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Jizhong Energy Resources Co., Ltd.

(000937 冀中能源)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

2019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印朝、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温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玉章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分析了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和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留意查阅。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8 年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冀中能源/本公司/公司	指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原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冀中能源集团	指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能集团	指	原河北金牛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峰峰集团	指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邢矿集团	指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邯矿集团	指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张矿集团	指	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金牛化工	指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	指	2009年7月29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张矿集团与煤炭业务相关的优质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事宜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冀中能源	股票代码	00093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冀中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zhong Energy Resourc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ZE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印朝		
注册地址	河北省邢台市中兴西大街 19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54000		
办公地址	河北省邢台市中兴西大街 19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54000		
公司网址	http://www.jznygf.com		
电子信箱	000937@jzny.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温雅	李英
联系地址	河北省邢台市中兴西大街 191 号	河北省邢台市中兴西大街 191 号
电话	0319-2098828	0319-2068312
传真	0319-2068666	0319-2068666
电子信箱	jzny000937@sina.com	jzny000937@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1300007183116254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签字会计师姓名	龙传喜、司伟库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1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1,458,411,715.88	20,381,753,946.22	20,381,753,946.22	5.28%	13,635,659,044.24	13,635,659,04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72,022,195.16	1,064,340,651.50	1,064,340,651.50	-18.07%	243,975,734.26	243,975,734.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48,629,988.90	1,102,240,451.49	1,102,240,451.49	-13.94%	231,009,877.93	231,009,87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04,024,885.60	4,236,864,128.98	4,348,892,328.98	-28.62%	-244,055,266.65	-244,055,266.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68	0.3012	0.3012	-18.06%	0.0690	0.06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68	0.3012	0.3012	-18.06%	0.0690	0.06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5%	5.62%	5.62%	-1.17%	1.32%	1.32%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2016 年末	

				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45,766,149,173.63	45,778,725,805.08	45,778,725,805.08	-0.03%	43,516,687,384.76	43,516,687,38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898,113,624.31	19,293,868,326.98	19,293,868,326.98	3.13%	18,574,368,711.76	18,574,368,711.7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①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A、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B、利润表

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

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②根据财政部《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本公司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在“其他收益”中填列，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调增 2017 年度其他收益 1,403,709.73 元，调减 2017 年度营业外收入 211,372.85 元，调增 2017 年度管理费用 1,192,336.88 元。

本公司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调增 2017 年度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 112,028,200.00 元，调减 2017 年度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 112,028,200.00 元。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356,199,456.65	5,427,804,334.01	5,514,928,861.97	5,159,479,06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7,260,777.46	317,898,150.16	243,568,506.40	23,294,76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1,884,080.09	371,793,366.06	265,461,916.15	-509,373.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589,347.26	315,129,699.77	1,744,802,190.42	775,503,648.1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6,403,022.88	101,957,683.74	-62,929,095.09	附注五、43、44、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208,528.91	72,660,467.12	216,306,357.95	附注十三、6
债务重组损益	878,066.79	7,820,952.25	11,088,053.3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339,200.00	331,020.00	9,468,119.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4,511,414.22	-207,373,728.20	-123,434,850.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145,081.57	34,485,720.84	38,736,450.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9,883.47	-21,189,525.94	-1,203,721.59	
合计	-76,607,793.74	-37,899,799.99	12,965,856.3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固体矿产资源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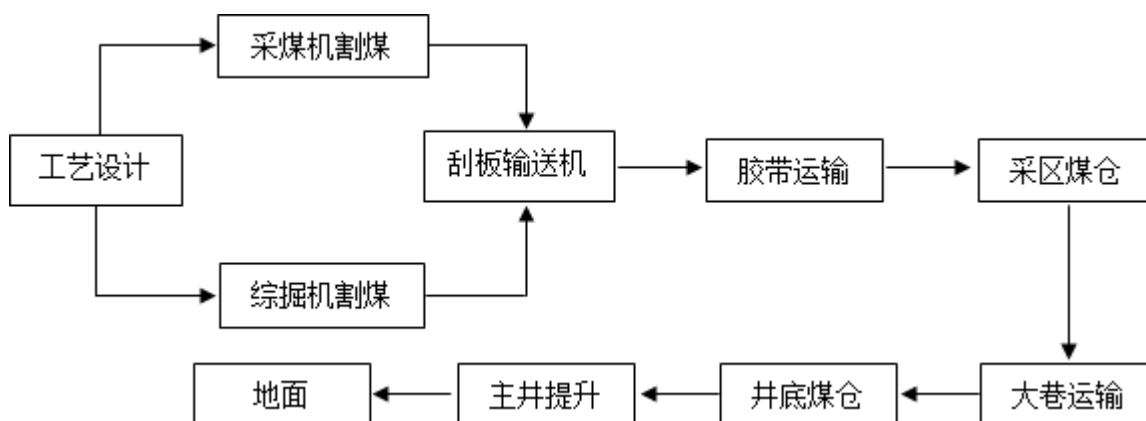
(一) 公司的主要业务及工艺流程

1、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业务包括煤炭、化工、电力、建材四大板块，其中煤炭为公司的主要产品。公司煤炭产品按用途分为炼焦煤和动力煤。其中，炼焦煤具有低灰、低硫、粘结性强等特点，主要用于钢铁行业；动力煤具有低硫、低磷、高挥发分等特点，主要用于发电、建材、化工等行业。

公司依托自身资源优势及技术优势，通过独立开发与兼并重组等方式实现资产及业务整合，通过科技和管理创新实现有序开发，坚持以煤为主的发展思路，不断壮大煤炭主业，在资源依托坚实、规模效应显著、抗风险能力较强基础上形成并巩固产业及产品优势。

2、公司煤炭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图：



(二)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

2018年，我国退出落后煤炭产能2.7亿吨，煤炭行业发展由总量性去产能转向系统性去产能、结构性优产能。推动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是我国经济结构优化升级的必然要求。一方面通过严控新增产能、有序淘汰退出落后产能，有效化解了过剩产能；另一方面通过签订中长期合同、建立最低最高库存等举措，让煤价处于合理的波动区间。要进一步增强煤炭行业化解风险的能力，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煤炭产业新体系。

李克强总理在《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要继续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在‘巩固、增强、提升、畅通’八个字上下功夫。更多采取改革的办法，更多运用市场化、法治化手段，巩固“三去一降一补”成果，增强微观主体活力，提升产业链水平，畅通国民经济循环，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预计2019年煤炭消费将保持基本平稳，增量不大；国内煤炭产能释放加快，主要煤炭铁路运输通道能力增加，煤炭供应能力进一步增加，全国煤炭市场供需将逐步向宽松方向转变。

(三) 公司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物资管理部行使物资管理职能，负责公司物资管理政策、制度、办法制定及监督考核；对物资价格的审查；组织机关职能部门对采购计划、物资技术参数的审查；物资采购资金预算审核和采购计划的确定下达物资质量、物资管理标准化的监督管理检查工作物资采购计划的价格公示和对标工作；各矿（厂）与物资供应分公司的业务协调、纠纷处理和公司安排的其它工作。

2、生产模式

公司编制年度生产计划，规划发展部组织各部门对各矿井煤田地质赋存条件、储量分布状况、煤质指标、生产能力和生产进度安排等进行综合分析，形成年度煤炭采掘计划、年度采煤工作面接替计划和季、月度分解计划，由规划发展部汇总工作计划并上报审查，各矿井按照审批下达的总体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各生产矿井员工负责生产过程安全、生产、技术现场作业，公司生产、安全、技术等业务主管部门对生产过程进行指导、监督、考核，保证产品质量和安全生产目标的实现。

3、销售模式

运销分公司负责煤炭销售管理工作，从计划安排、价格管理、货款回收等方面实行统一管理；运销分公司根据价格委员会制定的价格政策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进行销售。

（四）矿产勘探及资源储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矿产勘探活动。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下属20座矿井，总地质储量32.29亿吨，年度核定生产能力3270万吨。公司目前在产矿井的总可采储量约6.95亿吨，以优质炼焦煤1/3焦煤、肥煤、气肥煤以及瘦煤为主。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其他应收款	主要是洁源榆树沟等去产能指标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主要是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固体矿产资源业

1、资源优势

我国焦煤资源非常稀缺，公司所处华北地区煤炭资源丰富、煤质优良，拥有较丰富的主焦煤、1/3焦煤、肥煤、气煤、动力煤等，煤种齐全，品质优良，其中主焦煤、1/3焦煤为国家保护性稀缺煤种。公司出产的炼焦精煤具有低灰、低硫、低磷、挥发分适中、粘结性强的特点，被誉为“工业精粉”。特别是河北省内的煤炭资源大部分为煤质优良的炼焦用煤，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2、区位优势

我国煤炭消费地区主要分布在沿海等经济发达地区。煤炭价格中运费所占比重大，煤炭的运输距离和运输的便利程度对煤炭生产企业在一定区域内的竞争能力有很重要的影响。公司煤炭资源主要分布在京津唐环渤海经济圈腹地，京九铁路、京广铁路、京深高速和107国道等干线穿境而过，交通运输极为便利。此外，区域内焦化、钢铁、发电等煤炭下游产业发达，具有明显的经济区域优势。

3、生产技术优势

公司开采历史悠久，积累了丰富的煤炭开采技术和大量基础管理人才储备。在生产技术研发方面，大采高综采、薄煤层综采技术，厚煤层一次采全高和放顶煤开采工艺居煤炭行业前列；煤巷锚杆支护成套技术、下组煤承压水上开采技术和建下充填开采技术居煤炭行业领先地位。在人才管理方面，公司拥有一支业务能力强、素质高、经验丰富的煤炭生产经营管理人才队伍，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拓展的顺利推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中国经济延续稳中向好的态势，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煤炭市场整体保持平稳运行。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集团公司决策部署，以“打造标杆、振兴股份”为引领，把“抓重点、强过程、夯基础”作为基本方略，承压奋进、砥砺前行，在激荡与变化中保持定力，在困难和挑战中奋发有为，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各项目标任务，为开创公司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煤炭业务方面，完成原煤产量2829.63万吨，同比增加76.41万吨，同比增长2.78%；合计生产精煤1178.82万吨，其中，冶炼精煤941.72万吨，同比减少100.93万吨，同比降低9.68%。非煤业务方面：生产焦炭150.05万吨，同比增长9.55%；生产玻纤制品7.23万吨，同比降低0.55%；发电2.90亿千瓦时，同比降低52.39%。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4.58亿元，同比增加5.28%；全年实现营业利润17.48亿元，同比降低1.1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72亿元，同比降低18.07%。

1、主要产品产、销量情况

项目	2018年产量	2017年产量	同比增减	2018年销量	2017年销量	同比增减
煤炭（万吨）	2,829.63	2,753.22	2.78%	2,844.77	2,758.39	3.13%
焦炭（万吨）	150.05	136.97	9.55%	149.41	138.05	8.23%
玻璃纤维（万吨）	7.23	7.27	-0.55%	7.14	7.08	0.85%
电力（万度）	29,039.30	60,993.41	-52.39%	29,039.30	60,993.41	-52.39%

2、分煤种的产、销情况

项目	2018年产量	2017年产量	同比增减	2018年销量	2017年销量	同比增减
原煤产量（万吨）	2,829.63	2,753.22	2.78%	798.77	619.55	28.93%
洗精煤（万吨）	1,178.82	1,319.50	-10.66%	1,215.57	1,347.00	-9.76%
洗混煤（万吨）	597.40	506.74	17.89%	597.52	500.53	19.38%
煤泥及其他（万吨）	256.27	311.38	-17.70%	232.90	291.30	-20.05%

3、各煤种销售价格对比情况

项目	2018年平均售价	2017年平均售价	同比增减%
原煤	308.50	277.62	11.12%
洗精煤（元）	1,069.58	975.24	9.67%
洗混煤（元）	311.79	282.26	10.46%
煤泥及其他（元）	92.40	93.77	-1.46%
商品煤综合售价（元）	616.71	601.65	2.5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宏观经济走势

2019年中国政府对经济工作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深化市场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着力激发微观主体活力，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进一步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提振市场信心，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预计2019年经济增长目标为6%—6.5%，居民消费价格涨幅3%左右。宏观经济总体平稳、稳中求进，有利于煤炭、电力需求的稳定和增长。

（二）煤炭行业政策

2018年，我国退出落后煤炭产能2.7亿吨，煤炭行业发展由总量性去产能转向系统性去产能、结构性优产能。推动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是我国经济结构优化升级的必然要求。一方面通过严控新增产能、有序淘汰退出落后产能，有效化解了过剩产能；另一方面通过签订中长期合同、建立最低最高库存等举措，让煤价处于合理的波动区间。要进一步增强煤炭行业化解风险的能力，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煤炭产业新体系。

李克强总理在《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要继续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在‘巩固、增强、提升、畅通’八个字上下功夫。更多采取改革的办法，更多运用市场化、法治化手段，巩固“三去一降一补”成果，增强微观主体活力，提升产业链水平，畅通国民经济循环，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预计2019年煤炭消费将保持基本平稳，增量不大；国内煤炭产能释放加快，主要煤炭铁路运输通道能力增加，煤炭供应能力进一步增加，全国煤炭市场供需将逐步向宽松方向转变。

（三）公司当期及未来发展的影响

在国家经济和能源发展新常态下，公司以十九大精神为指引，紧紧抓住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高质量发展这条主线，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结合新时代、新思想、新理念、新要求，赋予发展战略和发展思路新内涵，突出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在继续推动稳增长发展基础上，全面提升核心竞争能力，切实推动公司向更高质量、更高效益、更高效率、更有活力、更加安全的方向发展。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8年		2017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1,458,411,715.88	100%	20,381,753,946.22	100%	5.28%
分行业					
煤炭	17,619,051,148.47	82.11%	17,083,515,101.15	83.82%	3.13%
电力	99,470,420.31	0.46%	217,779,600.07	1.07%	-54.33%
建材	393,520,687.65	1.83%	397,546,651.90	1.95%	-1.01%
化工	3,308,121,473.42	15.42%	2,653,976,442.78	13.02%	24.65%
其他	38,247,986.03	0.18%	28,936,150.32	0.14%	32.18%
分产品					
煤炭	17,619,051,148.47	82.11%	17,083,515,101.15	83.82%	3.13%
电力	99,470,420.31	0.46%	217,779,600.07	1.07%	-54.33%
建材	393,520,687.65	1.83%	397,546,651.90	1.95%	-1.01%
化工	3,308,121,473.42	15.42%	2,653,976,442.78	13.02%	24.65%

其他	38,247,986.03	0.18%	28,936,150.32	0.14%	32.18%
分地区					
华北地区	17,731,875,944.50	82.63%	17,275,095,640.75	84.76%	2.64%
华东地区	1,772,793,028.45	8.26%	1,284,382,838.12	6.30%	38.03%
华南地区	1,879,317,858.99	8.76%	1,769,479,377.82	8.68%	6.21%
西南地区	159,762.04	0.00%	175,500.76	0.00%	-8.97%
西北地区	1,437,245.12	0.01%	9,179,939.54	0.05%	-84.34%
东北地区	60,083,306.56	0.28%	30,500,130.26	0.15%	96.99%
出口	12,744,570.22	0.06%	12,940,518.97	0.06%	-1.5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固体矿产资源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煤炭	17,619,051,148.47	12,348,485,142.62	29.91%	3.13%	0.59%	1.77%
电力	99,470,420.31	131,724,312.12	-32.43%	-54.33%	-51.76%	-7.05%
建材	393,520,687.65	354,811,724.02	9.84%	-1.01%	-0.68%	-0.30%
化工	3,308,121,473.42	2,816,428,859.30	14.86%	24.65%	16.61%	5.87%
其他	38,247,986.03	46,885,204.06	-22.58%	32.18%	18.83%	13.77%
分产品						
煤炭	17,619,051,148.47	12,348,485,142.62	29.91%	3.13%	0.59%	1.77%
电力	99,470,420.31	131,724,312.12	-32.43%	-54.33%	-51.76%	-7.05%
建材	393,520,687.65	354,811,724.02	9.84%	-1.01%	-0.68%	-0.30%
化工	3,308,121,473.42	2,816,428,859.30	14.86%	24.65%	16.61%	5.87%
其他	38,247,986.03	46,885,204.06	-22.58%	32.18%	18.83%	13.77%
分地区						
华北地区	17,731,875,944.50	12,004,325,153.08	32.30%	2.64%	-2.34%	3.45%
华东地区	1,772,793,028.45	1,747,538,300.99	1.42%	38.03%	39.35%	-0.94%
华南地区	1,879,317,858.99	1,874,290,284.23	0.27%	6.21%	6.20%	0.01%

西南地区	159,762.04	147,188.13	7.87%	-8.97%	-7.45%	-1.51%
西北地区	1,437,245.12	1,324,128.18	7.87%	-84.34%	-85.40%	6.68%
东北地区	60,083,306.56	58,999,453.83	1.80%	96.99%	98.70%	-0.85%
出口	12,744,570.22	11,710,733.68	8.11%	-1.51%	4.61%	-5.3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煤炭	销售量	万吨	2,844.77	2,758.39	3.13%
	生产量	万吨	2,829.63	2,753.22	2.78%
	库存量	万吨	36.31	56.76	-36.03%
焦炭	销售量	万吨	149.41	138.05	8.23%
	生产量	万吨	150.05	136.97	9.55%
	库存量	万吨	0.97	0.33	193.94%
玻璃纤维	销售量	万吨	7.14	7.08	0.85%
	生产量	万吨	7.23	7.27	-0.55%
	库存量	万吨	0.73	0.65	12.31%
电力	销售量	万度	29,039.3	60,993.41	-52.39%
	生产量	万度	29,039.3	60,993.41	-52.39%
	库存量	万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原煤	销售量	万吨	798.77	619.55	28.93%
	生产量	万吨	2,829.63	2,753.22	2.78%
	库存量	万吨	15.82	19.51	-18.91%
洗精煤	销售量	万吨	1,215.57	1,347	-9.76%
	生产量	万吨	1,178.82	1,319.5	-10.66%
	库存量	万吨	13.01	29.21	-55.46%
洗混煤	销售量	万吨	597.52	500.53	19.38%
	生产量	万吨	597.4	506.74	17.89%
	库存量	万吨	4.97	5.26	-5.51%
煤泥及其他	销售量	万吨	232.9	291.3	-20.05%

	生产量	万吨	256.27	311.38	-17.70%
	库存量	万吨	2.51	2.78	-9.7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煤炭	原材料	5,335,601,788.74	42.41%	5,480,825,707.44	43.59%	-2.65%
煤炭	燃料及动力	525,436,258.00	4.18%	540,401,605.85	4.30%	-2.77%
煤炭	职工薪酬	3,162,135,984.76	25.14%	2,887,253,898.70	22.96%	9.52%
煤炭	制造费用	3,556,626,847.92	28.27%	3,665,085,400.78	29.15%	-2.96%
煤炭	小计	12,579,800,879.42	100.00%	12,573,566,612.77	100.00%	0.05%
化工	原材料	2,488,130,293.12	88.34%	2,126,493,477.08	88.04%	17.01%
化工	燃料及动力	149,808,545.24	5.32%	107,666,658.84	4.46%	39.14%
化工	职工薪酬	59,191,193.29	2.10%	54,470,955.58	2.26%	8.67%
化工	制造费用	119,298,827.65	4.24%	126,651,700.54	5.24%	-5.81%
化工	小计	2,816,428,859.30	100.00%	2,415,282,792.04	100.00%	16.61%
建材	原材料	161,589,918.01	44.72%	172,266,887.74	47.60%	-6.20%
建材	燃料及动力	86,704,532.52	24.00%	89,980,369.93	24.86%	-3.64%
建材	职工薪酬	52,571,479.46	14.55%	39,460,840.02	10.90%	33.22%
建材	制造费用	60,437,373.26	16.73%	60,197,934.65	16.63%	0.40%
建材	小计	361,303,303.25	100.00%	361,906,032.34	100.00%	-0.17%
电力	原材料	101,817,576.36	55.50%	183,350,989.56	51.36%	-44.47%
电力	燃料及动力	23,374,086.87	12.74%	43,789,991.42	12.27%	-46.62%
电力	职工薪酬	40,307,000.25	21.97%	60,687,461.36	17.00%	-33.58%
电力	制造费用	17,943,076.52	9.78%	69,177,881.00	19.38%	-74.06%
电力	小计	183,441,740.00	100.00%	357,006,323.34	100.00%	-48.62%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公司本期合资成立子公司张家口冀中昊成实业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农作物种植、农产品初级加工及进出口贸易、食用农产品销售、农业技术服务等。该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3500万元，占注册资本金的70%，本期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为了集中力量发展重点优势煤炭企业，提高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将下属宣东矿、张家口煤炭销售分公司、张家口物资贸易分公司、张家口洗煤厂、张家口机械修造分公司等与煤炭业务紧密关联的张家口矿区的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出售给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矿集团”）。2018年8月9日，公司就本次资产转让与张矿集团签署了《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之资产转让协议》。

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7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大正评报字(2018)第196A号资产评估报告，标的资产评估值5,950.93万元，经转让双方协商，标的资产的转让价格以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核准或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确定本次资产转让的交易价格为5,950.93万元。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185,299,393.3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4.1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448,825,671.90	6.75%
2	第二名	1,174,659,581.44	5.47%
3	第三名	956,444,496.95	4.46%
4	第四名	871,869,054.59	4.06%
5	第五名	733,500,588.44	3.42%
合计	--	5,185,299,393.32	24.1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976,600,580.3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0.4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7.94%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297,622,843.43	22.33%
2	第二名	1,519,516,517.05	10.29%
3	第三名	442,358,956.75	3.00%
4	第四名	386,030,623.80	2.61%
5	第五名	331,071,639.33	2.24%
合计	--	5,976,600,580.36	40.4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71,293,517.26	349,249,361.36	6.31%	
管理费用	2,105,269,090.51	1,884,081,907.70	11.74%	
财务费用	597,728,115.38	638,634,043.63	-6.41%	
研发费用	127,793,691.03	3,723,481.77	3332.10%	本期公司主要进行地面集中制冷及采区喷淋降温技术研究、工作面大采深煤层底板水害综合多层次立体探查治理技术和顶板长钻孔抽采卸压瓦斯技术等项目研发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公司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两院院士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围绕提质增效，高度重视技术创新，加大研发投入，着力破解制约企业发展的灾害治理、绿色开采、产品研发等技术难题，引导研发成果快速转化为实际生产力，提升技术引领作用，推动科技开发与人才开发齐头并进，依靠科技带动环境，效益协调发展。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8 年	2017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209	2,302	-4.0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5.66%	5.29%	0.37%
研发投入金额（元）	127,793,691.03	36,870,271.77	246.6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60%	0.18%	0.4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主要进行地面集中制冷及采区喷淋降温技术研究、工作面大采深煤层底板水害综合多层次立体探查治理技术和顶板

长钻孔抽采卸压瓦斯技术等项目研发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05,159,347.58	19,760,146,322.16	3.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01,134,461.98	15,411,253,993.18	12.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4,024,885.60	4,348,892,328.98	-28.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76,072,506.07	2,382,769,590.11	318.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85,950,277.21	4,983,837,703.91	128.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9,877,771.14	-2,601,068,113.80	-45.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95,000,000.00	9,826,109,842.59	-27.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64,292,129.26	9,601,917,022.78	-21.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292,129.26	224,192,819.81	-309.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4,854,985.20	1,972,017,034.99	-37.8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期结构性存款变化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大幅降低，主要是由于上期发行公司债所致。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大幅降低，主要是由于上期发行公司债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43,229,147.50	9.88%		否
资产减值	561,185,249.87	38.70%	主要是由于重要债务人天津铁厂相关 48 家渤钢系企业宣布破产，公司按照破产重整计划确定可收回金额后计提大额减值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11,489,307.49	0.79%		否
营业外支出	308,888,223.95	21.30%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7,196,881,086.31	15.73%	5,943,421,263.72	12.98%	2.75%	
应收账款	2,102,520,931.67	4.59%	3,883,565,757.11	8.48%	-3.89%	主要是加强贷款的收回力度，同时，由于重要债务人天津铁厂相关 48 家渤钢系企业宣布破产，公司按照破产重整计划确定可收回金额后计提大额减值准备所致。
存货	642,519,083.87	1.40%	770,197,919.60	1.68%	-0.28%	
长期股权投资	3,907,017,850.48	8.54%	3,816,625,038.04	8.34%	0.20%	
固定资产	13,451,057,097.37	29.39%	14,282,074,544.41	31.20%	-1.81%	
在建工程	2,203,150,966.88	4.81%	2,153,082,127.21	4.70%	0.11%	
短期借款	4,845,000,000.00	10.59%	3,140,000,000.00	6.86%	3.73%	主要是为了调整长短期债务结构，节约资金成本，增加了短期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3,182,786,336.80	6.95%	3,948,559,870.00	8.63%	-1.68%	
其他应收款	422,409,173.90	0.92%	226,934,932.83	0.50%	0.42%	主要是沾源榆树沟等去产能交易指标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951,989,855.65	6.45%	2,141,209,812.46	4.68%	1.77%	主要是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998,701,979.77	2.18%	1,574,194,747.55	3.44%	-1.26%	主要是本期出售张家口分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动所致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765,317.32	0.02%	18,411,194.98	0.04%	-0.02%	主要是支付去产能辞退人员薪酬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期末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48,039,469.42元，本公司之子公司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司法冻结9,000,000.00元，本公司之子公司邢台东庞通达煤电有限公司生产安全押金存款6,201,701.29元，本公司之孙公司鄂尔多斯市乾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保证金2,535,197.52元，本公司之孙公司鄂尔多斯市嘉信德煤业有限公司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保证金1,727,451.24元，本公司之孙公司鄂尔多斯市盛鑫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保证金2,008,263.04元，本公司之孙公司鄂尔多斯市盛鑫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司法冻结0.04元，本公司之孙公司山西寿阳段王集团友众煤业有限公司土地复垦金3,184,649.37元，本公司之孙公司山西寿阳段王集团友众煤业有限公司转产金2,991,019.11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保证金20,391,187.81元。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为本集团之子公司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长期借款而用于抵押的净值为190,263,342.16元的机器设备。无形资产为本集团之孙公司鄂尔多斯市盛鑫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因涉诉而被查封，详细见十一、2、（2）。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1,000,000.00	350,000,000.00	-94.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金总额	额	额比例		向	
2017	公司债	200,000	41,423.1	200,000	0	0	0.00%	0	偿还银行贷款	0
合计	--	200,000	41,423.1	200,000	0	0	0.00%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17年，公司发行20亿元公司债，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余额19.88亿元。截止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月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张矿集团	宣东矿及其与煤炭业务有关的资产和负债	2018年08月09日	5,950.93	-7,120.82	有利于公司提高盈利能力	0.85%	以评估值定价	是	同一母公司	是	是	如期实施	2018年08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邢台金牛玻纤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	395,000,000	1,025,172,049.34	536,965,513.00	398,867,738.75	-4,045,129.38	34,523.53
邢台东庞通达煤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煤炭开采、煤炭生产与加工、发电、供热、煤电热综合利用、粉煤灰制品加工与销售	77,250,000	866,862,179.06	780,562,854.49	530,315,704.17	-36,961,866.57	-47,691,285.10
沽源金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煤炭开采销售、洗选加工；煤产品制造、深加工、销售	213,100,000	284,148,273.24	128,063,634.76		-4,614,391.58	-5,755,933.55
冀中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	子公司	煤炭销售、建筑材料、化工产品、橡胶制品、工矿产品及配件的批发、零售	2,209,271,800	4,642,137,399.76	3,188,058,245.00	453,988,474.06	42,185,739.57	49,272,611.73
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煤炭开采；煤炭批发经营；煤制品加工	108,570,000	4,927,809,742.07	705,508,628.40	2,053,626,677.09	324,498,813.37	225,758,165.49
河北金牛邢北煤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煤炭开采	30,222,200	292,899,686.39	-130,862,928.12	185,958.93	-6,231,638.69	-20,964,811.66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子公司	焦炭和煤气制造，化工产品以及焦炭的附属产品；技术咨询等劳务服务等	660,000,000	1,630,933,104.82	306,913,427.52	3,100,754,315.82	116,911,048.94	64,324,429.98
河北本道矿山工程	子公	煤炭工程涉及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等	50,000,000	53,563,336.24	51,701,141.27	16,761,226.62	7,747,014.48	5,806,242.10

技术有限公司	司								
邢台金牛酒店管理 有限公司	子公 司	酒店管理及相关信息服务等	2,000,000	1,760,476.34	1,668,725.89	1,964,039.68	50,995.57	35,802.93	
沧州聚隆化工有限 公司	子公 司	聚氯乙烯树脂生产化工原料的生产销售，塑料制品、建 筑材料的批发零售，水泥的制造销售等	300,000,000	2,333,089,188.42	-845,023,602.62	207,367,157.60	-160,555,317.47	-214,817,302.22	
邢台景峰建筑安装 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 司	电力系统安装服务；电力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等	6,000,000	6,959,257.91	6,013,893.32	5,476,645.82	29,732.64	20,626.79	
张家口冀中昊成实 业有限公司	子公 司	农作物种植；食用农产品销售；农产品初加工及进出口 贸易	50,000,000	23,179,779.67	22,593,408.37		-3,406,591.63	-3,406,591.63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 有限公司	参股 公司	水泥熟料及水泥、水泥预制件生产、销售等	330,000,000	713,277,334.47	527,353,370.63	508,883,776.50	130,259,076.70	100,169,506.26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 有限公司	参股 公司	化工原料的生产销售，塑料制品、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 水泥的制造销售等	680,319,676	1,284,502,383.12	1,142,113,423.16	956,198,689.12	110,797,395.88	108,607,453.80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 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 公司	为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 询、代理业务等	2,000,000,000	8,439,816,138.12	2,738,932,965.27	262,992,458.01	201,455,873.15	151,398,352.07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 公司	参股 公司	粉针剂、片剂、颗粒剂、原料药、大容量注射剂的生产， 中药饮片的生产及销售等	1,630,804,729	17,916,817,368.08	5,512,033,674.57	9,213,775,284.29	204,856,760.54	145,816,725.7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张家口冀中昊成实业有限公司	新设	本报告期内亏损 340.66 万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2018年受全球经济运行态势影响，我国宏观经济继续稳中向好，经济增速放缓，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体经济活力不断释放。煤炭下游行业需求继续改善，煤炭消费稳中有升。煤炭价格整体维持高位，在煤价利好下，煤炭行业盈利能力增强。

2019年，我国经济稳中向好、稳中有进的长期发展态势没有改变，经济增长正在向高质量发展转变，将进一步拉动能源需求。煤炭消费预计将保持基本平稳，增量不大。国内煤炭产能释放加快，主要煤炭铁路运输通道能力增加，煤炭供应能力进一步增加，全国煤炭市场供需将逐步向宽松方向转变，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煤炭价格以稳为主，维持合理区间，行业盈利持续。

（二）2019年度公司发展战略

2019年，是公司改革攻坚的关键年，是重大发展举措的落实年。我们要立足高质量发展，努力打造标杆、振兴股份，争做集团公司经济增长的贡献者、转型升级的支撑者、改革发展的引领者。全年工作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贯彻落实集团公司决策部署，以“夯基础、抓重点、破难题、求生存、谋发展”为总遵循，围绕“一个中心”，把握“三条主线”，突出“五提一保”，锐意攻坚，拼搏进取，努力开创股份公司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三）经营计划

2019年，公司计划完成原煤产量2800万吨，营业收入213亿元。

上述经营计划并不代表上市公司对2019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四）公司未来发展所需资金来源

公司将根据未来的业务发展需要及生产经营计划制定合理的资金需求计划，结合未来市场情况，选择合理的融资方式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筹措资金。

（五）风险因素与应对措施

1、市场行业风险

我国宏观经济稳中向好形势没有改变，煤炭消费需求将继续保持平稳态势。但随着能源结构调整、经济转型升级，新能源可再生能源增长步伐加快，煤炭需求增幅进一步放缓，受电力、冶金、建材、化工等相关行业影响，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针对市场行业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经济形势、行业动向，统筹规划、改革创新，继续优化产业布局，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强化风险管控，努力实现生产经营平稳有序。

2、安全风险

随着公司矿井开采年限的增加，受自然条件、生产特点等影响，面临的水、火、瓦斯等威胁日益增加，安全管理难度较大。

针对安全风险，公司始终奉行以人为本、安全为天的理念，继续不断完善安全管理和风险预控体系，大力推进安全高效

矿井建设。近期连续出台“事故隐患提级督办问责”、“生产安全事故与隐患责任追究”等制度，加大追责问责力度，逐级增强安全意识，定期开展重大灾害专项治理工作，努力保证各项生产环节安全运行，着力构建和谐矿区，推动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7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1.00元(含税)，共计353,354,685元，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和变更。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6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1元(含税)，共计353,354,685元，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6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1元(含税)，共计353,354,685元，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8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1元(含税)，共计353,354,685元，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年	353,354,685.00	872,022,195.16	40.52%			0.00	40.52%
2017年	353,354,685.00	1,064,340,651.50	33.20%			0.00	33.20%
2016年	353,354,685.00	243,975,734.26	144.83%			0.00	144.83%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0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3533546850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353,354,685.00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353,354,685.00
可分配利润 (元)	10,145,501,743.17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 2018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准,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1 元(含税), 共计 353,354,685 元, 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就在本次重组中以委托经营方式交公司经营管理的煤炭生产业务及资产, 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张矿集团将根据如下不同情况进一步采取措施以避免同业竞争: A、如相关矿井资源枯竭或《采矿许可证》到期且不能续展的, 交易对方将就该矿井终止与冀中能源之间的委托经营, 并依照相关程序关闭该矿井; B、如在委托经营期间, 相关矿井探明的储量、生产能力增加, 可开采年限延长, 经公司同意, 交易对方将该矿井经营性资产转让给公司; C、经公司同意并放弃购买权, 交易对方可以将相关委托经营的矿井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但交易对方转让给第三方的条件不得优于转让给公司的条件。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之进一步承诺函》承诺如下: 1) 承诺除根据《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约定, 发生应当终止委托经营的事件外, 该协议对交易对方及公司持续有效, 交易对方不以其他任何理由, 主张委托经营终止, 或拒绝履行该协议。	2009年03月20日	长期	承诺各方遵守了各项承诺。

		<p>相关委托经营企业出现《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约定的应当终止委托经营的情形时，交易对方及相关委托经营企业应当向公司提供委托经营终止情形出现的证明文件、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等，在公司核查后，双方签署书面文件终止对该委托经营企业的委托经营。委托经营终止，交易对方及相关委托经营企业应当与公司核算并结清欠付的委托经营费用，返还公司在委托经营期间提供给委托经营企业使用的资金或资产。委托经营终止后，除交易对方与公司就采取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依法关闭、停产、转让给冀中能源或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等）解决同业竞争的，委托经营企业均不得再从事煤炭开采及经营业务，如有违反，交易对方承诺将继续按照《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向公司支付该委托经营企业的委托经营管理费，该企业在终止委托经营后私自经营产生的收益由公司享有。委托经营终止后，公司可以向终止委托经营的企业派驻工作人员处理委托经营终止后的后续事宜，并对该企业终止委托经营后的经营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交易对方承诺对公司的监督无条件的予以配合。如交易对方或公司发现委托经营终止的情形消除，经公司同意后，交易对方将无条件恢复对该等委托经营企业的委托经营。交易对方及其下属企业拟转让委托经营企业的资产或股权，均需在审议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的董事会、股东会召开前，取得公司的书面同意，否则交易对方及其下属企业不得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审议上述委托经营企业资产或股权转让事宜，亦不得与相关第三方签署或达成委托经营企业资产或股权转让的任何协议、合同或其他文件。在同等条件下，公司对委托经营企业的资产或股权享有优先购买权。2）承诺如交易对方及其下属其他企业存在违反《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及《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之进一步承诺函》的相关义务及承诺，则交易对方将作为第一责任人承担全部的法律风险，并对其下属企业违反约定和承诺的行为承担连带责任。3、《关于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1）不利用实际控制和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不利用实际控制和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4）就冀中能源集团、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与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公司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4、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各方承诺保持冀中能源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p>			
冀中能源峰	股份限	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均承诺其认购的股份自发行	2009	长期	由于原属峰

<p>峰集团有限公司;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p>	<p>售承诺</p>	<p>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对于办理代保管的股份, 自《采矿许可证》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算锁定期。</p>	<p>年 03 月 20 日</p>		<p>峰集团的梧桐庄矿的《采矿许可证》尚未办理完毕, 峰峰集团办理代保管的 100.149.623 股股份尚未开始计算限售期。邯矿集团、张矿集团的相关股份均已解除限售。</p>
<p>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关于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承诺: 各方承诺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保障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规范运行, 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及时准确, 保障和鼓励公司监事、独立董事以及中小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管理依法进行监督。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的变化及监管部门要求, 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及时对相关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 以确保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持续完整规范, 避免因控股股东一股独大造成公司中小股东利益损害的情形。</p>	<p>2009 年 06 月 15 日</p>	<p>长期</p>	<p>承诺各方遵守了各项承诺。</p>
<p>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针对梧桐庄矿采矿权尚未完成变更登记事宜,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峰峰集团”) 承诺在未来六十个月内完成采矿证变更手续。在此期间, 峰峰集团所持公司的 77,038,172 股股份仍处于代保管状态且不计算三年锁定期。</p>	<p>2014 年 04 月 19 日</p>	<p>2019-04-18</p>	<p>承诺各方遵守了各项承诺。</p>
<p>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关于煤炭业务, 冀中能源集团、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及张矿集团在 2014 年 4 月 19 日进一步明确如下: 1、根据有关煤矿的建设、生产、销售情况, 对暂由冀中能源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继续经营管理的与煤炭生产相关的资产, 在三十六个月内, 以作价转让、持续委托管理纳入冀中能源, 或本着对冀中能源有利的其他方式解决。2、就冀中能源集团通过下属企业峰峰集团、邯矿集团现拥有的煤田探矿权, 在六十个月内, 将按照市场价格优先转让给冀中能源, 如冀中能源明确表示放弃该矿权, 则交易对方可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3、在拓展业务时, 就可能存在竞争的情形均应在投资协议签署前或投资决定作出前书面征询冀中能源意见, 冀中能源在核查后, 如行使优先购买权的, 交易对方将该项目移交或转让给冀中能源。如冀中能源认为该项竞争业务具备投资价值, 但因尚不具备生产经营条件、盈利能力较差或存在</p>	<p>2014 年 04 月 19 日</p>	<p>长期</p>	<p>承诺各方遵守了各项承诺。</p>

			法律瑕疵、产权纠纷等因素，暂时不宜纳入上市公司，可先行投资，在实施投资后三十六个月内，采取收购、委托经营或有利于冀中能源的其他方式将该项竞争性资产或业务纳入冀中能源。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本次认购所获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14年07月18日	2017-07-17	因存在未完成的承诺事项，该部分受限股份尚未解除限售。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进一步减少和规范与金牛化工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作为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冀中能源集团、冀中能源作出承诺如下：1、冀中能源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现行法律法规以及金牛化工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2、在金牛化工股东大会对涉及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3、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金牛化工之资金、资产的行为。4、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金牛化工为冀中能源集团、冀中能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5、若冀中能源集团、冀中能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金牛化工发生必要之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按照金牛化工公司章程和《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审议程序、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从制度上保证金牛化工的利益不受损害，保证不发生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金牛化工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2012年03月06日	长期	承诺各方遵守了各项承诺。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保障金牛化工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单位就规范与金牛化工之间的关联交易事宜，在此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1、金牛化工有权独立、自主地选择交易对方。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及关联方将与金牛化工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2、本单位保证不要求或接受金牛化工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本单位的条件优于第三者给予的条件。3、本单位保证将依照金牛化工的公司章程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金牛化工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金牛化工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若违反上述声明和保证，本单位将对相关行为给金牛化工造成的损失向金牛化工进行赔偿。	2012年03月06日	长期	承诺各方遵守了各项承诺。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为保障金牛化工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单位就金牛化工独立性事宜，在此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1、保证金牛化工人员独立。(1) 保证金牛化工的生产经营与行政管理（包	2012年03月06日	长期	承诺各方遵守了各项承诺。

		<p>括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单位及本单位其他关联公司;(2)保证金牛化工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金牛化工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保证金牛化工的高级管理人员在金牛化工专职工作,不在本单位及本单位其他关联公司之间双重任职;(3)保证本单位推荐出任金牛化工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产生,本单位不干预金牛化工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2、保证金牛化工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金牛化工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金牛化工的资产全部能处于金牛化工的控制之下,并为金牛化工独立拥有和运营;(2)保证本单位及本单位之控股子公司或其他为本单位控制的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有金牛化工的资金、资产;3、保证金牛化工的财务独立。(1)保证金牛化工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金牛化工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保证金牛化工保持自己独立的银行帐户,不与本单位共用银行账户;(4)保证金牛化工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单位兼职和领取报酬;(5)保证金牛化工依法独立纳税;(6)保证金牛化工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单位不干预金牛化工的资金使用调度;4、保证金牛化工机构独立。(1)保证金牛化工的机构设置独立于本单位,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2)保证金牛化工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本单位分开;建立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保证金牛化工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本单位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5、保证金牛化工业务独立。(1)保证金牛化工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金牛化工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2)保证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金牛化工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本单位及本单位的控股子公司或为本单位控制的企业不在中国境内外从事与金牛化工相竞争的业务;(4)保证尽可能减少金牛化工与本单位及本单位关联公司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法进行。</p>	日		
<p>承诺是否按时履行</p>	<p>是</p>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A、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B、利润表

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

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②根据财政部《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本公司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在“其他收益”中填列，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调增2017年度其他收益1,403,709.73元，调减2017年度营业外收入211,372.85元，调增2017年度管理费用1,192,336.88元。

本公司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调增2017年度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112,028,200.00元，调减2017年度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112,028,200.00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与张矿集团、河北昊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子公司张家口冀中昊成实业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农作物种植、农产品初级加工及进出口贸易、食用农产品销售、农业技术服务等。该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3500万元，占注册资本金的70%，本期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其他

为了集中力量发展重点优势煤炭企业，提高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将下属宣东矿、张家口煤炭销售分公司、张家口物资贸易分公司、张家口洗煤厂、张家口机械修造分公司等与煤炭业务紧密关联的张家口矿区的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出售给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矿集团”）。2018年8月9日，公司就本次资产转让与张矿集团签署了《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之资产转让协议》。

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7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大正评报字(2018)第196A号资产评估报告，标的资产评估值5,950.93万元，经转让双方协商，标的资产的转让价格以经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核准或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确定本次资产转让的交易价格为5,950.93万元。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龙传喜、司伟库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4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支付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60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 形成 预计 负债	诉讼 (仲 裁)进 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 露 日 期	披 露 索 引
公司（原告）与河北崇美贸易有限公司（被告）	2,006.54	否	已结案	经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原告胜诉，被告向原告支付本金 20,065,364.03 元及违约金。经审慎考虑，公司决定以被告持有的涉县农商行的股	已强制执行程序完毕。执行完毕后，公司取得涉县农商行的 16,925,902 股股		

买卖合同纠纷				权抵顶其拖欠公司的账款及违约金。	份。		
--------	--	--	--	------------------	----	--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德旺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2,222.01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0.00	2019年03月29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594.45	5.46%	6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594.45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92	0.02%	1,386.69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92		
机械装备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8.38	0.08%	2,368.4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8.38		
邢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35.71	5.84%	1,147.1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635.71		
章泰	同一母	向关联人销	材料	市场	市场	0	0.00%	5,256.79	否	现汇或	0.00		

矿业	公司控制	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定价	定价					承兑汇票	
德旺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电力与蒸汽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6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0.00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电力与蒸汽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749.69	7.05%	9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749.69
金隅咏宁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电力与蒸汽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094.21	19.68%	1,50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2,094.21
邢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电力与蒸汽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164.83	10.95%	1,888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164.83
章泰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电力与蒸汽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658.99	15.59%	1,60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1,658.99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23.62	29.95%	65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623.62
冀中能源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417.99	20.07%	5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417.99
邢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040.59	49.98%	65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1,040.59
德旺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煤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5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0.00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煤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9,503.97	3.98%	164,856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69,503.97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煤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5,925.66	0.34%	1,75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5,925.66
金牛贸易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煤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5.4	0.00%	6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5.40
井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煤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8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	0.00

	制	供劳务								票	
张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煤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1,9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0.00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45.8	100.00%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45.80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849.1	57.53%	4,294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6,849.10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581.85	13.29%	3,9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581.85
华北医疗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2,0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0.00
华药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62	0.01%	4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62
冀中能源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36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0.00
金牛贸易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2,88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0.00
金隅咏宁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14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0.00
山西冀中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96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0.00
陶一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7.12	0.06%	3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7.12
邢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014.59	8.52%	30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1,014.59
章泰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211.86	18.58%	1,92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2,211.86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4,916.59	61.46%	5,0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4,916.59
华药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89	0.05%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3.89
冀中能源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589	19.86%	1,23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1,589.00
金隅咏宁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06.84	1.34%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106.84
邢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490.16	6.13%	30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490.16
张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27	0.04%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3.27
德旺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4.74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0.00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536.14	1.73%	4,841.53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2,536.14
国际物流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452.09	0.31%	2,271.71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452.09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4,001.31	2.72%	6,500.39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4,001.31
河北充填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667.14	1.13%	1,00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1,667.14
机械装备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998.84	1.36%	3,150.65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998.84
金牛贸易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95.29	0.20%	640.05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295.29
金隅	同一母	向关联人采	材料	市场	市场	4,534.51	3.09%	1,900	是	现汇或	4,534.51

咏宁	公司控制	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定价	定价						承兑汇票	
井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22.15	0.22%	577.3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322.15
邢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782.05	0.53%	3,983.69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782.05
张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49	0.03%	54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49.00
章泰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89.57	0.20%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289.57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电力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9,736.27	25.37%	25,36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9,736.27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电力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2,410.11	15.96%	15,48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2,410.11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593.09	0.93%	4,72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593.09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85.63	0.60%	9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385.63
邢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7,621.74	11.92%	11,25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7,621.74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劳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8,419.54	13.07%	5,665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8,419.54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劳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8.3	0.04%	306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28.30
邢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劳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123.86	1.74%	1,15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123.86
张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	劳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3.93	0.05%	8,0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	33.93

	制	受劳务								票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煤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412,601.24	58.20%	496,3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412,601.24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煤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2,2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0.00
冀中能源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煤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545.97	0.08%	6,0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545.97
井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煤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408.46	0.06%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408.46
张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煤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99.38	0.01%	5,0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99.38
章泰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煤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1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0.00
德旺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5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0.00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8,667.44	27.55%	26,70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28,667.44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274.95	1.23%	4,854.7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274.95
机械装备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7,216.98	6.94%	12,502.95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7,216.98
井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7.29	0.03%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27.29
邢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270.52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0.00
张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98.52	0.19%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198.52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4,687.03	45.42%	2,00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4,687.03
德旺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修理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1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0.00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修理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8,721.45	26.36%	9,005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8,721.45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修理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809.79	5.47%	2,325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809.79
机械装备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修理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61.6	0.49%	1,103.8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61.60
陶一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修理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22.91	0.98%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322.91
邢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修理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65.54	0.80%	681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265.54
张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修理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29	0.00%	24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29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2,331.89	62.35%	27,621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22,331.89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637.78	4.57%	1,852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637.78
华北医疗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16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0.00
华北制药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2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0.00
华药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53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0.00
机械	同一母	向关联人采	综合	市场	市场	48	0.13%	260	否	现汇或	48.00

装备集团	公司控制	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服务	定价	定价					承兑汇票			
金牛贸易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1.89	0.17%	2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61.89		
邢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7,735.57	21.60%	11,909.9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7,735.57		
合计				--	--	669,352.63	--	923,149.92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254,233.32万元。

根据《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要求,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财务公司进行了风险持续评估,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二〇一八年度风险评估审核报告》(致同专字(2019)第110ZA2328号),认为: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中国银行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符合该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要求。

2、报告期内，公司将下属宣东矿、张家口煤炭销售分公司、张家口物资贸易分公司、张家口洗煤厂、张家口机械修造分公司等与煤炭业务紧密关联的张家口矿区的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出售给张矿集团。截至报告期末，该交易事宜已经完成。

3、报告期内，公司与张矿集团、河北昊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新公司张家口冀中昊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冀中昊成”）。报告期末，冀中昊成的相关工商登记手续已经完成。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二〇一八年度风险评估审核报告》	2019年03月29日	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2018年07月28日	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转让下属宣东矿及其与煤炭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8年08月10日	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09年3月，在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公司分别与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张矿集团签订了《国有土地租赁协议》；2011年4月，公司与邢矿集团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2011年4月，公司与冀中能源集团和邢矿集团分别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2012年4月，公司与邢矿集团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之补充协议》；2018年，公司与邢矿集团总医院签订了《资产租赁协议》，上述协议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在本报告期继续履行（具体内容详见2009年3月26日、2011年4月8日、2012年4月24日和2018年4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天津顺祥汇通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7年05月25日	14,000	2017年05月08日	13,4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4,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3,4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12日	2,500	2017年01月25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12日	2,500	2017年03月03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12日	2,500	2017年03月24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12日	2,500	2017年02月16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12日	1,000	2017年12月30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12日	2,500	2017年12月29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12日	14,750	2017年09月25日	14,75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12日	2,000	2017年09月25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12日	2,000	2017年09月29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金牛天铁煤焦化	2016年02月05日	3,733.11	2015年08月13日	2,728.03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有限公司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2018年02月28日	2,500	2018年04月09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2018年02月28日	2,500	2018年04月09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2018年02月28日	2,500	2018年04月09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2018年02月28日	11,250	2018年09月28日	11,25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2018年02月28日	2,700	2018年12月12日	2,7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2018年02月28日	2,250	2018年12月30日	2,25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8,713.95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23,7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8,713.9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6,428.03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8,713.95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3,7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52,713.95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9,828.03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0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26,428.03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26,428.03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1,000	0	0
合计		201,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冀中能源	郝彦兵	设鄂尔多斯市嘉东煤业有限公司100%股权	2012年06月26日		30,823.59	天津中联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07月31日	在评估基础上协商定价	43,000	否	无	新设立公司的营业执照及工商变更正在办理中	2012年06月26日	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社会责任报告》全文。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一) 积极实施产业扶贫。发挥资金、技术、市场、管理、人才等优势, 拓宽脱贫致富渠道, 切实为帮扶村增强“造血”功能; 大力开展养殖、种植业、光伏发电项目等, 实现产业扶贫。

(二) 扎实开展结对帮扶工作。按照《河北省贫困户帮扶责任人管理办法》要求, 保质保量完成帮扶责任人选派工作, 与被帮扶贫困户确立帮扶关系, 组织开展结对帮扶入户走访等工作。帮扶责任人与贫困户“结亲连心”, 尽心尽责助其尽早脱贫。

(三)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积极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抓好村“两委”班子建设、阵地建设和优秀党员培养, 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积极培养致富带头人。

(四) 加大驻村工作督导检查。采取听取汇报、座谈、走访群众等形式, 不定期对扶贫工作和驻村工作队工作进行督导检查, 协助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难题。

(五) 强化驻村人员管理。对在脱贫攻坚工作中取得明显成效、表现突出的干部给予表扬, 在年度评先评优、干部提拔任用中优先考虑; 对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假作为, 未完成目标任务或有其他严重过失行为的, 严肃追究责任。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共有三支扶贫驻村工作队, 每队由三人组成, 共计9名队员。其中: 一支工作队由河北省委组织部派遣定点帮扶张家口市阳原县井儿沟乡陶家窑村。另两支工作队由邢台市委组织部派遣, 分别定点帮扶邢台市广宗县大平台乡南葛村和李怀村。公司高度重视扶贫脱贫驻村工作, 坚持“队员当代表、单位作后盾、一把手负总责”的工作原则, 公司大力支持、服务保障, 驻村干部主动作为、尽职尽责, 在脱贫攻坚战场上发挥重要作用, 驻村帮扶工作得到了当地政府的高度赞扬和人民群众的广泛拥护。公司主要负责同志和分管同志定期到村督导工作, 慰问驻村干部和贫困户。

- 1、陶家窑村300Kw村级集中式光伏发电, 已于2018年6月20并网发电, 每年可获得收益20万元左右;
- 2、为陶家窑村争取到政府配套扶贫资金65万, 已分别投资阳原县绿晟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养牛项目和张家口正奥新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养猪项目;
- 3、2018年5月29日, 对已并网发电的70Kw光伏发电收益进行了发放, 每个贫困户分红1,785.02元;
- 4、陶家窑村只有1户危房改造贫困户, 易地重建已于6月3日开工;
- 5、2018年上半年, 陶家窑村驻村工作队积极为贫困户申报争取到12名护林员公益岗位, 每人每年收入3,000元;
- 6、陶家窑村驻村工作队积极宣传落实贫困户享受的小额信贷优惠政策, 帮助5个贫困户解决了小额信贷共计21万元, 促进了家庭养猪和养牛业的发展;
- 7、陶家窑村驻村工作队为驻村争取政府项目配套资金6.9万元, 为陶家窑村建成了一座新自来水蓄水池, 村民安全饮水多了一道新的保障。
- 8、李怀村驻村工作队协调政府及有关部门硬化路面1.9万平方米, 铺设便道砖1.2万平方米, 争取太阳能路灯140盏, 争取垃圾桶61个。
- 9、三个驻村工作队均按要求组织帮扶责任人入户慰问贫困户, 商讨制定脱贫规划和措施。2018年11月底陶家窑村实现了贫困户全部脱贫, 贫困村出列。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24.4
2.物资折款	万元	1.45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农林产业扶贫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1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24.4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积极配合当地政府和相关部门，做好相关工作推进。

- 1、为陶家窑村谋划实施投资张家口正奥新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养猪项目；
- 2、推进“四位一体”村集体建设用地废弃居民点（陶家窑老村）复耕项目，争取尽早实施；
- 3、搞好陶家窑村文化广场绿化美化设施建设；
- 4、为李怀村村庄亮化美化捐建部分基础设施；
- 5、为南葛村亮化捐赠路灯；
- 6、积极谋划脱贫项目。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

	名称								情况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生活污水处理厂	化学需氧量、氨氮	处理后达标排放至小马河	1	污水外排口安装在线监测并与市环保局信息中心联网	化学需氧量 15.48mg/L, 氨氮 0.8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化学需氧量 50mg/L, 氨氮 5mg/L	化学需氧量 34.22 吨, 氨氮 2.07 吨。	化学需氧量 124.8 吨, 氨氮 4.04 吨。	无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邢台矿生活污水处理厂	化学需氧量、氨氮	处理后通过管网送至国泰电厂回用	1	污水外排口安装在线监测并与市环保局信息中心联网	化学需氧量 32mg/L, 氨氮 2.1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化学需氧量 50mg/L, 氨氮 5mg/L	化学需氧量 49.8 吨, 氨氮 3.27 吨。	化学需氧量 101 吨, 氨氮 18.99 吨。	无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矸石热电厂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处理后外排	1	废气外排口通过烟囱外排, 烟囱安装在线监测并与市环保局信息中心联网	二氧化硫 1mg/m ³ 氮氧化物 48mg/m ³	河北省《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13/2209-2015) 二氧化硫 50mg/m ³ 氮氧化物 100mg/m ³	二氧化硫 1.5 吨, 氮氧化物 52.9 吨	二氧化硫 64.4 吨, 氮氧化物 129 吨	无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村矿矸石热电厂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处理后外排	1	废气外排口通过烟囱外排, 烟囱安装在线监测并与市环保局信息中心联网	二氧化硫 8mg/m ³ 氮氧化物 50mg/m ³	河北省《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13/2209-2015) 二氧化硫 50mg/m ³ 氮氧化物 100mg/m ³	二氧化硫 4.223 吨, 氮氧化物 33.340 吨	二氧化硫 55.28 吨, 氮氧化物 107.3 吨,	无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万年矿污水处理站	化学需氧量、氨氮	处理后外排	1	污水外排安装在线监测并与市环保局信息中心联网	化学需氧量 11.7mg/L, 氨氮 0.63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标准的 A 标准, 化学需氧量 50mg/L, 氨氮 5mg/L	化学需氧量 0.98 吨, 氨氮 0.25 吨	化学需氧量 0.98 吨, 氨氮 0.25 吨	无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处理后外排	2	废气外排口通过烟囱外排, 烟囱安装在线监测并与市环保局信息中心联网	颗粒物 193.8 mg/m ³ , 二氧化硫 128.27 mg/m ³ , 氮氧化物 114.96 mg/m ³	《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	颗粒物 2.03 吨, 二氧化硫 1.84 吨, 氮氧化物 22.20 吨	颗粒物 28.8 吨/年, 二氧化硫 29.25 吨/年, 氮氧化物 104.11 吨/年	无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装煤出焦除尘地面站	处理后外排	1	废气外排口通过烟囱外排, 烟囱安装在线监测并与市环保局信息中心联网	颗粒物 50 mg/m ³ , 二氧化硫 50 mg/m ³	《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	颗粒物 18.91 吨, 二氧化硫 13.19 吨	颗粒物 75 吨/年, 二氧化硫 38.08 吨/年	无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	处理后送天津铁厂冲渣、熄	0	污水外排安装在线监测并与市环保局信息中心联	化学需氧量 150mg/L, 氨氮 25mg/L	《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	0	0	无

处理厂		焦		网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邯郸陶二矸石热电厂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处理后外排	2	废气外排口通过脱硫塔处理后直排烟囱外排, 烟囱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测并与市环保局信息中心联网	二氧化硫 10mg/m ³ 、氮氧化物 60mg/m ³	河北省《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13/2209-2015) 二氧化硫 50mg/m ³ 氮氧化物 100mg/m ³	二氧化硫 10.2 吨, 氮氧化物 77.21 吨	二氧化硫 65.32 吨, 氮氧化物 130.63 吨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各类污染源均设有完善的污染防治设施, 能够正常运行, 并且稳定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 1、邢台东庞通达煤电有限公司西庞井扩延区新建风井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3.23以邢环表【2018】18号通过审批。
- 2、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综合抑尘改造项目注浆站粉煤灰堆场封闭工程的环境影响登记表2018年3月8日以备案号20181305230000031通过环保备案。
- 3、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综合抑尘改造项目煤场封闭工程的环境影响登记表2018年2月23日以备案号20181305230000026通过环保备案。
- 4、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西庞井综合抑尘改造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2018年2月23日以备案号20181305230000029通过环保备案。
- 6、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村矿煤场综合抑尘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沙环表【2018】061号通过审批。
- 7、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显德汪矿储煤场封闭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沙环表【2018】062号通过审批。
- 8、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葛泉矿煤场综合抑尘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沙环表【2018】063号通过审批。
- 9、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各单位排污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各单位按要求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并已通过专家评审, 及时进行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国控重点污染源均编制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并按照方案要求进行监测, 监测报告定期在河北省重点源信息公开平台进行公开。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自《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暂行办法》实施后, 建设项目验收报告在公司外网进行公示。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报告期内, 公司支付环保罚款共计650.97万元。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 公司下属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邢东矿(以下简称“邢东矿”)2228工作面出水, 无人员伤亡。该事项造成直接损失888.90万元, 主要是排水的电费和堵水的水泥和钻探等费用。截止目前, 邢东矿已恢复正常生产。
 - 2、报告期内, 公司之债务人天津铁厂、崇利制钢有限公司、天铁第一轧钢有限责任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进入重整程序。报告期内, 公司依据《渤钢系企业重整计划》, 对天津铁厂、崇利制钢和天铁第一轧钢的应收债权补提了资产减值损失(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4日、2019年1月22日、2019年2月1日、2019年2月2日、2019年2月13日、2019年2月20日、2019年3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公司对天津铁厂、崇利制钢、天铁第一轧钢账面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合计 1,136,300,514.96元, 累计计

提资产减值准备703,448,672.23元。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26,947,008	17.74%						626,947,008	17.74%
2、国有法人持股	626,947,008	17.74%						626,947,008	17.7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06,599,842	82.26%						2,906,599,842	82.26%
1、人民币普通股	2,906,599,842	82.26%						2,906,599,842	82.26%
三、股份总数	3,533,546,850	100.00%						3,533,546,85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009年度，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2009年7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707号《关于核准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批准，公司向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发行368,489,569股股份，购买该等公司所有的与煤炭业务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和负债。

公司收购峰峰集团的四个煤矿中，梧桐庄矿的采矿许可证变更登记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峰峰集团办理代保管的100,149,623股股份尚未开始计算限售日期。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01,08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97,899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参 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末持股 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 状态	数量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4.48%	1,571,567,309	12,394,996	526,797,385	1,044,769,924	质押	242,666,667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90%	597,142,952		100,149,623	496,993,329	质押	112,700,000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 公司	国有法人	6.88%	243,252,041			243,252,041		
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 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3%	117,677,888			117,677,88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	国有法人	1.23%	43,364,800			43,364,800		
杨龙活	境内自然人	1.12%	39,558,918	15,818,901		39,558,91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 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2%	11,243,544	6,649,444		11,243,544		
颜执成	境内自然人	0.28%	9,858,600	2,803,200		9,858,600		

陈志军	境内自然人	0.25%	8,939,100	8,939,100		8,939,1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0%	7,153,835	-575,218		7,153,83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为冀中能源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44,769,924	人民币普通股	1,044,769,924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496,993,329	人民币普通股	496,993,329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43,252,041	人民币普通股	243,252,041					
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17,677,888	人民币普通股	117,677,88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3,364,800	人民币普通股	43,364,800					
杨龙活	39,558,918	人民币普通股	39,558,91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243,544	人民币普通股	11,243,544					
颜执成	9,858,600	人民币普通股	9,858,600					
陈志军	8,939,100	人民币普通股	8,939,1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153,835	人民币普通股	7,153,83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为冀中能源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本公司股票为融资融券标的证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邯矿集团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股数量为 215,000,000 股，股东杨龙活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股数量为 39,558,918 股，股东颜执成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股数量为 9,858,6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杨国占	2005 年 12 月 16 日	91130500784050822M	能源行业投资等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	公司控股股东冀中能源集团及其子公司华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药集团”）、公司共持有上市公司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北制药”）52.66%的股权，其中冀			

股权情况	中能源集团直接持有华北制药 21.60%的股权，通过华药集团间接持有华北制药 15.73%的股权，通过公司持有华北制药 15.33%的股权。冀中能源集团及公司共持有上市公司金牛化工 56.04%的股权，其中冀中能源集团持有金牛化工 29.99%的股权，公司持有金牛化工 26.05%的股权。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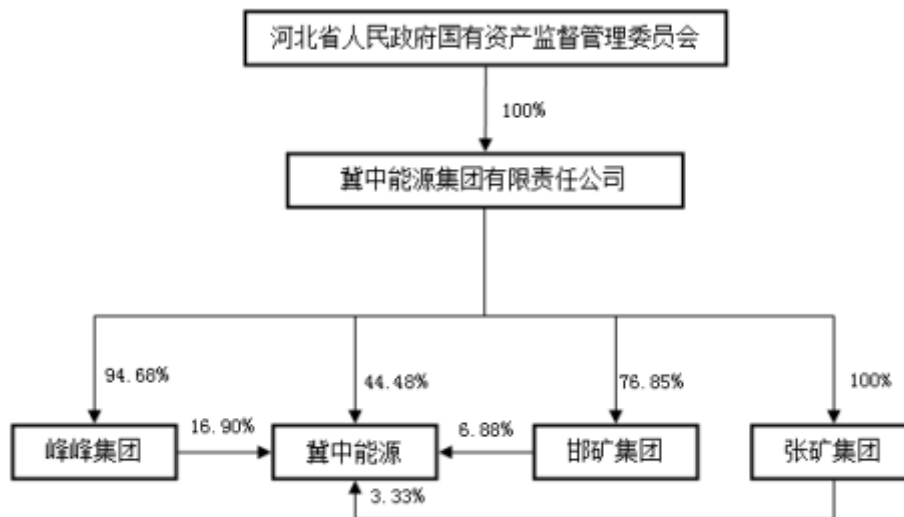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吕志成		00021799-8	国有资产管理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未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赵兵文	2003 年 07 月 18 日	3,051,278,100 元	煤炭批发销售等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杨印朝	董事长	现任	男	55	2018年10月08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赵兵文	董事	现任	男	56	2017年09月06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赵鹏飞	董事	现任	男	57	2017年09月06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赵生山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6	2015年07月29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张振峰	董事	现任	男	56	2017年09月06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张建忠	董事	现任	男	58	2018年02月28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胡竹寅	董事	现任	男	57	2018年12月25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杨有红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4年08月08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邓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7年09月06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冼国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5	2017年09月06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李晓慧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2	2018年02月28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王学贵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7	2017年09月06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高华	监事	现任	女	47	2017年09月06日	2020年09月05日	100	0	0	0	100
张建生	监事	现任	男	48	2015年07月29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张现峰	监事	现任	男	48	2017年09月06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梁日东	监事	现任	男	54	2018年02月28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郝宝生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2年08月20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李树荣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14年08月08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李凤凯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3年06月26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郑温雅	总会计师兼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50	2015年07月29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李永海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3年06月26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高晓峰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49	2018年08月16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胡竹寅	总经济师	现任	男	57	2018年12月07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李凤锦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8年12月07日	2020年09月05日	0	0	0	0	0
张成文	董事长	离任	男	58	2017年09月06日	2018年09月17日	0	0	0	0	0
许登旺	董事	离任	男	56	2017年09月06日	2018年09月17日	0	0	0	0	0
许登旺	总经济师	离任	男	56	2017年09月06日	2018年09月17日	0	0	0	0	0
杜丙申	总工程师	离任	男	57	2008年08月27日	2018年08月16日	0	0	0	0	0
张景坤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9	2011年03月16日	2018年07月27日	0	0	0	0	0
李绍斌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1	2017年08月16日	2018年10月08日	0	0	0	0	0
毕锦明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61	2008年08月27日	2018年04月16日	0	0	0	0	0
王玉章	监事	离任	男	59	2017年09月06日	2018年02月28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00	0	0	0	1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张成文	董事长	离任	2018年09月17日	工作变动
许登旺	董事	离任	2018年09月17日	工作变动
许登旺	总经济师	解聘	2018年09月17日	工作变动
杜丙申	总工程师	解聘	2018年08月16日	工作变动
张景坤	副总经理	解聘	2018年07月27日	工作变动
李绍斌	副总经理	解聘	2018年10月08日	工作变动
毕锦明	副总经理	解聘	2018年04月16日	工作变动
王玉章	监事	解聘	2018年02月28日	工作变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杨印朝，男，汉族，1964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历任邢台矿务局显德汪矿技术科副科长，章村矿技术科副科长、副总工程师、副矿长兼总工程师、矿长，水泥厂厂长，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冀中能源集团惠宁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东庞矿矿长，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正职级），山西冀中能源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等职，现任冀中能源集团惠宁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主持公司董事会、党委全面工作。

赵兵文，男，1963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曾任邢台矿务局东庞矿副总工程师、东庞矿副矿长，公司科技部高级工程师，邢台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葛泉矿矿长，邢东矿矿长，公司总工程师，峰峰集团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常委等职。现任峰峰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公司董事。

赵鹏飞，男，1961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峰峰集团新三矿副矿长、矿长，峰峰集团梧桐庄矿矿长，峰峰集团副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邯矿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公司董事。

赵生山，男，1963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张家口下花园煤矿副总工程师、副矿长，张家口盛源矿业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负责主持公司经理层全面工作，组织实施党委常委会、董事会决定、负责企业管理、改革发展、经济运行、资本运营、安全生产、节能环保等工作。

张振峰，男，1963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高级政工师。曾任邯郸矿务局政策研究室副处级研究员，邯矿集团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副主任，河北金牛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法律顾问、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公司监事会主席等职。现任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法律顾问、业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公司董事。

张建忠，男，1961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程师。曾任张矿集团长城矿矿长，峰峰集团物资供销分公司董事长、经理，峰峰集团设备管理中心主任、党委书记兼工会主席，峰峰集团大淑村矿党委书记。现任公司党委常委、工会主席。协助党委书记抓好党委工作，负责工会、共青团、主业与辅业分离工作。

胡竹寅，男，1962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邢台矿务局章村矿工会副主席，邢台矿务局水泥厂副厂长、厂长，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水泥厂副总经济师、党总支书记、工会主席，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公司东庞矿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党委书记，邢台东庞通达煤电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工会主席、董事、监事。现任公司董事、总经济师。协助董事长抓好董事会工作，协助总经理抓好经营管理和改革改制工作。负责物资供应、洗选加工、煤炭营销、进出口管理、煤炭去产能工作，负责招投标管理、经营计划管理和考核、全面预算管理等工作。

杨有红，男，1963年10月出生，管理学（会计学）博士，中国社会科学院博士后，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北京工商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总支书记、院长，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院长，现任北京工商大学教授，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邓峰，男，1973年出生，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北京大学法律经济学研究中心共同主任（法学院方），北京大学经济法研究所研究员，《中外法学》杂志编辑，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等职，同时兼任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洗国明，男，1954年出生，经济学博士。现任南开大学经济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南开大学校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南开大学跨国公司研究中心主任，天津滨海能源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李晓慧，女，1967年出生，经济学博士。曾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党总支书记。现任中央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内部控制标准委员会咨询专家，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技术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骆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王学贵，男，1962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采煤高级工程师。曾任张家口盛源矿业宣东矿业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邯矿集团张家口盛源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董事等职。现任冀中能源集团公司第五监事会主席，公司监事会主席。

高华，女，1972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河北金牛贸易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会计师，冀中能源股份公司运销分公司财务科科长，冀中能源国际物流集团公司监事会监事，冀中能源财务公司董事会董事，现任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监事会工作部）副部长，冀中能源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监事，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公司监事。

张建生，男，1971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峰峰矿务局规划发展处、非煤产业部工程师，峰峰集团法律中心经济师。现任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律事务中心高级经济师、主任职员，公司监事。

张现峰，男，1971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经济师。曾任冀中能源邯矿集团政策法规部副部长。现任公司政策法规部副部长，公司监事。

梁日东，男，1965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公司东庞矿党委办公室主任、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显德汪矿副矿长，公司监事。现任公司工会副主席。

郝宝生，男，1964年2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正高级工程师。曾任邢台矿务局东庞矿综采队工程师、队长，邢台矿业集团邢台矿副总工程师，公司邢台矿副总工程师，葛泉矿副矿长，邢台矿副矿长、矿长，邢台矿邢北筹备处主任，公司副总工程师，邢北煤业董事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抓好发展规划、基建和节能环保工作。负责迁村、基本建设、工农关系、环境保护、计量、水资源保护等工作。

李树荣，男，1963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冀中能源峰峰集团万年矿副总工程师，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新三矿副矿长、矿长，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梧桐庄矿矿长，冀中能源峰峰集团副总工程师，冀中能源井陘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抓好生产工作。负责生产管理的总体组织协调调度和应急处理工作，负责信息化工作、安全高效矿井和高产高效区队建设等工作，协助抓好安全生产和质量标准化工作。

李凤凯，男，1964年12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采煤正高级工程师。曾任邯郸矿务局康城矿副总工程师、副矿长，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康保矿矿长、陶一煤矿矿长等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抓好安全管理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管理、安全质量标准化、安全监察、安全培训、矿山救护、职业病预防、对外资源整合、对外煤炭产业托管经营等工作。

郑温雅，女，1969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正高级会计师。曾任公司财务部主任会计师、副部长、部长、结算中心主任、公司副总会计师，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等职。现任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协助董事长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协助总经理抓好财务工作。负责证券管理、会计核算、财务管理、资金管理、投融资管理、产（股）权管理、法律事务、税务筹划、风险管理、资产保值增值、财务预决算管理、合同管理等工作。

李永海，男，1968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采煤工程师。曾任张家口盛源公司企划发展处处长、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副总经理、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内蒙古准格尔旗特弘煤炭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转型发展办公室主任(兼)。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冀中昊成公司日常经营工作。

高晓峰，男，1970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黄沙矿技术科科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万年矿总工程师、副矿长，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大淑村矿矿长，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现任公司总工程师。协助总经理抓好技术工作。负责一通三防、重大灾害预防、技术管理、重大技术方案论证、科技创新等工作。

李凤锦，男，1965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机电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邢台矿副矿长，公司副总工程师，邢台矿矿长，河北金牛邢北煤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抓好机电工作。负责机电日常管理、设备租赁、特种设备管理和节能管理等工作。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赵兵文	峰峰集团	峰峰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7年05月08日		是
赵鹏飞	邯矿集团	邯矿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7年05月08日		是
张振峰	冀中能源集团	总法律顾问、业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2011年08月07日		是
王学贵	冀中能源集团	第五监事会主席	2016年03月02日		是
高华	冀中能源集团	审计部（监事会工作部）副部长	2017年11月14日		是

张建生	冀中能源集团	法律事务中心副主任职员	2017年11月14日		是
-----	--------	-------------	-------------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杨印朝	冀中能源集团惠宁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12月01日		否
杨有红	北京工商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2年04月01日		是
杨有红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3月13日		是
邓峰	北京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3年07月01日		是
邓峰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3月27日		是
邓峰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1月17日		是
邓峰	建信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1月01日		是
洗国明	南开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1993年12月01日		是
洗国明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6月29日		是
李晓慧	中央财经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3年09月01日		是
李晓慧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8月01日		是
李晓慧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5月18日		是
李晓慧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5月20日		是
高华	冀中能源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01日		否
高华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7年03月01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在公司股东单位担任职务的公司董事、监事，不在本公司领取任何薪酬和津（补）贴。在公司领取报酬的监事根据其任在公司担任的除监事外的其他职务而确定。

2、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津贴，根据股东大会确定的津贴标准，人均10万元/年（含税）。

3、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薪酬计划与方案、奖惩制度及考核标准等，审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年度绩效考核与兑现。同时，根据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及行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参照《河北省政府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制订。

公司2018年共支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1,212.76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印朝	董事长	男	55	现任	9.99	否
赵生山	董事、总经理	男	56	现任	92.09	否
胡竹寅	董事	男	57	现任	76.46	否
郑温雅	总会计师兼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女	50	现任	76.92	否
郝宝生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79.98	否
李树荣	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79.53	否
李风凯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79.58	否
张建忠	副总经理	男	58	现任	69.26	否
高晓峰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9.48	否
李凤锦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98.46	否
李永海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13.47	否
张现峰	监事	男	48	现任	16.58	否
梁日东	监事	男	54	现任	24.06	否
杨有红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10	否
邓峰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10	否
冼国明	独立董事	男	65	现任	10	否
李晓慧	独立董事	女	52	现任	8.33	否
张成文	董事长	男	58	离任	30.62	是
毕锦明	副总经理	男	61	离任	49.6	否
许登旺	副总经理	男	56	离任	77.46	否
杜丙申	副总经理	男	57	离任	70.92	是
张景坤	副总经理	男	59	离任	71.16	否
李绍斌	副总经理	男	41	离任	72.93	否
王玉章	监事	男	59	离任	75.88	否
合计	--	--	--	--	1,212.76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4,05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94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9,00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9,00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5,82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6,192
销售人员	935
技术人员	2,351
财务人员	413
行政人员	9,113
合计	39,00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6,631
大专	5,461
中专、高中及以下	26,912
合计	39,004

2、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本着规范管理、强化激励原则制定了薪酬分配管理办法，公司内部各岗位的工资水平充分考虑岗位贡献价值、责任大小，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确定薪酬级别；同时还制定了与薪酬管理办法相适应的绩效考核管理办法，通过绩效考核结果兑现员工薪酬，提高了员工工作的主动性。

3、培训计划

公司坚持“管理、装备、培训”并重原则，实施全员培训。企业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均由具备资质的培训机构培训，经考核合格持证上岗，其他从业人员由公司各矿、厂自主培训，以危害辨识、岗位操作技能、职防、应急处置等为主要培训内容，做到了在岗职工100%经培训考核合格、100%持证上岗、100%建立了培训档案，职工安全素质不断提升，为公司安全生产奠定了坚实基础。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强化信息披露责任意识，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运营透明度，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与控股股东关系、与利益相关者、信息披露等方面都遵从上市公司治理的相关规定，构建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三会议事规则、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等为主要架构的规章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构成的决策、监督、执行的经营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未收到监管部门对公司采取行政监管的相关性文件。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煤炭生产、物资供应和煤炭销售系统，独立开展煤炭开采、洗选、销售业务，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能力。

（二）人员独立。公司设立独立的劳动人事部门，独立决定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的事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或控股子公司领取薪酬。

（三）资产独立。公司与控股股东的产权关系清晰，公司具备完整、独立的采购系统、生产系统、销售系统以及必要的辅助配套设施，并具备生产经营所必备的特许经营权和相关无形资产，对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具有完整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被控股股东无偿占用或使用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等决策、经营管理及监督机构，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设有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必备的内部职能部门，供应、生产和销售的组织机构健全，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财务独立。公司具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专职财务人员，独立决策，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公司拥有自己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随着近年来煤炭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控	公司控股股东冀中能源集团及下属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及张矿集团于进一步规范并明确了	控股股东及相关责任主体积极按照承

公司	股股东冀中能源集团的不断重组，使公司与控股股东产生了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	同业竞争承诺。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及相关法律责任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进展公告》。	诺情况履行。
----	--------------------------------------	---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6.41%	2018 年 05 月 16 日	2018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6.77%	2018 年 02 月 28 日	2018 年 03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5.50%	2018 年 10 月 08 日	2018 年 10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5.75%	2018 年 12 月 25 日	2018 年 12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杨有红	11	4	7	0	0	否	0
邓峰	11	3	8	0	0	否	0
冼国明	11	4	7	0	0	否	1
李晓慧	10	4	6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关注公司运作的规范性，能够忠实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出席相关会议，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从各自专业角度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提出合理的意见和建议。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财务公司风险评估、聘请审计机构等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所有独立意见均被公司重视和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委员认真履行职责，按照《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规定，对拟选聘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实施及其审计情况，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先期审议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等相关报告和议案。

2、审计委员会在2018年度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了公司2018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安排。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财务部提交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书面审计意见。

3、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审计报告提交的时间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认为年审会计师依据有关会计准则和相关要求，出具了客观、公正的审计意见，出具的《2018年度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度的财务状况。

5、2018年3月27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作出了《关于2018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公司上市以来，一直负责公司审计业务，且在各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了较强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提请董事会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切实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各自分工，认真履行了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经营指标。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付的薪酬公平、合理，年度薪酬总额的确定与发放跟各自的岗位履职情况相结合，符合公司的薪酬管理规定。

（四）战略决策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职责，对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涉及公司的重大投资决策，

提出了专业的意见和建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薪酬与考核相关管理规定，按照年初签订的《年度经营目标责任书》为标准，根据本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岗位、责任、风险、业绩，目标完成情况，并结合民主测评结果确定其薪酬，形成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年03月29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2、公司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存在重大差错；3、企业财务报表已经或很可能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拒绝表示意见；4、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未能有效发挥监督职能；5、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重要缺陷：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p>	<p>重大缺陷：1、违反“三重一大”制度的，决策程序不规范导致系统性失效、形成重大缺陷不能及时上报、纠改而造成重大损失的；2、违反规章制度，导致行政部门（监管机构）处罚的；或违反内控流程，导致重大商业纠纷和诉讼，给公司造成较大损失；3、未能积极执行用工机制、激励约束与薪酬考核机制、培训机制等有效运行，未能充分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对企业文化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使核心团队流失严重的；4、因负面消息被整个业务领域内流传，或被全国性媒体及公众媒体关</p>

	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外的其他缺陷。	注，对企业声誉造成重大损害的；5、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的；6、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健全或上期检查出的重大缺陷未得到及时整改的。重要缺陷：1、虽按“三重一大”制度执行的，但出现一般性决策失误的；2、未按内部控制规范化流程操作的，形成较大损失的；3、因人才管理制度或流程存在缺陷，导致公司关键岗位业务重要人员流失严重的；4、国内或行业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报告，对公司影响较大的；6、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流程存在缺陷；7、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及时整改的。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由该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财务错报达到如下程度：错报营业收入 \geq 营业收入的 3%；错报利润总额 \geq 利润总额的 5%；错报资产项目 \geq 资产总额的 1%。 重要缺陷：由该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的财务错报达到如下程度：营业收入的 3% $>$ 错报营业收入 \geq 营业收入的 2%；影响利润总额 5% $>$ 错报利润总额 \geq 影响利润总额 2%；影响资产总额 1% $>$ 错报资产项目 \geq 影响资产总额 0.5%。一般缺陷：由该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的财务错报达到如下程度：错报营业收入 $<$ 营业收入的 2%；错报利润总额 $<$ 影响利润总额 2%；错报资产项目 $<$ 影响资产总额 0.5%。	重大缺陷：由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对利润总额或可能产生的利润总额影响超过 1000 万元（1000 万元）。重要缺陷：由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对利润总额或可能产生的利润总额影响超过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且不足 1000 万元。一般缺陷：由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对利润总额或可能产生的利润总额影响 500 万元以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3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冀中 01	112292	2016 年 03 月 23 日	2021 年 03 月 23 日	150,000	5.4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6 冀中 02	112432	2016 年 08 月 22 日	2021 年 08 月 22 日	150,000	4.7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冀中 01	112557	2017 年 07 月 26 日	2022 年 07 月 26 日	200,000	5.1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16 冀中 01"、"16 冀中 02"、"17 冀中 01"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8 年 3 月 23 日，公司完成了公司债券"16 冀中 01"上一计息期间的利息支付事宜。2018 年 7 月 26 日，公司完成了公司债券"17 冀中 01"上一计息期间的利息支付事宜。2018 年 8 月 22 日，公司完成了公司债券"16 冀中 02"上一计息期间的利息支付事宜。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金融大街 28 号 盈泰中心 2 号楼 9 层	联系人	邢汉钦、韩宇、 韩宇鹏、董帅	联系人电话	010-59312899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 层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	-----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发行公司债所募集的资金，全部按照股东大会批准的用途使用，未发生变更情况。
年末余额（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2018年6月14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16 冀中01”、“16 冀中02”、“17冀中01”的信用等级维持AAA。

以上评级报告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6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评级报告。

本公司将在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两个月内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公司债券评级报告，请投资者关注。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执行偿债计划，按照约定时间支付利息，切实保障了公司债权人的权益。

公司“16冀中01”、“16冀中02”和“17冀中01”的担保人冀中能源集团最近一年及一期合并报表口径的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2017年财务数据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项目	2018年 9 月 30 日	2017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22,709,363.22	23,039,890.32
所有者权益合计（万元）	4,144,289.34	3,965,562.29
资产负债率	81.75%	82.79%
流动比率（倍）	1.01	0.98
速动比率（倍）	0.92	0.90
项目	2018年 1-9 月	2017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0.30%	0.30%
净利润（万元）	11,990.28	11,656.61

冀中能源集团的审计报告详见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 1、报告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尽职履责，按时完成了2017年度的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5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2017年度）》。本公司将在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1个月内在巨潮资讯网披露2018年度的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请投资者关注。
- 2、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9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内容。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380,715.16	368,305.99	3.37%
流动比率	126.73%	122.96%	3.77%
资产负债率	52.85%	54.52%	-1.67%
速动比率	122.44%	114.34%	8.1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5.74%	14.76%	0.98%
利息保障倍数	2.9	3.4	-14.71%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5.79	8.4	-31.0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99	5.98	-16.56%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行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获得银行授信共计194.95亿元，已使用98.39亿元，公司所有到期贷款均按时足额偿还，不存在展期、减免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之债务人天津铁厂、崇利制钢有限公司、天铁第一轧钢有限责任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进入重整程序。根据要求，公司按时完成了相关债权的申报工作。同时，公司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对债务人重整事宜的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4日、2019年1月22日、2019年2月1日、2019年2月2日、2019年2月13日、2019年2月20日、2019年3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公司债券的保证人是否为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否

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单独披露保证人报告期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是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3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19)第 110ZA385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龙传喜、司伟库

审计报告正文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冀中能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冀中能源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冀中能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2及附注五、2。

1、事项描述

于2018年12月31日，冀中能源公司应收账款期末净额210,252.09万元（其中：原值308,259.40万元，坏账准备98,007.31万元），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变动对公司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坏账准备的评估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并测试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2）获取管理层编制的账龄分析表，复核其准确性；
- （3）针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余额实施了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
- （4）通过审阅公司风险控制和信用期管理策略并结合实际坏账发生率复核公司坏账准备计提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 （5）检查公司坏账准备政策执行的一致性，并根据公司会计政策，重新计算坏账准备金额；
- （6）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二）煤炭业务分部营业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及附注十三、5。

1、事项描述

冀中能源公司本期煤炭业务分部营业收入1,784,315.02万元，是收入、经营成果的主要来源，对营业利润构成重大的影响。由于销售量巨大，并且收入是关键业绩指标，从而产生错报的固有风险较高，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煤炭业务分部营业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评价并测试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控制，同时利用事务所内部IT专家对冀中能源公司的煤炭销售系统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测试；

(2) 核对公司收入确认的数量与销售系统发出数量是否一致；

(3) 将公司确认收入时使用的价格与公司定价目录进行核对，并与行业趋势进行对比分析；

(4) 从销售收入记录中选取样本，检查发票、销售合同及出库单等支持性文件；

(5) 结合期末应收账款对于本期重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

(三) 煤炭产品的关联采购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5。

1、事项描述

为避免出现同业竞争的情形，冀中能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的煤炭产品不直接对外销售，而是通过冀中能源公司代理销售或者采购入洗加工后对外销售。由于关联方采购的定价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且存在没有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所有的关联方关系和关联方交易的风险，因此我们将煤炭产品关联方采购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煤炭产品关联方采购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评价并测试公司对于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识别和披露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 检查公司关联方采购是否得到恰当的授权审批；

(3) 检查公司关联方采购单价是否符合公司相关政策并一贯执行；

(4) 抽取样本检查采购单价与定价政策、采购数量与采购入库系统是否一致，核对采购金额计算的准确性；

(5) 将关联方关系、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与财务报表中披露的信息进行了核对。

(6) 针对金额重大的应付账款函证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

四、其他信息

冀中能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冀中能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冀中能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冀中能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冀中能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冀中能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

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冀中能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冀中能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冀中能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96,881,086.31	5,943,421,263.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673,554,448.50	8,782,073,854.73
其中：应收票据	5,571,033,516.83	4,898,508,097.62
应收账款	2,102,520,931.67	3,883,565,757.11
预付款项	93,903,535.82	96,437,865.4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22,409,173.90	226,934,932.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3,500,000.00	26,5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42,519,083.87	770,197,919.6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51,989,855.65	2,141,209,812.46
流动资产合计	18,981,257,184.05	17,960,275,648.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3,770,000.00	513,77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907,017,850.48	3,816,625,038.0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451,057,097.37	14,282,074,544.41
在建工程	2,203,150,966.88	2,153,082,127.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335,982,429.56	5,615,986,291.77
开发支出		
商誉	85,456,780.03	85,456,780.03
长期待摊费用	23,565,634.00	26,903,412.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4,433,433.09	637,093,642.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0,457,798.17	687,458,319.9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784,891,989.58	27,818,450,156.30
资产总计	45,766,149,173.63	45,778,725,805.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45,000,000.00	3,14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330,522,840.59	4,913,340,619.73
预收款项	878,232,793.59	797,759,675.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93,636,832.35	609,014,513.58
应交税费	657,640,980.50	764,572,998.42
其他应付款	998,701,979.77	1,574,194,747.55
其中：应付利息	133,241,780.82	133,241,780.82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74,521,232.47	2,808,269,719.1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778,256,659.27	14,607,152,273.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82,786,336.80	3,948,559,870.00
应付债券	4,971,307,306.00	4,975,284,376.7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84,623,095.93	352,720,061.6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765,317.32	18,411,194.9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5,473,294.59	360,819,466.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4,501,739.88	695,546,52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09,457,090.52	10,351,341,495.18
负债合计	24,187,713,749.79	24,958,493,768.9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33,546,850.00	3,533,546,8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27,920,027.58	4,156,928,748.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284,577.61	6,879,548.34
专项储备	88,713,943.83	73,532,465.13
盈余公积	1,896,146,482.12	1,813,750,812.7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145,501,743.17	9,709,229,902.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898,113,624.31	19,293,868,326.98
少数股东权益	1,680,321,799.53	1,526,363,709.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578,435,423.84	20,820,232,036.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766,149,173.63	45,778,725,805.08

法定代表人：杨印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温雅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玉章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99,516,911.75	5,283,124,729.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579,231,329.76	8,322,706,998.47
其中：应收票据	5,211,906,271.08	4,395,992,307.33
应收账款	2,367,325,058.68	3,926,714,691.14
预付款项	58,083,059.87	66,542,745.84
其他应收款	1,924,647,695.72	1,683,980,425.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3,500,000.00	23,500,000.00
存货	200,282,636.91	377,685,680.2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961,883,749.44	2,158,274,859.88
流动资产合计	19,143,645,383.45	17,892,315,439.7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3,620,000.00	513,62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359,498,236.51	8,244,656,777.6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330,814,592.00	8,110,259,428.86
在建工程	443,011,136.97	373,254,098.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63,339,985.94	796,858,605.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482,265.49	11,384,053.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5,224,054.25	550,576,558.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74,993,539.74	4,441,808,015.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428,983,810.90	23,042,417,539.69
资产总计	40,572,629,194.35	40,934,732,979.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71,000,000.00	2,46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259,451,064.04	3,753,886,045.78
预收款项	918,832,335.32	659,928,403.70
应付职工薪酬	419,877,911.28	534,215,731.30
应交税费	379,517,157.32	657,626,412.28
其他应付款	747,673,380.67	1,270,056,708.24
其中：应付利息	133,241,780.82	133,241,780.82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77,054,896.11	2,577,845,912.3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473,406,744.74	11,918,559,213.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70,000,000.00	3,570,000,000.00
应付债券	4,971,307,306.00	4,975,284,376.7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48,889.10	351,616.1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765,317.32	18,411,194.9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5,478,956.63	306,017,257.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97,700,469.05	8,870,064,445.02
负债合计	19,871,107,213.79	20,788,623,658.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33,546,850.00	3,533,546,8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86,729,769.13	5,015,738,489.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284,577.61	6,879,548.34
专项储备	33,995,013.78	19,580,671.44
盈余公积	1,896,146,482.12	1,813,750,812.72
未分配利润	10,144,819,287.92	9,756,612,948.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701,521,980.56	20,146,109,320.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572,629,194.35	40,934,732,979.4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458,411,715.88	20,381,753,946.22
其中：营业收入	21,458,411,715.88	20,381,753,946.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087,399,912.68	18,899,734,258.94
其中：营业成本	15,698,335,242.12	15,361,027,766.2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25,795,006.51	554,541,648.58
销售费用	371,293,517.26	349,249,361.36
管理费用	2,105,269,090.51	1,884,081,907.70
研发费用	127,793,691.03	3,723,481.77
财务费用	597,728,115.38	638,634,043.63
其中：利息费用	763,145,128.90	686,118,686.75
利息收入	172,842,261.53	52,087,008.75
资产减值损失	561,185,249.87	108,476,049.64
加：其他收益	103,208,528.91	74,806,171.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229,147.50	72,144,081.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1,356,571.87	72,144,081.2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168,591.91	139,126,836.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47,618,071.52	1,768,096,776.30
加：营业外收入	11,489,307.49	19,988,097.54
减：营业外支出	308,888,223.95	256,921,398.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50,219,155.06	1,531,163,475.08
减：所得税费用	401,061,927.59	441,568,959.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9,157,227.47	1,089,594,515.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9,157,227.47	1,089,594,515.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2,022,195.16	1,064,340,651.50

少数股东损益	177,135,032.31	25,253,864.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4,970.73	-147,746.5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4,970.73	-147,746.5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4,970.73	-147,746.5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4,970.73	-147,746.5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48,562,256.74	1,089,446,769.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71,427,224.43	1,064,192,905.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7,135,032.31	25,253,864.3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468	0.3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468	0.301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杨印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温雅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玉章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5,223,539,414.44	15,518,373,114.32
减：营业成本	11,274,513,138.08	11,555,106,346.14
税金及附加	358,766,015.15	374,956,145.82
销售费用	254,001,237.05	207,917,366.79
管理费用	1,523,892,010.14	1,352,067,620.20
研发费用	117,407,388.72	3,723,481.77
财务费用	292,547,548.48	535,244,778.10
其中：利息费用	449,511,266.25	588,928,038.54

利息收入	157,000,299.91	56,610,197.58
资产减值损失	501,538,164.39	233,751,795.52
加：其他收益	78,622,844.65	68,274,421.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229,147.50	249,632,771.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1,356,571.87	72,301,527.8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8,644,485.56	101,759,344.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1,370,390.14	1,675,272,117.44
加：营业外收入	4,941,657.19	15,214,979.22
减：营业外支出	195,066,470.89	78,929,379.8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1,245,576.44	1,611,557,716.77
减：所得税费用	227,288,882.42	396,242,934.5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3,956,694.02	1,215,314,782.1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3,956,694.02	1,215,314,782.1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4,970.73	-147,746.5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4,970.73	-147,746.5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4,970.73	-147,746.5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23,361,723.29	1,215,167,035.6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060,168,259.46	19,132,376,143.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41,994.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991,088.12	627,028,183.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05,159,347.58	19,760,146,322.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16,063,590.76	7,763,068,553.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43,554,560.18	3,676,056,265.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83,551,396.32	3,151,500,679.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7,964,914.72	820,628,494.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01,134,461.98	15,411,253,99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4,024,885.60	4,348,892,328.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630,000,000.00	2,152,269,924.3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385,288.59	2,980,075.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428,157.96	175,432,581.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1,416,797.9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842,261.53	52,087,008.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76,072,506.07	2,382,769,590.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4,831,873.21	706,756,677.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31,118,404.00	3,910,2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66,831,026.6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85,950,277.21	4,983,837,703.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9,877,771.14	-2,601,068,113.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90,000,000.00	7,838,109,842.5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98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95,000,000.00	9,826,109,842.5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15,718,394.26	8,629,712,487.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44,912,312.49	969,571,280.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9,4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1,422.51	2,633,255.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64,292,129.26	9,601,917,022.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292,129.26	224,192,819.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4,854,985.20	1,972,017,034.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23,986,631.69	3,951,969,596.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48,841,616.89	5,923,986,631.6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439,633,194.09	15,804,386,219.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741,994.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274,581.99	491,480,433.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12,907,776.08	16,296,608,647.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26,572,174.84	6,310,002,081.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91,944,914.02	2,958,144,436.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27,504,593.19	2,575,520,265.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5,913,758.61	665,345,249.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41,935,440.66	12,509,012,03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0,972,335.42	3,787,596,615.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30,000,000.00	6,479,269,924.3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385,288.59	180,311,318.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199,211.83	103,989,788.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1,416,797.9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000,299.91	56,610,197.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54,001,598.32	6,820,181,229.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4,300,998.23	463,812,096.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18,000,000.00	8,537,2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000,000.00	372,831,026.6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03,300,998.23	9,373,893,122.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299,399.91	-2,553,711,893.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41,000,000.00	6,6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98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41,000,000.00	8,61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47,000,000.00	7,253,468,879.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6,427,860.02	891,439,977.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2,893.36	957,826.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6,280,753.38	8,145,866,683.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280,753.38	467,133,316.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6,392,182.13	1,701,018,038.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83,124,729.62	3,582,106,691.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99,516,911.75	5,283,124,729.6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33,546,850.00				4,156,928,748.38		6,879,548.34	73,532,465.13	1,813,750,812.72		9,709,229,902.41	1,526,363,709.17	20,820,232,036.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33,546,850.00				4,156,928,748.38		6,879,548.34	73,532,465.13	1,813,750,812.72		9,709,229,902.41	1,526,363,709.17	20,820,232,036.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991,279.20		-594,970.73	15,181,478.70	82,395,669.40		436,271,840.76	153,958,090.36	758,203,387.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4,970.73				872,022,195.16	177,135,032.31	1,048,562,256.74
（二）所有者投入					70,991,279.20							5,000,000.00	75,991,279.20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	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0,991,279.20								70,991,279.20
(三) 利润分配								82,395,669.40	-435,750,354.40	-29,400,000.00			-382,754,68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2,395,669.40	-82,395,669.4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3,354,685.00	-29,400,000.00			-382,754,685.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5,181,478.70				1,223,058.05	16,404,536.75
1. 本期提取							1,081,381,551.15				82,093,652.61	1,163,475,203.76
2. 本期使用							-1,066,200,072.45				-80,870,594.56	-1,147,070,667.0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33,546,850.00				4,227,920,027.58	6,284,577.61	88,713,943.83	1,896,146,482.12		10,145,501,743.17	1,680,321,799.53	21,578,435,423.8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33,546,850.00				4,155,290,028.91		7,027,294.84	66,509,789.38	1,692,219,334.50		9,119,775,414.13	1,518,362,812.40	20,092,731,524.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33,546,850.00				4,155,290,028.91		7,027,294.84	66,509,789.38	1,692,219,334.50		9,119,775,414.13	1,518,362,812.40	20,092,731,524.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38,719.47	-147,746.50	7,022,675.75	121,531,478.22		589,454,488.28	8,000,896.77	727,500,511.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7,746.50				1,064,340,651.50	25,253,864.38	1,089,446,769.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1,531,478.22		-474,886,163.22		-353,354,68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1,531,478.22		-121,531,478.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3,354,685.00		-353,354,685.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022,675.75				-17,252,967.61	-10,230,291.86
1. 本期提取							979,971,052.00				60,599,997.11	1,040,571,049.11
2. 本期使用							-972,948,376.25				-77,852,964.72	-1,050,801,340.97
(六) 其他				1,638,719.47								1,638,719.47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33,546,850.00			4,156,928,748.38	6,879,548.34	73,532,465.13	1,813,750,812.72		9,709,229,902.41	1,526,363,709.17	20,820,232,036.1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33,546,850.00				5,015,738,489.93		6,879,548.34	19,580,671.44	1,813,750,812.72	9,756,612,948.30	20,146,109,320.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33,546,850.00				5,015,738,489.93		6,879,548.34	19,580,671.44	1,813,750,812.72	9,756,612,948.30	20,146,109,320.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70,991,279.20		-594,970.73	14,414,342.34	82,395,669.40	388,206,339.62	555,412,659.83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94,970.73			823,956,694.02	823,361,723.2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0,991,279.20				82,395,669.40	-435,750,354.40	-282,363,405.80
1. 提取盈余公积									82,395,669.40	-82,395,669.4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3,354,685.00	-353,354,685.00
3. 其他					70,991,279.20						70,991,279.2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4,414,342.34			14,414,342.34
1. 本期提取								911,868,535.49			911,868,535.49
2. 本期使用								-897,454,193.15			-897,454,193.1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33,546,850.00				5,086,729,769.13		6,284,577.61	33,995,013.78	1,896,146,482.12	10,144,819,287.92	20,701,521,980.5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33,546,850.00				5,014,099,770.46		7,027,294.84	1,707,615.65	1,692,219,334.50	9,016,184,329.33	19,264,785,194.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33,546,850.00				5,014,099,770.46		7,027,294.84	1,707,615.65	1,692,219,334.50	9,016,184,329.33	19,264,785,194.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38,719.47		-147,746.50	17,873,055.79	121,531,478.22	740,428,618.97	881,324,125.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7,746.50			1,215,314,782.19	1,215,167,035.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1,531,478.22	-474,886,163.22	-353,354,68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1,531,478.22	-121,531,478.2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3,354,685.00	-353,354,685.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7,873,055.79				17,873,055.79
1. 本期提取							841,264,847.65				841,264,847.65
2. 本期使用							-823,391,791.86				-823,391,791.86
（六）其他					1,638,719.47						1,638,719.47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33,546,850.00				5,015,738,489.93		6,879,548.34	19,580,671.44	1,813,750,812.72	9,756,612,948.30	20,146,109,320.73

三、公司基本情况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企改[1998]571号文批准，由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独家发起，于1999年8月26日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425,000,000元。其中国有法人股325,000,000股，社会公众股100,000,000股，于1999年9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2004年8月本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700,000,000元，2005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股本87,959,173股，2006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股本3,575,867股，2007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股本971,587股，2008年3月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股本40,682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计转为股本92,547,309股。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08年3月11日停止转股，本公司已按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加计当年利息即101.28元/张，赎回了在赎回日之前尚未转股的38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2008年3月18日，通过股东托管券商直接将赎回款项划入了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资金账户，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应注销并于2008年3月19日摘牌。

根据本公司200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具体为每10股转增6股，实际转增股本270,405,224股；2005年本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具体对价方案为：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即2005年6月24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国有法人股支付的2.5股股份对价。国有法人股本次股权分置共支付对价65,799,732股，支付对价后，国有法人股换取流通股，变为限售流通股。2007年7月5日，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9,159,946股已解除限售可上市流通，2008年12月29日，有限售条件流通股415,040,322股已解除限售可上市流通。2008年9月24日，营业执照注册号变更为1300000000097351/1，截至2008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为787,952,533元。

根据本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2009年7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707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向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峰峰集团”）发行229,670,366股、向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邯矿集团”）发行93,558,477股、向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矿集团”）发行45,260,726股购买相关资产，并于2009年12月8日完成相关证券登记手续，本次发行股份登记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为1,156,442,102股。2010年4月29日，本公司完成了相应的工商变更手续，截至2010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为1,156,442,102元。

根据本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名称由“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0年1月12日办理完成更名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本公司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1,156,442,1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6股，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截至2011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为2,312,884,204元。

根据本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2014年1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证监许可[2014]173号），本公司非公开发行405,228,758股A股股票，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7.65元/股。本次增资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致同验字（2014）第110ZA0150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4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为2,718,112,962元。

根据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2,718,112,96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1.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截至2015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为3,533,546,850元。

本公司于2018年1月2日取得邢台市行政审批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0007183116254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生产部、矿山安全部、非煤产业部、政策法规部、规划发展部、企业管理部、节能环保部、基本建设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证券部、组织部、审计部等部门，拥有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冀中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邢台东庞通达煤电有限公司、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邢台金牛玻纤有限责任公司、河北金牛邢北煤业有限公司、沽源金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沧州聚隆化工有限公司、河北北道矿山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邢台金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邢台景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张家口冀中昊成实业有限公司等多家子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煤炭批发；本企业自产水泥、无碱玻璃纤维及制品的销售；粉煤灰销售；房屋及设备租赁；钢材及设备配件、五金电料的经销；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非金属矿及制品、金属及金属矿批发、零售（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需前置审批的除外）；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涉及许可的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煤炭开采；水泥用石灰岩、水泥配料用砂岩露天开采；洗煤；水泥、无碱玻璃纤维及制品、电力、蒸汽的生产；会议、婚庆礼仪及保洁洗衣服务；矿山工程承包；日用杂品、服装、鲜花礼品、预包装食品零售；正餐（含凉菜）、住宿服务；烟草零售；污水处理及处理后中水的销售；机械设备及零部件、标准件、矿用产品的设计、制造、安装、维修；机票代售；建材、生铁、铁精粉、

铁合金、电器、金属材料及制品、阀门、电缆、焦炭、轴承的销售；招标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涉及能源行业、化工行业、建材行业等，主要从事煤炭开采、加工及销售；PVC树脂、焦炭等化工产品生产及销售；玻璃纤维等建材产品生产及销售。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3月27日批准。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子公司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冀中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邢台东庞通达煤电有限公司、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邢台金牛玻纤有限责任公司、河北金牛邢北煤业有限公司、沽源金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沧州聚隆化工有限公司、河北本道矿山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邢台金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邢台景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张家口冀中昊成实业有限公司。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动”、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固体矿产资源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集团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章节16、19、20、25。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 ①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三、12）。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②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6）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⑦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12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 ⑨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15.00%	15.00%
3—4 年	20.00%	2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固体矿产资源业

(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原材料采用计划成本核算，月末按材料综合差异率结转应分摊的材料成本差异。其他各类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集团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集团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集团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

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①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 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集团处置或被本集团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①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集团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集团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4。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15、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5	3-10	4.85-2.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8	3-10	12.13-5.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2	3-10	24.25-7.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4	3-10	32.33-6.43
井巷	工作量法			2.5 元/吨原煤

本集团对井巷采用工作量法计提折旧，井巷外的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集团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上表。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①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章节、21。

② 每年年度终了，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③ 大修理费用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集团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①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集团。② 本集团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集团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集团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固体矿产资源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 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章节、21。

(2) 工程物资

本集团工程物资是指为在建工程准备的各种物资，包括工程用材料、尚未安装的设备以及为生产准备的工器具等。

购入工程物资按成本计量，领用工程物资转入在建工程，工程完工后剩余的工程物资转作存货。

工程物资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章节、21。

资产负债表中，工程物资期末余额列示于“在建工程”项目。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软件、高水材料沿空留巷旁充填技术、特许权使用费、调度模拟盘、海域权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30-50	直线法	
采矿权	6-30	直线法和工作量法	见说明
软件	2-10	直线法	
高水材料沿空留巷旁充填技术	5	直线法	
特许权使用费	按实际许可年限	直线法	

调度模拟盘	5	直线法	
海域权	50	直线法	

说明：根据政府有关文件，本集团之子公司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河北金牛邢北煤业有限公司的采矿权，本集团之孙公司山西寿阳段王集团平安煤业有限公司、山西寿阳段王集团友众煤业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乾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市盛鑫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市嘉信德煤业有限公司的采矿权按照工作量法摊销。本集团其他经营单位采矿权均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集团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3、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固体矿产资源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 一般原则

① 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集团主要产品煤炭的销售，分为路运和地销两种方式，其中路运方式销售均为铁路运输，根据合同约定，以矿场车板交货时确认收入；地销方式销售主要为客户自提，以客户提货时确认收入。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

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6、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实质上未转移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2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集团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未上市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未上市的权益投资的估价是根据具有类似条款和风险特征的项目当前折现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这种估价要求本集团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和折现率，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财企[2012]16号）的有关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具体标准为5-40元/吨；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财建[2004]119号）的有关规定提取维简费，具体标准为8.5-10元/吨（包括2.5元/吨井巷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本集团对财务		

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利润表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根据财政部《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本集团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在“其他收益”中填列，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调增 2017 年度其他收益 1,403,709.73 元，调减 2017 年度营业外收入 211,372.85 元，调增 2017 年度管理费用 1,192,336.88 元。		
本集团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调增 2017 年度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 112,028,200.00 元，调减 2017 年度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 112,028,200.00 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9、其他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5、6、10、11、13、1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资源税	应税收入	2、8、9

2、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通知》（财税[2015] 78号），经主管税务机关确认，本集团下属各矸石电厂符合资源综合利用产品享受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的相应条款规定，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

(2)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执行供热企业增值税 房产税 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 94号），本集团向居民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45,457.53	805,255.65
银行存款	7,184,239,986.46	5,923,496,548.63
其他货币资金	12,095,642.32	19,119,459.44
合计	7,196,881,086.31	5,943,421,263.72

其他说明

(1) 期末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48,039,469.42元，本公司之子公司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司法冻结9,000,000.00元，本公司之子公司邢台东庞通达煤电有限公司生产安全押金存款6,201,701.29元，本公司之孙公司鄂尔多斯市乾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保证金2,535,197.52元，本公司之孙公司鄂尔多斯市嘉信德煤业有限公司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保证金1,727,451.24元，本公司之孙公司鄂尔多斯市盛鑫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保证金2,008,263.04元，本公司之孙公司鄂尔多斯市盛鑫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司法冻结0.04元，本公司之孙公司山西寿阳段王集团友众煤业有限公司土地复垦金3,184,649.37元，本公司之孙公司山西寿阳段王集团友众煤业有限公司转产金2,991,019.11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保证金20,391,187.81元。

(2) 财务公司存款为存放在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系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子公司，亦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具有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许可证号为L0029H213010001。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571,033,516.83	4,898,508,097.62
应收账款	2,102,520,931.67	3,883,565,757.11
合计	7,673,554,448.50	8,782,073,854.73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657,271,379.24	4,286,286,527.89
商业承兑票据	913,762,137.59	612,221,569.73
合计	5,571,033,516.83	4,898,508,097.62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33,203,139.54	
商业承兑票据	121,241,647.18	
合计	3,154,444,786.72	

3)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500,000.00
合计	1,500,000.00

其他说明

期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且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主要为本集团生产经营过程中取得的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机构开具的银行承兑票据，背书或贴现后，票据被追索时存在的支付风险较小。期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且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票据主要为资产实力雄厚，信用良好的大中型企业开具的票据，票据被追索时存在的支付风险较小。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36,300,514.96	36.86%	703,448,672.23	61.91%	432,851,842.7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30,068,741.45	62.61%	260,399,652.51	13.49%	1,669,669,088.94	4,343,726,019.48	99.71%	460,160,262.37	10.60%	3,883,565,757.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224,736.87	0.53%	16,224,736.87	100.00%		12,924,736.87	0.29%	12,924,736.87	100.00%	
合计	3,082,593,993.28	100.00%	980,073,061.61		2,102,520,931.67	4,356,650,756.35	100.00%	473,084,999.24		3,883,565,757.1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铁厂	1,094,261,960.41	677,655,850.19	61.93%	破产重整
崇利制钢有限公司	34,238,554.55	20,947,874.07	61.18%	破产重整
天铁第一轧钢有限责任公司	7,800,000.00	4,844,947.97	62.11%	破产重整
合计	1,136,300,514.96	703,448,672.23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17,398,712.02	60,869,935.62	5.00%
1 年以内小计	1,217,398,712.02	60,869,935.62	5.00%
1 至 2 年	283,566,159.26	28,356,615.94	10.00%
2 至 3 年	160,885,964.86	24,132,894.72	15.00%
3 至 4 年	107,322,035.20	21,464,407.03	20.00%
4 至 5 年	70,640,141.85	35,320,070.94	50.00%
5 年以上	90,255,728.26	90,255,728.26	100.00%
合计	1,930,068,741.45	260,399,652.5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22,466,919.2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8,475,958.7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22,466,919.22 元，收回坏账准备金额 4,339,200.00 元，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4,136,758.76 元；由于本集团转让下属宣东矿及其与煤炭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而转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 5,603,544.01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7,754.0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933,788,887.0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2.7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50,727,462.65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期末本集团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9,611,831.31	95.43%	92,222,717.35	95.63%
1 至 2 年	3,688,772.23	3.93%	1,918,053.62	1.99%
2 至 3 年	130,241.62	0.14%	1,572,415.99	1.63%
3 年以上	472,690.66	0.50%	724,678.48	0.75%
合计	93,903,535.82	--	96,437,865.44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47,184,257.08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50.25%。

其他说明：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3,500,000.00	26,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398,909,173.90	200,434,932.83
合计	422,409,173.90	226,934,932.83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山西段王统配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3,000,000.00
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23,500,000.00	23,500,000.00
合计	23,500,000.00	26,5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23,500,000.00	4-5 年	已由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其实行托管，暂未支付	未减值
合计	23,500,000.00	--	--	--

(2)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7,219,616.12	92.37%	118,310,442.22	22.87%	398,909,173.90	303,758,413.88	90.15%	103,323,481.05	34.02%	200,434,932.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711,863.88	7.63%	42,711,863.88	100.00%		33,193,544.64	9.85%	33,193,544.64	100.00%	
合计	559,931,480.00	100.00%	161,022,306.10		398,909,173.90	336,951,958.52	100.00%	136,517,025.69		200,434,932.8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38,862,793.91	16,943,139.72	5.00%
1 年以内小计	338,862,793.91	16,943,139.72	5.00%
1 至 2 年	5,744,864.42	574,486.46	10.00%
2 至 3 年	7,591,573.91	1,138,736.09	15.00%
3 至 4 年	67,209,625.59	13,441,925.12	20.00%
4 至 5 年	23,197,206.94	11,598,603.48	50.00%
5 年以上	74,613,551.35	74,613,551.35	100.00%
合计	517,219,616.12	118,310,442.2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5,617,664.6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1,112,384.1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5,617,664.60 元，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574,243.39 元，由于本集团转让下属宣东矿及其与煤炭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而转出其他应收款坏账 6,538,140.8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4,896,494.80	9,048,279.65
保证金	77,993,741.78	94,488,613.09
往来款	130,308,385.87	122,532,902.10
代收代付款项	40,488,485.66	26,857,500.06
股权转让尾款	49,923,720.00	79,133,720.00
指标转让款	254,349,943.68	

其他	1,970,708.21	4,890,943.62
合计	559,931,480.00	336,951,958.52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北能源交易所	指标转让款	230,688,570.10	1 年以内	41.20%	11,534,428.51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尾款	49,923,720.00	3-4 年	8.92%	9,984,744.00
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	指标转让款	23,661,373.58	1 年以内	4.23%	1,183,068.68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武媚牛煤矿	往来款	19,929,375.49	5 年以上	3.56%	19,929,375.49
晋中市煤炭工业局	押金	16,250,000.00	3-5 年, 5 年以上	2.90%	9,050,000.00
合计	--	340,453,039.17	--	60.81%	51,681,616.68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期末本集团不存在应收政府补助情况。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本集团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9,444,826.35	31,065,382.88	458,379,443.47	470,640,762.76	37,610,709.52	433,030,053.24
在产品	37,859,778.32	1,930,114.76	35,929,663.56	39,726,933.92	2,322,700.17	37,404,233.75
库存商品	151,734,878.25	3,524,901.41	148,209,976.84	309,895,817.30	10,132,184.69	299,763,632.61
合计	679,039,482.92	36,520,399.05	642,519,083.87	820,263,513.98	50,065,594.38	770,197,919.60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7,610,709.52			6,545,326.64		31,065,382.88
在产品	2,322,700.17			392,585.41		1,930,114.76
库存商品	10,132,184.69			1,174,751.43	5,432,531.85	3,524,901.41
合计	50,065,594.38			8,112,663.48	5,432,531.85	36,520,399.05

存货种类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产成品 在产品、自制半成品	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成本、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或已计提跌价准备的项目本期销售或者被使用

本期由于本集团转让下属宣东矿及其与煤炭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而转出存货跌价准备5,432,531.85元。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5,853,529.27	69,857,145.42
多交或预缴的增值税额	235,476,139.72	261,471,666.31
进项税额	54,643,903.55	41,661,561.58
待抵扣进项税额	8,017,377.85	4,422,146.58
待认证进项税额	570,807.87	495,489.01
预缴城建税	9,313,446.57	12,077,533.71
结构性存款	2,638,000,000.00	900,000,000.00
理财产品		850,000,000.00

其他税费	114,650.82	1,224,269.85
合计	2,951,989,855.65	2,141,209,812.46

其他说明:

期末理财产品全部为结构性存款26.38亿元。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13,770,000.00		513,770,000.00	513,770,000.00		513,77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513,770,000.00		513,770,000.00	513,770,000.00		513,770,000.00
合计	513,770,000.00		513,770,000.00	513,770,000.00		513,77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中联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20%	
河北集通正蓝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2,620,000.00			12,620,000.00					10.41%	
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1.90%	
寿阳县远通机车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7.50%	
合计	513,770,000.00			513,770,000.00					--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山西段王 统配煤炭 经销有限 公司	3,448,646 .41							3,448,646 .41		3,448,646 .41
冀中能源 集团财务 有限责任 公司	941,386,1 84.41			52,989,42 3.22	-863,781. 19		34,885,28 8.59			958,626,5 37.85
河北金牛 化工股份 有限公司	1,075,883 ,631.85			15,205,24 9.99		224,930.9 0				1,091,313 ,812.74
邢台金隅 咏宁水泥 有限公司	176,716,5 30.01			40,067,80 2.50		238,637.9 4				217,022,9 70.45
华北制药 股份有限 公司	1,619,190 ,045.36			23,094,09 6.16	268,810.4 6	1,577.46	2,500,000 .00			1,640,054 ,529.44
小计	3,816,625 ,038.04			131,356,5 71.87	-594,970. 73	465,146.3 0	37,385,28 8.59	3,448,646 .41		3,907,017 ,850.48
合计	3,816,625 ,038.04			131,356,5 71.87	-594,970. 73	465,146.3 0	37,385,28 8.59	3,448,646 .41		3,907,017 ,850.48

其他说明

9、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451,057,097.37	14,282,074,544.41
合计	13,451,057,097.37	14,282,074,544.4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井巷	其他设备	评估增值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697,641,958.42	16,800,139,803.07	502,426,342.99	6,247,657,434.13	1,006,734,108.99	264,203,833.99	32,518,803,481.59
2.本期增加金额	248,944,188.59	954,615,142.04	24,030,187.54	118,366,725.89	61,884,993.35		1,407,841,237.41
(1) 购置		822,865,635.17	24,030,187.54		51,785,013.77		898,680,836.48
(2) 在建工程转入	248,944,188.59	131,749,506.87		118,366,725.89	10,099,979.58		509,160,400.93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05,879,259.01	753,931,409.38	17,860,423.29	672,703,520.26	79,240,344.72		1,829,614,956.66
(1) 处置或报废	42,496,040.10	275,563,719.97	9,048,416.79	4,211,685.24	17,550,633.21		348,870,495.31
(2) 其他减少	263,383,218.91	478,367,689.41	8,812,006.50	668,491,835.02	61,689,711.51		1,480,744,461.35
4.期末余额	7,640,706,888.00	17,000,823,535.73	508,596,107.24	5,693,320,639.76	989,378,757.62	264,203,833.99	32,097,029,762.3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812,969,171.47	11,504,321,948.16	418,315,406.66	2,189,230,548.12	786,410,980.12	264,203,833.99	17,975,451,888.52
2.本期增加金额	243,303,717.32	937,227,564.65	22,623,129.52	91,231,497.29	68,430,786.15		1,362,816,694.93
(1) 计提	243,303,717.32	937,227,564.65	22,623,129.52	91,231,497.29	68,430,786.15		1,362,816,694.93
3.本期减少金额	140,669,330.41	653,261,162.36	14,802,599.79	103,896,337.81	66,757,748.47		979,387,178.84
(1) 处置或报废	16,971,168.92	255,873,581.98	7,245,944.94	4,162,994.67	16,620,821.68		300,874,512.19
(2) 其他减少	123,698,161.49	397,387,580.38	7,556,654.85	99,733,343.14	50,136,926.79		678,512,666.65
4.期末余额	2,915,603,558.38	11,788,288,350.45	426,135,936.39	2,176,565,707.60	788,084,017.80	264,203,833.99	18,358,881,404.6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9,098,189.59	131,289,354.72	965,590.53	64,255,283.60	5,668,630.22		261,277,048.66
2.本期增加金额	6,869,720.22	19,230,611.17	74,097.21		294,879.87		26,469,308.47
(1) 计提	6,869,720.22	19,230,611.17	74,097.21		294,879.87		26,469,308.47
3.本期减少金额		602,659.88			52,436.89		655,096.77
(1) 处置或报废		602,659.88			52,436.89		655,096.77
4.期末余额	65,967,909.81	149,917,306.01	1,039,687.74	64,255,283.60	5,911,073.20		287,091,260.3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659,135,419.81	5,062,617,879.27	81,420,483.11	3,452,499,648.56	195,383,666.62		13,451,057,097.37
2.期初账面价值	4,825,574,597.36	5,164,528,500.19	83,145,345.80	3,994,171,602.41	214,654,498.65		14,282,074,544.41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57,986,353.01
房屋及建筑物	256,345,544.42
运输设备	35,563,231.57
其他设备	5,341.88
合计	549,900,470.88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峰峰矿区马选厂生产调度楼	5,098,280.86	正在办理
邯郸矿区生产调度中心	250,599,680.12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①期末本公司之子公司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固定资产中原值415,320,569.05元的机器设备已被抵押。

②本期由于本集团转让下属宣东矿及其与煤炭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而转出固定资产原值1,480,744,461.35元，累计折旧678,512,666.65元。

- ③期末本集团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④期末本集团不存在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10、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14,586,456.71	2,093,524,237.76
工程物资	88,564,510.17	59,557,889.45
合计	2,203,150,966.88	2,153,082,127.2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聚隆 40 万吨 PVC 项目	1,300,772,358.42		1,300,772,358.42	1,141,511,087.46		1,141,511,087.46
邢台矿西井工程	338,565,231.04		338,565,231.04	278,873,959.44		278,873,959.44
沽源榆树沟煤矿				279,485,059.86	17,271,686.24	262,213,373.62
聚隆液体化学品码头	275,196,127.46		275,196,127.46	275,196,127.46		275,196,127.46
东庞矿-480 强排系统工程				51,825,531.70		51,825,531.70
友众矿 35KV 配电所				23,670,544.00		23,670,544.00
郭二庄东坡风井工程	20,758,578.77		20,758,578.77	18,831,359.00		18,831,359.00
金牛张家口桑张铁路项目	8,308,000.00		8,308,000.00	8,308,000.00		8,308,000.00
聚隆技改项目				1,260,412.34		1,260,412.34
通达西庞井回风井工程	17,284,132.61		17,284,132.61	911,597.34		911,597.34
邢东矿矿井水处理扩容升级改造工程	8,178,893.96		8,178,893.96	73,584.91		73,584.91
段王二水平集中回风巷工程	27,546,888.68		27,546,888.68			

显德汪矿煤场提升改造封闭工程	14,560,600.00		14,560,600.00			
郭二庄煤场棚化工程	10,412,791.17		10,412,791.17			
东庞矿洗煤厂煤泥干燥项目工程	9,195,575.00		9,195,575.00			
段王友众 15 号探巷延伸工程	8,566,385.15		8,566,385.15			
段王综合污水提标工程	8,245,424.70		8,245,424.70			
其他	66,995,469.75		66,995,469.75	30,848,660.49		30,848,660.49
合计	2,114,586,456.71		2,114,586,456.71	2,110,795,924.00	17,271,686.24	2,093,524,237.7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聚隆 40 万吨 PVC 项目	1,476,953,100.00	1,141,511,087.46	159,261,270.96			1,300,772,358.42	88.07%	98.00%				其他
沽源榆树沟煤矿	1,277,280,100.00	279,485,059.86	880,952,38	51,811,708.74	228,554,303.50		20.51%	20.51%				其他
邢台矿西井工程	474,960,000.00	278,873,959.44	60,206,359.96		515,088,36	338,565,231.04	71.28%	70.00%				其他
聚隆液体化学品码头"	389,000,000.00	275,196,127.46				275,196,127.46	70.74%	71.00%				其他
东庞矿-480 强排系统工程		51,825,531.70		51,825,531.70								其他
合计	3,618,193,200.00	2,026,891,765.92	220,348,583.30	103,637,240.44	229,069,391.86	1,914,533,716.92	--	--				--

(3)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21,108,009.95		21,108,009.95	38,445,567.86		38,445,567.86
专用设备	67,456,500.22		67,456,500.22	21,112,321.59		21,112,321.59
合计	88,564,510.17		88,564,510.17	59,557,889.45		59,557,889.45

其他说明：

沽源榆树沟煤矿政策性关停，该矿井本期完成闭井验收以及产能指标转让工作，本集团对该在建矿井工程做出核销。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采矿权	高水材料沿空留巷旁充填技术	调度模拟盘	海域权	特许权使用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52,419,033.29			78,773,221.39	6,977,494,336.34	2,600,000.00	550,000.00	3,324,000.00	8,000,000.02	7,423,160,591.04
2. 本期增加金额				1,361,927.44						1,361,927.44
(1) 购置				1,361,927.44						1,361,927.4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450,243.47			510,000.00	169,144,800.00					175,105,043.47
(1) 处置					5,522,000.00					5,522,000.00

(2) 其他减少	5,450,243.47			510,000.00	163,622,800.00					169,583,043.47
4.期末余额	346,968,789.82			79,625,148.83	6,808,349,536.34	2,600,000.00	550,000.00	3,324,000.00	8,000,000.02	7,249,417,475.0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4,565,026.02			77,968,996.65	1,637,013,942.76	2,600,000.00	550,000.00	1,047,762.36	3,428,571.48	1,807,174,299.27
2.本期增加金额	7,861,335.59			380,360.28	206,047,249.98			150,282.36	1,142,857.20	215,582,085.41
(1) 计提	7,861,335.59			380,360.28	206,047,249.98			150,282.36	1,142,857.20	215,582,085.41
3.本期减少金额	1,741,133.77			510,000.00	107,070,205.46					109,321,339.23
(1) 处置					5,522,000.00					5,522,000.00
(2) 其他减少	1,741,133.77			510,000.00	101,548,205.46					103,799,339.23
4.期末余额	90,685,227.84			77,839,356.93	1,735,990,987.28	2,600,000.00	550,000.00	1,198,044.72	4,571,428.68	1,913,435,045.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 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 末账面价值	256,283,56 1.98			1,785,791. 90	5,072,358, 549.06			2,125,955. 28	3,428,571. 34	5,335,982, 429.56
2.期 初账面价值	267,854,00 7.27			804,224.74	5,340,480, 393.58			2,276,237. 64	4,571,428. 54	5,615,986, 291.7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 ① 期末本集团不存在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 ② 根据政府有关文件，本集团之子公司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及河北金牛邢北煤业有限公司的采矿权按照工作量法摊销。摊销标准按取得采矿权成本与经济可采储量之比计算，分别为5.35元/吨和10.15元/吨。本集团之孙公司山西寿阳段王集团平安煤业有限公司、山西寿阳段王集团友众煤业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乾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市嘉信德煤业有限公司及鄂尔多斯市盛鑫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的采矿权按照工作量法摊销。摊销标准按取得采矿权成本与经济可采储量之比计算，分别为18.36元/吨、11.99元/吨、39.42元/吨、22.85元/吨和28.94元/吨。
- ③ 本期由于本集团转让下属宣东矿及其与煤炭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而转出无形资产原值169,583,043.47元，累计摊销103,799,339.23元。
- ④ 期末本集团无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⑤ 期末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采矿许可证变更登记情况见附注十三、1、（5）。

1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沽源金牛能源有 限责任公司	17,535,114.00					17,535,114.00
山西寿阳段王煤 业集团有限公司	85,456,780.03					85,456,780.03
合计	102,991,894.03					102,991,894.0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沽源金牛能源有 限责任公司	17,535,114.00					17,535,114.00
合计	17,535,114.00					17,535,114.00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① 本集团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集团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5年内现金流量，其后年度的现金流量采用估计增长率作出推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8%（上期：8%）。根据减值测算的结果，本期期末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商誉未发生减值（上期期末：无）

② 沽源金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煤矿被政策性关停，其产能指标已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开转让，煤炭开采业务将停止运营。公司购买沽源煤矿时溢价形成的商誉将不能为公司带来利益，公司将因购买沽源公司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1,169,420.84	303,285.45	3,107,073.89		8,365,632.40
租赁费	608,991.93	1,117,241.40	276,231.73		1,450,001.60
塌陷补偿费	15,125,000.00		1,375,000.00		13,750,000.00
合计	26,903,412.77	1,420,526.85	4,758,305.62		23,565,634.00

其他说明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81,409,959.25	220,352,489.82	606,379,020.07	151,594,755.04
可抵扣亏损	872,448,593.75	218,112,148.44	943,569,472.21	235,892,368.05

专项储备	844,686,814.50	211,171,703.61	955,794,093.40	238,948,523.36
辞退福利	19,188,364.87	4,797,091.22	42,631,982.60	10,657,995.65
合计	2,617,733,732.37	654,433,433.09	2,548,374,568.28	637,093,642.1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698,006,959.52	674,501,739.88	2,782,186,100.00	695,546,525.00
合计	2,698,006,959.52	674,501,739.88	2,782,186,100.00	695,546,525.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4,433,433.09		637,093,642.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4,501,739.88		695,546,525.0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04,280,828.28	349,372,448.14
可抵扣亏损	1,027,835,598.38	1,587,169,177.64
合计	1,632,116,426.66	1,936,541,625.7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230,268,263.69	
2019 年	140,927,981.05	248,482,566.34	
2020 年	173,872,677.53	306,543,518.68	
2021 年	182,688,948.72	420,681,644.00	
2022 年	295,556,083.06	381,193,184.93	

2023 年	234,789,908.02		
合计	1,027,835,598.38	1,587,169,177.64	--

其他说明：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鄂尔多斯市嘉东煤业有限公司	430,000,000.00	430,000,000.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94,034,293.18	166,871,399.81
河北宏苑宾馆	31,863,093.49	42,493,320.16
预付土地出让金	54,560,411.50	48,093,600.00
合计	610,457,798.17	687,458,319.97

其他说明：

① 2012年6月26日本集团之孙公司鄂尔多斯市嘉信德煤业有限公司与郝彦兵、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平梁张大银煤矿签署了《收购资产协议》，协议约定鄂尔多斯市嘉信德煤业有限公司以4.3亿元收购郝彦兵拥有的因重组整合张大银煤矿而新设的鄂尔多斯市嘉东煤业有限公司100%股权。2012年本集团已按协议支付股权转让款4.3亿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相关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

② 根据本公司之分公司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金牛大酒店（甲方）与河北宏苑宾馆（乙方）签订的合作经营管理合同，合作期限为10年，本公司将发生的装修费在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按照合作期间10年进行摊销。

③ 预付土地出让金包括：本集团之子公司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土地出让金1,540,000.00元，本集团之孙公司山西寿阳段王集团友众煤业有限公司预付寿阳县人民政府土地出让金24,700,000.00元，本集团之孙公司寿阳县麓源科技工贸有限责任公司预付寿阳县人民法院拍下的房款共计6,466,811.50元，本集团之子公司沽源金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预付张家口市塞北管理区土地出让金21,853,600.00元。

16、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474,000,000.00	645,000,000.00
信用借款	4,371,000,000.00	2,465,000,000.00
合计	4,845,000,000.00	3,14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本集团短期借款中的保证借款共计474,000,000.00元，具体保证情况如下：139,500,000.00元由天津天铁冶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97,500,000.00元由天津天铁冶金集团有限公司、天津铁厂、天津顺祥汇通进出口有限公司共同提供担保，237,000,000.00元由本公司为本集团之子公司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7、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144,332,269.21	137,387,676.32
应付账款	4,186,190,571.38	4,775,952,943.41
合计	4,330,522,840.59	4,913,340,619.73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44,332,269.21	130,387,676.32
银行承兑汇票		7,000,000.00
合计	144,332,269.21	137,387,676.3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2,292,789,601.28	2,682,980,206.43
设备工程款	975,593,768.38	1,089,319,794.19
劳务费	917,807,201.72	1,003,652,942.79
合计	4,186,190,571.38	4,775,952,943.41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材料款	411,656,396.75	滚动结算
设备工程款	107,401,495.49	尚未支付
劳务费	114,104,567.35	滚动结算
合计	633,162,459.59	--

其他说明：

1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855,438,793.59	774,965,675.31
工程款	22,794,000.00	22,794,000.00
合计	878,232,793.59	797,759,675.3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工程款	22,794,000.00	尚未办理转让手续
合计	22,794,000.00	--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76,979,496.34	3,680,500,348.49	3,725,880,743.06	431,599,101.7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7,814,229.62	561,961,571.42	616,162,058.01	53,613,743.03
三、辞退福利	24,220,787.62	20,616,724.23	36,413,524.30	8,423,987.55
合计	609,014,513.58	4,263,078,644.14	4,378,456,325.37	493,636,832.3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1,767,377.86	2,850,016,052.41	2,816,007,305.58	125,776,124.69
2、职工福利费		201,327,345.90	201,327,345.90	
3、社会保险费	46,483,065.31	271,227,970.19	295,456,411.33	22,254,624.17
其中：医疗保险费	33,455,862.56	213,950,638.61	229,631,921.23	17,774,579.94
工伤保险费	12,631,190.93	55,857,682.70	65,212,295.67	3,276,577.96

生育保险费	396,011.82	1,419,648.88	612,194.43	1,203,466.27
4、住房公积金	189,377,789.31	259,738,635.03	301,469,633.51	147,646,790.83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9,351,263.86	98,190,344.96	111,620,046.74	135,921,562.08
合计	476,979,496.34	3,680,500,348.49	3,725,880,743.06	431,599,101.7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6,429,551.22	542,507,182.86	590,024,297.48	48,912,436.60
2、失业保险费	11,384,678.40	19,454,388.56	26,137,760.53	4,701,306.43
合计	107,814,229.62	561,961,571.42	616,162,058.01	53,613,743.03

其他说明：

辞退福利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年内支付的辞退福利	24,220,787.62	20,616,724.23	36,413,524.30	8,423,987.55

①本期辞退福利为本集团根据《劳动法》相关规定给予解除劳动关系人员的一次性补偿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②本期由于本集团转让下属宣东矿及其与煤炭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而转出应付职工薪酬105,546,179.41元。

2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58,104,343.55	376,844,926.15
企业所得税	174,128,199.68	281,279,120.42
个人所得税	4,611,233.88	12,904,613.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80,725.35	15,698,818.30
房产税	3,157,570.70	2,545,071.86
土地使用税	2,117,464.89	5,854,312.16
资源税	79,958,524.86	46,927,969.43
教育费附加	13,664,598.84	14,864,497.40
其他	1,770,858.17	5,855,243.58
环保税	5,041,507.10	
水资源税	3,005,953.48	1,798,425.51
合计	657,640,980.50	764,572,998.42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33,241,780.82	133,241,780.82
其他应付款	865,460,198.95	1,440,952,966.73
合计	998,701,979.77	1,574,194,747.55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133,241,780.82	133,241,780.82
合计	133,241,780.82	133,241,780.8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公司债券利息期末余额为本集团2016年发行的“16冀中01”、“16冀中02”以及2017年发行的“17冀中01”公司债利息。

(2)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46,424,902.77	811,519,038.63
押金、质保金等	172,287,447.59	200,355,973.45
代收代付款项	137,726,327.43	224,211,701.21
劳务费	420,651.50	10,481,948.10
拆迁及塌陷补偿款	269,280,084.76	140,156,290.35
其他	39,320,784.90	54,228,014.99
合计	865,460,198.95	1,440,952,966.73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往来款	182,458,544.32	往来款
保证金	12,690,000.00	按合同履行的质保金

拆迁及塌陷补偿费	60,217,704.76	暂未支付
合计	255,366,249.08	--

其他说明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22,774,254.92	2,667,719,115.98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9,976,209.2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4,000,000.00	84,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57,770,768.32	56,550,603.18
合计	2,574,521,232.47	2,808,269,719.16

其他说明：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41,774,254.92	39,719,115.98
保证借款	257,000,000.00	92,000,000.00
信用借款	2,124,000,000.00	2,536,000,000.00
合计	2,422,774,254.92	2,667,719,115.98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采矿权价款	74,000,000.00	74,000,000.00
应付股权转让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84,000,000.00	84,000,000.00

2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54,560,591.72	94,278,985.98
保证借款	257,000,000.00	416,000,000.00
信用借款	5,294,000,000.00	6,106,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22,774,254.92	-2,667,719,115.98
合计	3,182,786,336.80	3,948,559,87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 本集团长期借款中的保证借款共计257,000,000.00元，其中：123,000,000.00元由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134,000,000.00元由天津顺祥汇通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② 抵押借款为本集团之子公司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贷款，抵押物为原值415,320,569.05元的机器设备，同时本公司及天津天铁冶金集团有限公司各承担27,280,295.86元的连带保证责任。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项目	期末数	利率区间	期初数	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	54,560,591.72	7.0369%	94,278,985.98	7.0369%
保证借款	257,000,000.00	4.9000%-6.4000%	416,000,000.00	5.2440%-6.4000%
信用借款	5,294,000,000.00	4.7500%-5.4000%	6,106,000,000.00	4.7500%-5.5510%
小计	5,605,560,591.72	--	6,616,278,985.98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22,774,254.92	--	2,667,719,115.98	--
合计	3,182,786,336.80	--	3,948,559,870.00	--

24、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6 冀中 01	1,485,180,292.54	1,493,157,676.49
16 冀中 02	1,494,483,039.66	1,492,565,920.38
17 冀中 01	1,991,643,973.80	1,989,560,779.86
合计	4,971,307,306.00	4,975,284,376.73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期末余额
16 冀中 01	100.00	2016/3/23	5 年	1,500,000,000.00	1,493,157,676.49			1,998,825.28		9,976,209.23	1,485,180,292.54
16 冀中 02	100.00	2016/8/22	5 年	1,500,000,000.00	1,492,565,920.38			1,917,119.28			1,494,483,039.66
17 冀中 01	100.00	2017/7/26	5 年	2,000,000,000.00	1,989,560,779.86			2,083,193.94			1,991,643,973.80

合计	--	--	--	5,000,000,000.00	4,975,284,376.73			5,999,138.50		9,976,209.23	4,971,307,306.00
----	----	----	----	------------------	------------------	--	--	--------------	--	--------------	------------------

(3)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①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605号文件核准，本公司2016年分别于2016年3月23日至2016年3月24日公开发行公司债券“16冀中01”，2016年8月22日至2016年8月23日公开发行公司债券“16冀中02”。

公司发行的以上两期公司债券均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债券存续期均为5年，存续期第3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公开发行的以上两期公司债券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② 公司债券“16冀中01”发行15,000,000.00份，发行总额1,500,000,000.00元，每份面值100元，票面利率为5.40%。本期债券第一次派息日为2017年3月23日。

③ 公司债券“16冀中02”发行15,000,000.00份，发行总额1,500,000,000.00元，每份面值100元，票面利率为4.77%。债券第一次派息日为2017年8月22日。

④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914号文件核准，本公司于2017年7月26日至2017年7月27日公开发行债券“17冀中01”。

公司发行的本期公司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债券存续期为5年，存续期第3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公开发行的本期公司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⑤ 公司债券“17冀中01”发行20,000,000.00份，发行总额2,000,000,000.00元，每份面值100元，票面利率为5.17%。本期债券第一次派息日为2018年7月26日。

25、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84,474,206.83	352,368,445.58
专项应付款	148,889.10	351,616.10
合计	284,623,095.93	352,720,061.68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采矿权价款	223,565,500.00	285,765,500.00
应付股权转让款	144,908,706.83	150,602,945.58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84,000,000.00	84,000,000.00
合 计	284,474,206.83	352,368,445.58

其他说明：

采矿权价款为本集团之子公司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按照合同约定需要以后年度缴纳的采矿权价款。应付股权转让款为本集团之子公司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寿阳县天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时，购买寿阳县天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少数股权应分期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河北省财政厅国债资金贴息贷款	351,616.10		202,727.00	148,889.10	见说明
合计	351,616.10		202,727.00	148,889.10	--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本集团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冀财预[2009]14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按时偿付国债转贷资金应付本息的通知》偿还部分国债资金贴息贷款本金。

26、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二、辞退福利	19,188,364.87	42,631,982.6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423,047.55	-24,220,787.62
合计	10,765,317.32	18,411,194.98

其他说明：

本公司所属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邢台矿因部分去产能，根据公司有关人员安置政策，对于选择内部退养的职工实行离岗休养，直至该职工达到退休年龄，正式办理退休手续。在离岗休养期间，企业承担离岗休养生活费及各项社会保险费，以折现后的金额作为辞退福利予以确认。折现率按照财政部财会[2009]16号《关于执行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2009年年报工作的通知》中的有关规定执行，选择同期限国债利率作为折现率，不存在与辞退福利支付期相匹配国债利率的，以短于辞退福利支付期限的国债利率为基础，并根据国债收益率曲线采用外推法估计超出期限部分的利率，确定折现率。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政府补助	327,608,088.20	59,086,898.20	121,025,484.49	265,669,501.91	
供热管网入网费	33,211,378.59		13,407,585.91	19,803,792.68	
合计	360,819,466.79	59,086,898.20	134,433,070.40	285,473,294.5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煤矿安全改造项目中央、地方投资补助	202,631,647.92	31,053,753.38		56,362,151.87		7,862,716.22	169,460,533.21	与资产相关
重大环境治理工程中央补助	21,227,474.11	3,000,000.00		2,068,288.48		95,769.24	19,063,416.39	与资产相关
煤层气(瓦斯)抽采利用补贴	12,510,090.94	3,000,000.00		1,872,464.48		-422,518.11	14,060,144.57	与资产相关
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	12,269,317.43			1,504,949.28			10,764,368.15	与资产相关
煤矿地质补充勘探项目中央补助	9,762,920.93	1,850,000.00		2,293,829.72		-208,529.97	7,677,621.18	与资产相关
节能技术改造财政拨款	6,617,398.04	1,850,000.00		3,131,508.41		130,284.07	5,205,605.56	与资产相关
煤矿瓦斯治理示范矿井建设项目中央补助	20,880,678.35	2,108,704.00		5,170,660.85		10,579,149.86	5,130,867.64	与资产相关
去产能资金补助	4,729,200.00	2,108,704.00		2,108,704.00			4,729,200.00	与资产相关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5,333,000.00	1,990,000.00		2,805,920.00		-26,500.00	4,543,580.00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专项资金	6,000,000.00			2,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级煤炭企业技术改造资金	4,843,153.81			1,015,448.07		-158,303.25	3,986,008.99	与资产相关
年产 40 万吨 PVC 树脂工程财政贴息	3,810,000.00						3,81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3,147,416.67			495,000.00			2,652,416.67	与收益相关

省级环境保护以奖代补专项资金	3,259,220.03			1,151,609.92			2,107,610.11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2 万吨离子膜烧碱搬迁改造工程财政贴息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煤炭产业升级改造项目-中澳煤矿安全培训示范中心	2,248,078.87			334,535.27		-44,624.11	1,958,167.71	与资产相关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1,945,714.32			414,285.71			1,531,428.61	与资产相关
邯郸市级环保专项治理资金	1,216,404.00			46,142.88			1,170,261.12	与资产相关
矿井水处理工程专项资金补助	665,250.00			142,750.00		50,000.00	472,500.00	与资产相关
升级改造项目财政拨款	902,867.76			430,947.32			471,920.44	与资产相关
煤层气(瓦斯)开发利用补贴	554,655.16			154,758.60		-855.00	400,751.56	与资产相关
电力需求侧管理项目款	513,600.00			256,800.00		23,700.00	233,100.00	与资产相关
脱硫改造补贴	519,999.96			300,000.00		-0.04	22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煤矿安全避险"六大系统"建设补贴专项资金	19,999.90	3,600,000.00		63,333.23		-63,333.33	20,000.00	与资产相关
火电关停淘汰补贴资金		3,600,000.00		3,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援企稳岗政府补助		1,056,800.00		1,056,80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		1,287,640.82		1,287,640.82				与收益相关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项目中央补助资金		13,140,000.00		13,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27,608,088.20	59,086,898.20		103,208,528.91		17,816,955.58	265,669,501.91	

其他说明:

(1)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煤矿安全改造2009年第三批扩大内需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09]1025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煤矿安全改造201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0]2307号)、《国家发

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煤矿安全改造201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1]1831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煤矿安全改造2012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147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煤矿安全改造2013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3]1119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煤矿安全改造2014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4]1422号）、《河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煤矿安全改造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存量资金调整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5]1061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煤矿重大灾害治理示范工程建设项目2016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6]1275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煤矿安全改造2017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7]744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部分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项目的通知》（冀发改投资[2017]539号）本集团收到的河北省财政厅专项用于煤矿安全改造项目的中央预算内、地方投资补助。

（2）根据《邯郸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分解下达重大环境治理工程2014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二批）的通知》（邯发改环资[2014]325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分解下达重大环境治理工程2014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二批）的通知》（冀发改投资[2014]1098号）及《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5年重大环境治理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冀财建[2015]275号），本集团收到的邢台市财政局用于重大环境治理工程中央补助专项资金。

（3）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2009年第二批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的复函》（发改办环资[2009]2151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0年十大重点节能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建设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冀财建[2010]156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煤层气（瓦斯）抽采利用补贴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建[2012]446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煤层气（瓦斯）抽采利用补贴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建[2013]442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煤层气（瓦斯）抽采利用补贴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建[2014]154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煤层气开发利用补贴资金的通知》（冀财建[2015]146号）、《财政部关于下达可再生能源发展专项资金（第四批）用于煤层气开发利用补贴的通知》（财建[2016]384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可再生能源发展专项资金用于煤层气开发利用补贴的通知》（冀财建[2016]12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可再生能源发展专项资金（第四批）用于煤层气开发利用补贴的通知》（财建[2017]335号），本集团收到关于煤气开发利用的补贴。

（4）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拨付2013年省属煤炭企业技术改造资金的通知》（冀财企[2013]117号）、《国家发改委关于下达2014年第二批产业技术与开发资金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高技[2014]1224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4年产业技术与开发资金（用于高技术产业发展）的通知》（冀财建[2014]187号）及《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拨付2015年煤炭企业技术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冀财资[2015]89号），本集团收到的产业技术与开发专项补助资金。

（5）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2011年煤矿地质补充勘探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1]2221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2011年煤矿地质补充勘探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的通知》（冀发改投资[2011]2150号）和《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2013年煤矿地质补充勘探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的通知》（冀发改投资[2013]1252号），本集团收到的河北省财政厅关于煤矿地质补充勘探项目的中央预算内补助。

（6）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2009年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项目实施计划（第一批）的通知》（发改环资[2009]2483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2009年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项目实施计划（第一批）的通知》的通知》（冀发改环字[2009]1404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2010年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项目实施计划（第一批）的通知》的通知》（冀发改环字[2010]646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预拨2011年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冀财建[2011]577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预拨2012年（第一批）和清算以前年度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冀财建[2012]309号）和《天津市财政局关于拨付2012年（第一批）和清算以前年度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津财预指[2012]1072号）、《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2013年省级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冀财建[2013]451号）及《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5年燃煤锅炉节能改造提升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冀财建[2015]262号）、《关于2016年节能减排资金用于以前年度政策清算及成品油质量升级项目贷款贴息的通知》（冀财建[2016]175号）、《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清算以前年度合同能源管理及节能技术改造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津财建一指[2016]110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部分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项目的通知》（冀发改投资[2017]539号）本集团收到专项用于节能技术改造项目的专项资金。

(7)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1年煤矿瓦斯治理示范矿井建设项目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冀财建[2011]361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2年煤矿瓦斯治理示范矿井建设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冀财建[2012]218号)和《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3年煤矿瓦斯治理示范矿井建设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冀财建[2013]301号),本集团收到的河北省财政厅专项用于煤矿瓦斯治理示范矿井建设项目的中央预算内补助。

(8) 根据《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落实冀政办字[2017]68号文件 有关问题得到通知》(冀人社规)20号 给与关于去产能企业针对内部转岗职工自主安排的转岗培训给与的资金补助。

(9) 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拨付2015年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冀国资字[2015]177号)、《邢台市财政局邢台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2014年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邢市财建[2014]172号)、《邢台市财政局邢台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2015年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邢市财环[2015]1号)、《邯郸市财政局邯郸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2015年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燃煤电厂超低排放、燃煤锅炉淘汰和餐饮油烟治理奖补资金)通知》(邯财环[2015]93号)、《邯郸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邯郸市2015年度燃煤锅炉淘汰百日攻坚暨提标改造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邯气领[2015]2号)、《关于下达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县财建字[2015]32号)、《邢台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进一步加强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设第三方运营工作的通知》(邢环字[2015]152号)和《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提前下达2018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第二批)的通知》(冀财建(2017)361号),本集团收到的用于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0) 根据《邢台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0年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邢台市财建[2010]135号)、《邢台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1年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资金预算的通知》(邢市财建[2011]114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1年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11]360号)、《邢台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1年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邢市财建[2011]163号)和《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13]63号),本集团收到的邢台市财政局、邯郸市财政局用于进一步提高矿产资源开采回采率、选矿回收率和综合利用率的技术改造和研究开发的专项资金。

(11) 根据《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3年省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冀工信规[2013]526号)和《邯郸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2017年省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邯工信[2017]113号),本集团之子公司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收到的河北省财政厅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12)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3年部分均衡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财预[2013]316号),本集团之子公司沧州聚隆化工有限公司收到的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年产40万吨PVC树脂工程财政补贴。

(13)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下达2009年省级环境保护以奖代补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09]477号)、《邢台市财政局邢台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2010年省级环境保护以奖代补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邢台市财建[2010]53号)、《邢台市财政局邢台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2010年第二批省级环境保护以奖代补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邢台市财建[2010]92号)、《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下达2011年第二批省级环境保护以奖代补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11]224号)和《邢台市财政局邢台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2011年第二批省级环境保护以奖代补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邢市财建[2011]69号),本集团收到的邢台市财政局用于矿井水、生活水、污水、中水回用处理项目、矸石电厂烟气脱硫除尘工程的专项资金。

(14) 根据《关于下达2013年市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的通知》(沧州市财企[2013]107号),本集团之子公司沧州聚隆化工有限公司收到的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年产12万吨离子膜烧碱搬迁改造工程财政补贴。

(15) 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在峰峰集团建设中澳安全培训示范中心项目的批复》(安监总财函[2010]212号),本集团收到的国家安全监管总局用于引进澳大利亚安全虚拟现实培训技术和设备的财政补贴。

(16) 根据《邯郸市财政局邯郸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2013年市级环保专项治理资金的通知》(邯财建[2013]190号)和《邯郸市财政局、邯郸市环保局关于下达2014年市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通知》(邯财建[2014]149号),本集团收到的邯郸市财政局用于环保污染治理项目的专项资金。

(17) 矿井水处理工程专项资金补助是本公司下属宣东矿、梧桐庄矿收到的财政拨款和专项资金。

(18)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09年煤炭产业升级改造项目建设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冀财建[2009]336号)和《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0年煤炭产业升级改造项目建设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冀财建[2010]515号),本集团收到的河北省财政厅洗煤厂升级改造项目和兼并小煤矿机械化升级改造项目拨款。

(19)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组织清算2017年煤层气开发利用补贴资金和上报2018年煤层气开发利用情况的通知》（冀财建[2018]34号）和《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煤层气（瓦斯）开发利用补贴经费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建[2010]368号），本集团收到的河北省财政厅拨付的专项用于煤层气（瓦斯）开发利用的专项补贴。

(20) 根据《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09年电力需求侧管理项目专项资金补贴的通知》（冀发改电力[2010]745号）和《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4年电力需求侧管理专项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冀财建[2014]140号），本集团收到的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变频调速项目的财政补贴。

(21)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下达2011年年度省级第二批脱硫电价环保项目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11]531号）、《邢台市财政局邢台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2011年省级第二批脱硫电价环保项目预算的通知》（邢市财建[2011]164号）和《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下达2013年第一批省级环境保护以奖代补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13]74号），本集团收到的邢台市财政局用于矽石电厂脱硫项目的专项补助资金。

(22) 根据《河北省煤炭工业安全监督管理局2011年度省煤矿安全避险“六大系统”建设补贴专项资金的使用分配意见》，本集团收到的河北省煤炭工业安全监督管理局专项用于煤矿安全避险“六大系统”示范矿井建设和相关技术公关的补助。

(23) 根据《邢台市财政局 关于调整火电关停淘汰补贴资金的通知》邢市财环资(财[2018]32号)，本集团收到的关于关停淘汰火电电厂的补贴资金。

(24) 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使用失业保险金援企稳岗的意见》（冀政办函[2014]18号）及《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帮扶困难企业稳定就业岗位的通知》（晋政办发[2014]43号），本集团本期收到的援企稳岗的资金补助。

(2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2018年修正)》第十七条，本集团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的手续费返还补助。

(26)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7年第一批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项目中央补助预算的通知》（晋中扶贫司发[2017]1号），本集团之子公司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收到关于拨付的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项目中央补助资金。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33,546,850.00						3,533,546,850.00

其他说明：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138,634,260.26			4,138,634,260.26
其他资本公积	18,294,488.12	70,991,279.20		89,285,767.32
合计	4,156,928,748.38	70,991,279.20		4,227,920,027.5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将下属宣东矿及其与煤炭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出售给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资产转让协议》约定，评估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期间内标的资产产生的损益由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享有或承担，标的资产于过渡期间产生的亏损70,991,279.20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3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79,548.34	-594,970.73			-594,970.73		6,284,577.6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79,548.34	-594,970.73			-594,970.73		6,284,577.6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879,548.34	-594,970.73			-594,970.73		6,284,577.6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1、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085,197.27	612,854,699.47	603,436,547.67	21,503,349.07
维简费	33,371,711.82	468,526,851.68	461,285,535.71	40,613,027.79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8,703,886.68		1,434,352.31	7,269,534.37
煤矿转产发展基金	19,371,669.36		43,636.76	19,328,032.60
合计	73,532,465.13	1,081,381,551.15	1,066,200,072.45	88,713,943.83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13,750,812.72	82,395,669.40		1,896,146,482.12
合计	1,813,750,812.72	82,395,669.40		1,896,146,482.12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709,229,902.41	9,119,775,414.1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709,229,902.41	9,119,775,414.1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2,022,195.16	1,064,340,651.5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2,395,669.40	121,531,478.22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3,354,685.00	353,354,685.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145,501,743.17	9,709,229,902.41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137,604,350.12	15,431,787,242.09	19,857,788,224.61	14,908,022,217.38
其他业务	320,807,365.76	266,548,000.03	523,965,721.61	453,005,548.88
合计	21,458,411,715.88	15,698,335,242.12	20,381,753,946.22	15,361,027,766.26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746,514.42	95,426,803.94
教育费附加	86,281,902.23	89,106,925.09
资源税	324,968,863.48	302,175,157.03
房产税	24,086,291.27	20,953,935.59
土地使用税	25,062,709.15	19,952,649.97
水资源费	28,136,676.39	7,447,500.00
其他	38,672,147.82	19,478,676.96
环保税	16,839,901.75	
合计	625,795,006.51	554,541,648.58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15,282,173.30	97,496,249.16
水电费	1,651,937.32	586,152.72
折旧与摊销	6,399,967.66	5,670,034.27
运输及装卸费	137,385,363.83	147,581,572.36

销售服务费	44,367,125.40	39,681,555.30
其他日常办公费用	66,206,949.75	58,233,797.55
合计	371,293,517.26	349,249,361.36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072,917,840.45	862,694,615.42
水电费	25,587,926.73	21,377,269.35
折旧与摊销	305,538,487.86	273,505,021.73
修理费	328,184,593.19	380,004,538.66
各类税费	22,442,247.18	16,499,383.18
租赁费	93,995,305.36	78,600,280.70
其他日常办公费用	256,602,689.74	251,400,798.66
合计	2,105,269,090.51	1,884,081,907.70

3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40,182,045.46	
材料费	34,537,841.68	128,205.13
水电费	13,974,867.70	
折旧与摊销	2,693,706.93	
研究与开发费	34,635,321.66	3,595,276.64
其他日常办公费用	1,769,907.60	
合计	127,793,691.03	3,723,481.77

3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63,145,128.90	686,118,686.75
减：利息资本化		
减：利息收入	172,842,261.53	52,087,008.75
承兑汇票贴息	6,141,183.99	1,969,110.39

手续费及其他	1,284,064.02	2,633,255.24
合计	597,728,115.38	638,634,043.63

4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39,373,581.67	66,399,639.52
二、存货跌价损失	-8,106,286.68	5,761,222.19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3,448,646.41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6,469,308.47	1,508,387.69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7,271,686.24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17,535,114.00
合计	561,185,249.87	108,476,049.64

4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煤矿安全改造项目中央、地方投资补助	56,362,151.87	39,307,238.97
升级改造项目财政拨款	430,947.32	430,947.32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专项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省级环境保护以奖代补专项资金	1,151,609.92	1,151,609.92
煤层气（瓦斯）抽采利用补贴	1,872,464.48	1,579,659.62
节能技术改造财政拨款	3,131,508.41	2,782,704.52
电力需求侧管理项目款	256,800.00	256,800.00
矿井水处理工程专项资金补助	142,750.00	192,750.00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414,285.71	414,285.71
脱硫改造补贴	300,000.00	300,000.04
煤层气（瓦斯）开发利用补贴	154,758.60	154,758.60
煤矿瓦斯治理示范矿井建设项目中央补助	5,170,660.85	8,729,186.35
煤炭产业升级改造项目-中澳煤矿安全培训示范中心	334,535.28	478,762.09
省煤矿安全避险"六大系统"建设补贴专项资金	63,333.23	63,333.36
邯郸市级环保专项治理资金	46,142.88	202,142.88
省级煤炭企业技术改造资金	1,015,448.07	1,012,883.07
省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495,000.00	351,750.00

增值税返还		741,994.78
2016 年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		2,600,000.00
援企稳岗政府补助	1,056,800.00	1,086,347.00
污染物自动监控设施补助资金		340,000.00
重大环境治理工程中央补助	2,068,288.47	1,972,519.25
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	1,504,949.28	1,504,949.04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2,805,920.00	838,000.00
煤矿地质补充勘探项目中央补助	2,293,829.72	3,597,327.38
去产能资金补助	2,108,704.00	1,312,512.00
个税返还	1,287,640.82	1,403,709.73
火电关停淘汰补贴资金	3,600,000.00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项目中央补助资金	13,140,000.00	
合 计	103,208,528.91	74,806,171.63

4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1,356,571.87	72,144,081.23
其他	11,872,575.63	
合计	143,229,147.50	72,144,081.23

其他说明：

其他为本公司将下属宣东矿及其与煤炭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以评估值作价出售给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时，出售对价与基准日账面价值的差异产生的投资收益。

4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054,359.94	7,704,362.8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25,114,231.97	131,422,473.29
合 计	130,168,591.91	139,126,836.16

4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债务重组利得	878,066.79	8,003,727.25	878,066.79
税费减免	455,652.91	3,681,763.82	455,652.91
罚款收益	3,826,859.49	1,790,130.84	3,826,859.49
其他	6,328,728.30	6,512,475.63	6,328,728.30
合计	11,489,307.49	19,988,097.54	11,489,307.49

4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债务重组损失		182,775.00	
对外捐赠	2,773,600.00	5,434,680.00	2,773,6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3,765,569.03	37,169,152.42	13,765,569.03
罚款支出	40,369,716.81	28,405,162.00	40,369,716.81
停工损失	249,567,783.20	183,030,866.15	249,567,783.20
其他	2,411,554.91	2,698,763.19	2,411,554.91
合计	308,888,223.95	256,921,398.76	308,888,223.95

其他说明：

停工损失主要包括本公司邢东矿、显德汪矿矸石电厂、水泥厂、水泥厂任县粉磨站、临西分厂、邢台矸石热电厂、邯郸陶二矸石热电厂、本集团之子公司沧州聚隆化工有限公司、河北金牛邢北煤业有限公司、邢台东庞通达煤电有限公司邢东热电厂及本集团之孙公司鄂尔多斯市乾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停产期间固定资产折旧、人员工资、材料。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3,840,057.86	535,115,656.6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778,130.27	-93,546,697.46
合计	401,061,927.59	441,568,959.2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	-------

利润总额	1,450,219,155.0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62,554,788.7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802,435.3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385,735.9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5,138,473.9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9,546,237.47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32,839,142.97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4,467,873.94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21,176,908.41
所得税费用	401,061,927.59

其他说明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煤矿安全改造项目中央、地方投资补助	31,053,753.38	102,282,200.00
援企稳岗政府补助	1,056,800.00	1,086,347.00
火电关停淘汰补贴资金	3,600,000.00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项目中央补助资金	13,140,000.00	
受限货币资金		105,311,660.95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8,779,805.74	
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211,906,508.23	156,577,852.54
邢台德旺矿业有限公司往来款		73,555,726.23
邢台章泰矿业有限公司往来款		16,824,862.84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平梁张大银煤矿往来款	9,000,000.00	
代收代付款项	76,775,021.98	63,806,884.57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37,494,705.15	40,172,065.08
山西矿区棚户区改造收款	1,802,714.04	1,298,172.92
其他营业外收入	9,569,539.01	8,629,275.21
其他政府补助	10,236,344.82	34,227,712.00
其他往来款	30,575,895.77	23,255,424.22
合计	444,991,088.12	627,028,183.5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602,831,317.27	544,157,614.35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往来款		11,501,008.47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11,586,918.60	13,804,574.41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往来款	2,052,726.17	18,470,949.02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2,071,952.18
邢台德旺矿业有限公司往来款	509,708.00	
邢台章泰矿业有限公司往来款	954,800.59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37,429,206.74	24,004,504.30
代收代付款项	45,911,278.26	98,545,297.71
捐赠支出	2,773,600.00	5,434,680.00
受限货币资金	28,604,837.39	15,839.71
其他营业外支出	89,225,826.49	37,973,051.17
其他往来款	36,084,695.21	60,382,222.31
山东华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4,266,801.30
合计	857,964,914.72	820,628,494.9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72,842,261.53	52,087,008.75
合计	172,842,261.53	52,087,008.75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支出	1,284,064.02	2,633,255.24
发行债券相关费用	2,377,358.49	
合计	3,661,422.51	2,633,255.24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49,157,227.47	1,089,594,515.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561,185,249.87	108,476,049.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62,816,694.93	1,294,757,379.24
无形资产摊销	215,582,085.41	202,787,110.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388,532.29	15,717,853.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0,168,591.91	-139,126,836.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765,569.03	37,169,152.4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7,728,115.38	638,634,043.6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3,229,147.50	-72,144,081.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733,345.15	-77,373,692.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044,785.12	-16,173,004.6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923,961.08	397,323,734.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640,825.25	240,853,964.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1,040,407.99	533,477,811.82
其他	-12,665,446.94	94,918,328.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4,024,885.60	4,348,892,328.9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148,841,616.89	5,923,986,631.6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923,986,631.69	3,951,969,596.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4,854,985.20	1,972,017,034.9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148,841,616.89	5,923,986,631.69
其中：库存现金	545,457.53	805,255.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136,200,517.04	5,917,310,824.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095,642.32	5,870,551.4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48,841,616.89	5,923,986,631.69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8,039,469.42	
固定资产	190,263,342.16	
无形资产	62,325,107.15	
合计	300,627,918.73	--

其他说明：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为本集团之子公司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长期借款而用于抵押的净值为190,263,342.16元的机器设备。无形资产为本集团之孙公司鄂尔多斯市盛鑫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因涉诉而被查封。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合资成立子公司张家口冀中昊成实业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农作物种植、农产品初级加工及进出口贸易、食用农产品销售、农业技术服务等。该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3500万元，占注册资本金的70%，本期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其他

为了集中力量发展重点优势煤炭企业，提高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将下属宣东矿、张家口煤炭销售分公司、张家口物资贸易分公司、张家口洗煤厂、张家口机械修造分公司等与煤炭业务紧密关联的张家口矿区的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出售给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矿集团”）。2018年8月9日，公司就本次资产转让与张矿集团签署了《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之资产转让协议》。

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7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大正评报字(2018)第196A号资产评估报告，标的资产评估值5,950.93万元，经转让双方协商，标的资产的转让价格以经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核准或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确定本次资产转让的交易价格为5,950.93万元。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	-------	-----	------	------	------

				直接	间接	
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晋中	山西晋中	原煤开采	72.00%	1.2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北金牛邢北煤业有限公司	河北邢台	河北邢台	原煤开采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邢台东庞通达煤电有限公司	河北邢台	河北邢台	原煤开采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沽源金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张家口	河北张家口	原煤开采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冀中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	内蒙古鄂尔多斯	原煤开采	100.00%		设立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河北涉县	河北涉县	煤焦化	50.00%		设立
邢台金牛玻纤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邢台	河北邢台	非金属材料	100.00%		设立
沧州聚隆化工有限公司	河北沧州	河北沧州	化工	100.00%		设立
河北本道矿山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邢台	河北邢台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邢台金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河北邢台	河北邢台	旅游饭店	100.00%		设立
邢台景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邢台	河北邢台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张家口冀中昊成实业有限公司	河北张家口	河北张家口	农业	70.00%		设立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根据本公司与天津铁厂合资成立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的经营合同约定，本公司出任董事会5名董事中的3名，占董事会成员中的多数，董事会决议实行一人一票的表决制度，董事会作出决议须全体董事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因此本公司能够对该公司实质控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26.76%	133,410,818.14	29,400,000.00	621,269,419.93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50.00%	32,162,214.99		153,456,713.7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619,831,412.55	4,307,978,329.52	4,927,809,742.07	1,739,078,455.77	2,483,222,657.90	4,222,301,113.67	534,878,571.39	4,409,202,008.24	4,944,080,579.63	1,077,045,946.92	3,359,874,364.21	4,436,920,311.13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714,468,644.22	916,464,460.60	1,630,933,104.82	1,307,195,423.83	16,824,253.47	1,324,019,677.30	673,689,204.16	973,640,980.51	1,647,330,184.67	1,211,377,400.46	193,363,786.67	1,404,741,187.1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2,053,626,677.09	225,758,165.49	225,758,165.49	547,790,789.76	1,177,070,954.12	-72,770,487.70	-72,770,487.70	161,052,961.49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3,100,754,315.82	64,324,429.98	64,324,429.98	519,005,444.01	2,508,602,981.49	84,271,646.24	84,271,646.24	216,935,646.99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石家庄	河北石家庄	非银行金融机构	35.00%		权益法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沧州	河北沧州	化工	26.06%		权益法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石家庄	河北石家庄	医药制造	15.33%		权益法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河北邢台	河北邢台	建材	40.00%		权益法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持有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5.33% 股权，为其第三大股东，并在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中派驻一名董事，能够对该公司的董事会做出的财务、投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 限责任公司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 有限公司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 公司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 有限公司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 限责任公司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 有限公司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 公司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 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404,690,756.31	1,055,271,767.09	7,357,960,516.58	313,182,864.77	8,396,745,573.04	896,760,782.56	6,817,511,894.92	253,937,062.99
非流动资产	2,035,125,381.81	229,230,616.03	10,558,856,851.50	400,094,469.70	1,046,008,686.49	293,692,870.65	10,333,988,286.63	396,082,177.52
资产合计	8,439,816,138.12	1,284,502,383.12	17,916,817,368.08	713,277,334.47	9,442,754,259.53	1,190,453,653.21	17,151,500,181.55	650,019,240.51
流动负债	5,700,883,172.85	142,178,959.96	10,707,619,487.28	180,962,702.92	6,745,257,552.56	147,692,547.10	8,695,175,013.01	218,559,683.76
非流动负债		210,000.00	1,697,164,206.23	4,961,260.92	7,821,894.41	981,666.67	3,175,751,940.77	4,872,287.24
负债合计	5,700,883,172.85	142,388,959.96	12,404,783,693.51	185,923,963.84	6,753,079,446.97	148,674,213.77	11,870,926,953.78	223,431,971.00
净资产	2,738,932,965.27	1,142,113,423.16	5,512,033,674.57	527,353,370.63	2,689,674,812.56	1,041,779,439.44	5,280,573,227.77	426,587,269.51
少数股东权益		166,740,276.94	69,569,139.19			125,625,966.98	-25,789,152.15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2,738,932,965.27	975,373,146.22	5,442,464,535.38	527,353,370.63	2,689,674,812.56	916,153,472.46	5,306,362,379.92	426,587,269.51
按持股比例计 算的净资产份	958,626,537.84	254,141,624.42	834,329,836.93	210,941,348.24	941,386,184.41	238,711,443.53	813,465,352.85	170,634,907.80

额								
--其他		837,172,188.32	805,724,692.51	6,081,622.21		837,172,188.32	805,724,692.51	6,081,622.2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58,626,537.84	1,091,313,812.74	1,640,054,529.44	217,022,970.45	941,386,184.41	1,075,883,631.85	1,619,190,045.36	176,716,530.0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808,319,175.12	1,000,000,000.00			1,278,066,064.17	1,235,000,000.00	
营业收入	262,992,458.01	956,198,689.12	9,213,775,284.29	508,883,776.50	224,902,375.98	779,307,603.01	7,709,121,876.65	415,177,880.42
净利润	151,398,352.07	108,607,453.80	145,816,725.72	100,169,506.26	122,465,873.85	60,801,888.47	14,438,118.62	43,975,465.34
其他综合收益	-2,467,946.25		1,753,492.91		987,178.50		-3,217,605.90	
综合收益总额	148,930,405.82	108,607,453.80	147,570,218.63	100,169,506.26	123,453,052.35	60,801,888.47	11,220,512.72	43,975,465.3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4,885,288.59		2,500,000.00				5,000,000.00	
所得税费用	50,033,643.44	40,575,686.04	2,549,969.14	349,873.34	52,567,074.67	45,113,562.07	30,089,570.45	13,755,332.10
净利润	151,398,352.07	122,465,873.85	108,607,453.80	60,801,888.47	145,816,725.72	14,438,118.62	100,169,506.26	43,975,465.34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448,646.4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57,446.62
--综合收益总额		-157,446.62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中的理财产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本集团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集团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集团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62.73%（2017年：55.38%）；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60.81%（2017年：41.83%）。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本集团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

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965,600.00万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1,055,600.00万元）。

期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4,845,000,000.00	--	--	--	4,845,000,000.00
应付票据	144,332,269.21	--	--	--	144,332,269.21
应付利息	133,241,780.82	--	--	--	133,241,780.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16,750,464.15	--	--	--	2,516,750,464.15
长期借款	--	2,702,786,336.80	480,000,000.00	--	3,182,786,336.80
应付债券	--	--	2,979,663,332.2	1,991,643,973.80	4,971,307,306.00
长期应付款	--	84,000,000.00	83,765,500.00	240,000,000.00	407,765,500.00

期初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3,140,000,000.00	--	--	--	3,140,000,000.00
应付票据	137,387,676.32	--	--	--	137,387,676.32
应付利息	133,241,780.82	--	--	--	133,241,780.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51,719,115.98	--	--	--	2,751,719,115.98
长期借款	--	2,594,000,000.00	1,354,559,870.00	--	3,948,559,870.00
应付债券	--	--	--	4,975,284,376.73	4,975,284,376.73
长期应付款	--	84,000,000.00	84,000,000.00	323,765,500.00	491,765,500.00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2、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集团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52.85%（2017年12月31日：54.52%）。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其他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和金额

本年度，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换，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的情况。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

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项目和金额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理财产品）、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等。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邢台	国有独资	681,672.28	44.48%	71.5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山西段王统配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张家口第一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唐山市汇金煤炭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石家庄瑞丰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石家庄金石地质勘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石家庄工业泵厂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张矿集团蔚西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张矿集团尚义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张矿集团康保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金牛食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集团金牛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冀中能源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聚能物资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邯风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邯郸百维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华北制药康欣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华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北中煤四处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智谷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省化学工业研究院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煤炭科学研究院	母公司之代管公司
河北冀南矿业安全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充填采矿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市峰煤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矿业集团通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精益矿业安全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山西兴县金地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张矿集团怀来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井陘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云宁矸石热电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聚隆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华北制药河北华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峰煤焦化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通顺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市牛儿庄采矿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市大力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市孙庄采矿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市峰滨经贸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金华焦化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张矿集团涿鹿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邢矿硅业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山西古县老母坡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新品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集团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疆冀中张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鄂尔多斯市张家梁煤炭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邯郸宝峰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天择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亨健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纵横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邢台章泰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邢台德旺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邯郸市陶一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北邯峰职业危害检测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金宝钢丝绳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邯郸鼎峰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井陘矿业集团大有机电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张矿集团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汕头宏硕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张矿集团下花园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阜平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德旺矿业	材料	0.00	47,400.00	否	0.00
峰峰集团	材料	25,361,430.92	48,415,300.00	否	27,941,003.30
国际物流	材料	4,520,936.22	22,717,100.00	否	3,842,281.87

邯矿集团	材料	40,013,136.91	65,003,900.00	否	13,563,237.22
河北充填	材料	16,671,435.80	10,000,000.00	是	8,804,612.84
机械装备集团	材料	19,988,353.12	31,506,500.00	否	19,065,878.03
金牛贸易	材料	2,952,894.85	6,400,500.00	否	6,400,465.12
金隅咏宁	材料	45,345,132.48	19,000,000.00	是	12,909,896.71
井矿集团	材料	3,221,517.53	5,773,000.00	否	2,098,097.70
邢矿集团	材料	7,820,493.18	39,836,900.00	否	13,419,605.49
张矿集团	材料	489,970.06	5,400,000.00	否	1,550,141.84
章泰矿业	材料	2,895,714.57	0.00	是	0.00
峰峰集团	电力	197,362,710.44	253,600,000.00	否	209,582,085.25
邯矿集团	电力	124,101,085.73	154,800,000.00	否	112,401,939.41
峰峰集团	工程施工	5,930,876.32	47,200,000.00	否	9,639,006.01
邯矿集团	工程施工	3,856,309.76	9,000,000.00	否	4,125,507.34
邢矿集团	工程施工	76,217,368.26	112,500,000.00	否	24,983,008.85
峰峰集团	劳务	84,195,411.66	56,650,000.00	是	70,323,968.46
邯矿集团	劳务	283,018.86	3,060,000.00	否	338,679.24
邢矿集团	劳务	11,238,567.00	11,500,000.00	否	25,999,336.14
张矿集团	劳务	339,250.10	80,000,000.00	否	436,225.00
峰峰集团	煤炭	4,126,012,423.98	4,963,000,000.00	否	4,078,625,005.21
邯矿集团	煤炭	0.00	22,000,000.00	否	0.00
冀中能源集团	煤炭	5,459,693.93	60,000,000.00	否	0.00
井矿集团	煤炭	4,084,597.60	0.00	是	0.00
张矿集团	煤炭	993,757.34	50,000,000.00	否	5,191,557.60
章泰矿业	煤炭	0.00	1,000,000.00	否	406,912.44
德旺矿业	设备	0.00	500,000.00	否	0.00
峰峰集团	设备	286,674,410.97	267,000,000.00	是	181,232,026.31
邯矿集团	设备	12,749,495.81	48,547,000.00	否	7,812,368.62
机械装备集团	设备	72,169,754.34	125,029,500.00	否	74,314,793.44
井矿集团	设备	272,920.00	0.00	是	140,457.00
邢矿集团	设备	0.00	2,705,200.00	否	0.00
张矿集团	设备	1,985,219.31	0.00	是	0.00
峰峰集团	设备租赁	46,870,280.32	20,000,000.00	是	49,912,809.21
德旺矿业	修理服务	0.00	100,000.00	否	432,095.32
峰峰集团	修理服务	87,214,531.60	90,050,000.00	否	96,624,648.75

邯矿集团	修理服务	18,097,885.03	23,250,000.00	否	13,874,540.08
机械装备集团	修理服务	1,616,000.00	11,038,000.00	否	0.00
陶一矿业	修理服务	3,229,148.91	0.00	是	0.00
邢矿集团	修理服务	2,655,399.64	6,810,000.00	否	3,011,139.89
张矿集团	修理服务	12,931.03	2,400,000.00	否	3,856,150.56
峰峰集团	综合服务	223,318,904.98	276,210,000.00	否	240,566,056.04
邯矿集团	综合服务	16,377,804.88	18,520,000.00	否	22,228,130.60
华北医疗	综合服务	0.00	1,600,000.00	否	0.00
华北制药	综合服务	0.00	2,000,000.00	否	575,133.88
华药集团	综合服务	0.00	530,000.00	否	0.00
机械装备集团	综合服务	480,000.00	2,600,000.00	否	0.00
金牛贸易	综合服务	618,923.08	2,000,000.00	否	1,750,495.74
邢矿集团	综合服务	77,355,745.29	119,099,000.00	否	80,062,304.4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邯郸金华焦化有限公司	煤炭		764,831.76
邯郸市峰滨经贸有限公司	煤炭	792,217.72	5,584,188.05
邯郸市牛儿庄采矿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费	6,847,008.25	8,001,728.36
	综合服务	6,393,181.90	7,344,429.94
邯郸市孙庄采矿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费	1,687,219.12	3,502,023.71
邯郸市陶一矿业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费	71,161.08	77,379.29
河北峰煤焦化有限公司	煤炭	522,319,306.87	376,016,303.30
	综合服务	8,314,373.57	8,228,959.53
河北天择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	5,944,469.65	4,593,801.90
河北中煤四处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	6,357,079.54	
	电力蒸汽	1,656,137.96	
华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租赁费	16,240.56	175,430.09
	综合服务	38,947.25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邯郸宝峰矿业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费	36,487,930.47	39,633,054.54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煤炭	171,928,150.41	235,125,485.26
	设备租赁费	23,468,853.70	46,988,625.87
	综合服务	34,458,365.58	27,343,396.17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阜平矿业有限公司	设备	252,991.46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亨健矿业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费	164,971.50	164,616.72
	综合服务		461,800.00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聚隆矿业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费	35,932.14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聚隆矿业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023,248.66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太行矿业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费	207,459.48	367,341.23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	19,162.39	
	煤炭	2,195,761.09	218,783,852.37
	电力蒸汽	7,496,876.37	59,541,012.62
	房屋租赁	6,236,160.00	6,236,160.00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云宁矸石热电有限公司	煤炭	57,060,795.23	144,101,325.52
冀中能源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	83,760.68	1,738,057.42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	4,179,916.83	4,731,428.58
	综合服务	15,889,999.68	15,846,745.59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蒸汽	2,193,465.42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	10,405,885.72	617,142.86
	设备租赁费	10,145,919.72	2,241,240.60
	综合服务	4,901,552.44	
	电力蒸汽	7,798,705.67	21,410,349.99
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煤炭		3,609,059.60
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	设备	205,051.99	
	设备租赁费	2,550,120.28	3,608,433.54
山西兴县金地煤业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费	12,860,047.09	13,119,537.96
唐山市汇金煤炭有限公司	煤炭	54,001.61	3,877,622.33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068,430.81	
	电力蒸汽	20,942,052.13	17,510,891.92
邢台章泰矿业有限公司	材料		60,659,600.04
	设备租赁费	22,118,625.51	19,885,147.39
	电力蒸汽	16,589,853.74	27,636,142.62
	综合服务		136,936.94
张家口第一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32,690.40	305,127.90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汕头宏硕贸易有限公司	煤炭		153,058.18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聚能物资有限公司	煤炭		1,205,860.13
冀中能源井陘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煤炭		3,931,184.25
冀中能源张矿集团怀来矿业有限公司	煤炭		2,028,657.84

冀中能源张矿集团蔚西矿业有限公司	煤炭		13,528,119.86
冀中能源张矿集团下花园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煤炭		3,982,830.72
山西段王统配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煤炭		1,315,982.06
邢台德旺矿业有限公司	材料		14,128,386.55
	煤炭		1,426,715.46
	设备租赁费		27,887,856.00
	电力蒸汽		6,179,754.13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津铁厂	7,500,000.00	2018年12月30日	2021年12月30日	否
天津铁厂	25,000,000.00	2018年04月09日	2021年04月09日	否
天津天铁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112,500,000.00	2018年09月25日	2021年09月25日	否
天津天铁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0.00	2018年12月30日	2021年12月30日	否
天津天铁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018年12月12日	2021年12月12日	否
天津天铁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8年04月09日	2021年04月09日	否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0	2012年12月28日	2021年12月06日	否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0	2013年01月09日	2021年12月06日	否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0	2013年01月10日	2021年12月06日	否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0	2016年03月23日	2023年03月23日	否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0	2016年08月22日	2023年08月22日	否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0	2017年07月26日	2024年07月26日	否

(3)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出售机器设备	1,359,966.00	
邢台金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机器设备	10,169,182.27	
邢台章泰矿业有限公司	出售机器设备	2,973,346.87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机器设备	3,118,275.86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机器设备	10,610,495.78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机器设备	459,813.74	

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	产能指标转让	23,586,130.42	
------------	--------	---------------	--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212.76	619.64

(5) 其他关联交易

①关联方利息结算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存款服务的存款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不低于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其他成员单位同期在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优惠的贷款利率和贴现利率，不高于本公司在其他国内金融机构取得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和贴现利率；提供中间业务及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将不高于本公司在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就同类业务所收取的费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43,308,619.56	24,548,169.32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贷款手续费	1,213,336.80	81,900.00

②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集团本期关键管理人员24人（其中已离任：7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14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万元)	上期发生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212.76	619.64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股利	山西段王统配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3,000,000.00	
应收账款	邯郸金华焦化有限公司	64,595,814.16	6,459,581.42	76,187,495.52	4,870,208.00
	邯郸市陶一矿业有限公司	5,236,413.56	1,960,345.09	7,716,474.61	1,158,317.92
	河北峰煤焦化有限公司	1,021,928.00	51,096.40	56,398,120.42	3,879,912.98
	河北邢矿硅业科技有限公司	377,662.95	377,662.95	377,662.95	377,662.95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汕头宏硕贸易有限公司	2,606,171.96	390,925.79	23,302,964.99	2,377,075.74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36,303,397.28	2,397,297.22	45,918,024.49	2,295,901.22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亨健矿业有限公司	248,278.63	12,413.93	7,525,826.84	376,291.34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聚隆矿业有限公司			5,157,506.08	257,875.30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聚能物资有限公司	166,818.16	166,818.16	166,818.16	166,818.16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3,393,885.95	6,072,056.88	58,714,256.94	3,361,855.90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云宁矸石热电有限公司	71,604,752.45	3,580,237.63	67,219,450.82	3,360,972.54
	冀中能源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98,000.00	4,900.00	2,033,527.18	101,676.36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721,870.49	286,093.52	9,040,231.94	452,011.60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283,606.97	210,094.40	4,494,513.97	292,328.35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600,997.10	1,030,049.85	1,593,243.03	95,286.07
	山西段王统配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51,089,502.32	22,325,613.03	57,879,992.74	10,940,337.64
	山西古县老母坡煤业有限公司			122,051.33	6,102.57
	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	9,385,643.43	900,939.20	6,427,503.91	431,657.03
	山西兴县金地煤业有限公司	54,301,129.90	5,885,911.05	39,383,475.27	3,170,854.56
	唐山市汇金煤炭有限公司	63,181.88	6,318.19		
	新疆冀中张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136,341.38	6,817.07
	邢台德旺矿业有限公司	61,847.00	6,184.70	100,482.27	5,024.11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3,264,149.87	248,674.41	19,552,933.44	1,744,900.04
	邢台章泰矿业有限公司	1,906,051.37	102,902.57	20,033,547.53	1,001,677.38
其他应收款	山西段王统配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	23,661,373.58	1,183,068.68		
预付账款	冀中能源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8,28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邯郸精益矿业安全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邯郸矿业集团通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947,923.49	3,014,437.80
	邯郸市陶一矿业有限公司	989,009.47	
	河北煤炭科学研究院		951,336.00
	河北天择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93,217.98	
	河北中煤四处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39,814.00	86,404.00
	河北纵横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3,650.00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16,035,151.45	16,459,812.17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亨健矿业有限公司	1,099,224.47	654,741.89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6,373,626.18	22,638,028.31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云宁矸石热电有限公司	3,155,202.04	1,038,052.03
	冀中能源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063,588.13	6,148,580.92
	冀中能源集团金牛贸易有限公司	1,846,378.80	1,846,378.80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94,041.99	482,110.99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446,648.11	42,372,875.86
	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99,705,194.50
	石家庄工业泵厂有限公司	27,988.00	206,733.00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002,914.00	945,164.60
	邢台德旺矿业有限公司	347,089.77	73,602,816.00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9,357,093.93	
	邢台章泰矿业有限公司		16,824,862.84
应付账款	邯郸精益矿业安全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600,000.00	1,650,000.00
	邯郸矿业集团通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3,393,402.19	22,784,340.47
	邯郸市峰煤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08,925.37	109,066.20
	邯郸市瑞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742,180.00	
	邯郸通顺矿业有限公司	9,476,271.71	
	河北充填采矿技术有限公司	14,657,783.87	7,802,053.25
	河北邯峰职业危害检测有限公司	140,000.00	200,000.00
	河北金宝钢丝绳有限公司	2,411,490.60	3,827,826.01
	河北煤炭科学研究院		17,468,162.79
	河北省化学工业研究院	218,080.00	
	河北天择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6,676,539.09	10,553,273.68
	河北智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85,890.32	118,126.13
	河北中煤四处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16,958,096.97	33,881,449.62
	河北纵横工程有限公司	55,499,523.07	64,326,243.79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972,792.05	994,204.10
	华北制药康欣有限公司	182,721.00	182,721.00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邯郸鼎峰物流有限公司	1,240,471.28	2,769,908.26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58,282,328.69	155,594,781.08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邯风水泥有限公司	493,177.89	1,093,177.89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亨健矿业有限公司	1,299,929.21	777,834.26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聚能物资有限公司	597,353.51	5,000,000.07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4,580,953.01	29,173,550.83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云宁矸石热电有限公司	60,177.39	60,177.39
	冀中能源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1,159,819.43	8,548,359.84
	冀中能源集团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707,417.45	118,959,490.18
	冀中能源集团金牛贸易有限公司	167,698.89	289,482.46
	冀中能源井陘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495,103.95	1,478,244.96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564,502.55	5,609,699.45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803,010.18	8,063,427.75
	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6,271,938.65
	冀中能源张矿集团怀来矿业有限公司		9,394,331.57
	冀中能源张矿集团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2,380,009.00
	冀中能源张矿集团康保矿业有限公司		2,499,924.92
	冀中能源张矿集团蔚西矿业有限公司		209,203.09
	石家庄工业泵厂有限公司	2,945,643.12	2,915,106.20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6,240,385.25	30,660,717.86
	石家庄瑞丰煤业有限公司	2,714,494.28	1,616,585.58
	唐山市汇金煤炭有限公司	1,262,782.73	1,169,781.95
	邢台德旺矿业有限公司	314,983.06	508,635.06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3,273,726.35	2,046,091.59
	邢台章泰矿业有限公司	181,380.12	
	张家口第一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248,253.09	12,604,495.71
预收账款	邯郸市峰滨经贸有限公司	831,755.54	272,728.10
	邯郸市陶一矿业有限公司	612,891.30	
	河北峰煤焦化有限公司	23,073,510.72	
	河北新晶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160.00	16,499.00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邯风水泥有限公司	387.60	387.60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聚隆矿业有限公司	547,464.93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聚能物资有限公司	89,143.65	52,592.96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815,509.57	
	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399,841.52
	冀中能源张矿集团怀来矿业有限公司		123,346.82

7、关联方承诺

(1) 控股股东有关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09年度，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2009年7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707号《关于核准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批准，本公司向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发行368,489,569股股份，购买该等公司所有的与煤炭业务相关的经

营性资产和负债。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①《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就在本次重组中以委托经营方式交公司经营管理的煤炭生产业务及资产，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张矿集团将根据如下不同情况进一步采取措施以避免同业竞争：

A、如相关矿井资源枯竭或《采矿许可证》到期且不能续展的，交易对方将就该矿井终止与冀中能源之间的委托经营，并依照相关程序关闭该矿井。

B、如在委托经营期间，相关矿井探明的储量、生产能力增加，可开采年限延长，经公司同意，交易对方将该矿井经营性资产转让给公司。

C、经公司同意并放弃购买权，交易对方可以将相关委托经营的矿井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但交易对方转让给第三方的条件不得优于转让给公司的条件。

②《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之进一步承诺函》承诺如下：

A、承诺除根据《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约定，发生应当终止委托经营的事件外，该协议对交易对方及公司持续有效，交易对方不以其他任何理由，主张委托经营终止，或拒绝履行该协议。相关委托经营企业出现《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约定的应当终止委托经营的情形时，交易对方及相关委托经营企业应当向公司提供委托经营终止情形出现的证明文件、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等，在公司核查后，双方签署书面文件终止对该委托经营企业的委托经营。委托经营终止，交易对方及相关委托经营企业应当与公司核算并结清欠付的委托经营费用，返还公司在委托经营期间提供给委托经营企业使用的资金或资产。委托经营终止后，除交易对方与公司就采取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依法关闭、停产、转让给冀中能源或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等）解决同业竞争的，委托经营企业均不得再从事煤炭开采及经营业务，如有违反，交易对方承诺将继续按照《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向公司支付该委托经营企业的委托经营管理费，该企业在终止委托经营后私自经营产生的收益由公司享有。委托经营终止后，公司向终止委托经营的企业派驻工作人员处理委托经营终止后的后续事宜，并对该企业终止委托经营后的经营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交易对方承诺对公司的监督无条件的予以配合。如交易对方或公司发现委托经营终止的情形消除，经公司同意后，交易对方将无条件恢复对该等委托经营企业的委托经营。交易对方及其下属企业拟转让委托经营企业的资产或股权，均需在审议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的董事会、股东会召开前，取得公司的书面同意，否则交易对方及其下属企业不得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审议上述委托经营企业资产或股权转让事宜，亦不得与相关第三方签署或达成委托经营企业资产或股权转让的任何协议、合同或其他文件。在同等条件下，公司对委托经营企业的资产或股权享有优先购买权。

B、承诺如交易对方及其下属其他企业存在违反《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及《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之进一步承诺函》的相关义务及承诺，则交易对方将作为第一责任人承担全部的法律风险，并对其下属企业违反约定和承诺的行为承担连带责任。

③《关于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

A、不利用实际控制和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B、不利用实际控制和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C、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D、就冀中能源集团、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与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公司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

④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各方承诺保持冀中能源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⑤ 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均承诺其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对于办理代保管的股份，自《采矿许可证》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算锁定期。

⑥ 关于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承诺：各方承诺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保障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规范运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及时准确，保障和鼓励公司监事、独立董事以及中小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管理依法进行监督。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的变化及监管部门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时对相关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以确保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持续完整规范，避免因控股股东一股独大造成公司中小股东利益损害的情形。

⑦ 关于煤炭业务，冀中集团、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及张矿集团在2014年4月19日进一步明确如下：

A、根据有关煤矿的建设、生产、销售情况，对暂由冀中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继续经营管理的与煤炭生产相关的资产，在三十

六个月内，以作价转让、持续委托管理纳入冀中能源，或本着对冀中能源有利的其他方式解决。

B、就冀中集团通过下属企业峰峰集团、邯矿集团现拥有的煤田探矿权，在六十个月内，将按照市场价格优先转让给冀中能源，如冀中能源明确表示放弃该矿权，则交易对方可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C、在拓展业务时，就可能存在竞争的情形均应在投资协议签署前或投资决定作出前书面征询冀中能源意见，冀中能源在核查后，如行使优先购买权的，交易对方将该项目移交或转让给冀中能源。如冀中能源认为该项竞争业务具备投资价值，但因尚不具备生产经营条件、盈利能力较差或存在法律瑕疵、产权纠纷等因素，暂时不宜纳入上市公司，可先行投资，在实施投资后三十六个月内，采取收购、委托经营或有利于冀中能源的其他方式将该项竞争性资产或业务纳入冀中能源。

(2) 控股股东就其出资资产产权变更的承诺

针对梧桐庄矿采矿权尚未完成变更登记事宜，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未来六十个月内完成采矿证变更手续。在此期间，峰峰集团所持公司的股份仍处于代保管状态且不计算三年锁定期。

8、其他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数	期初数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360,989,437.48	361,207,695.22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125,007,876.96	124,464,064.2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125,007,876.96	124,464,064.2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125,007,876.96	124,464,064.20
以后年度	994,365,421.77	1,113,935,171.13
合 计	1,369,389,052.65	1,487,327,363.73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为下列单位贷款提供保证：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 额	期 限	备注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12,500,000.00	2018/9/25~2021/9/25	保证借款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75,000,000.00	2018/4/9~2021/4/9	保证借款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22,500,000.00	2018/12/30~2021/12/30	保证借款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27,000,000.00	2018/12/12~2021/12/12	保证借款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27,280,295.86	2015/8/13~2020/8/13	抵押借款

合 计	264,280,295.86
------------	-----------------------

本集团之孙公司鄂尔多斯市盛鑫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因2008年煤矿巷道掘进施工合同纠纷，被提起诉讼，经西安仲裁委员会裁决盛鑫煤业公司败诉需支付工程款62,325,107.15元,按照本集团之子公司冀中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购买盛鑫煤业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本集团有权依据股权转让协议，就实际损失金额向原大股东即目前合作方郝彦兵进行追偿。目前，盛鑫煤业公司采矿权许可证被查封，原大股东郝彦兵正在与原告积极协商和解。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53,354,685.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53,354,685.0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2019年3月27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5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报告分部包括：

- (1) 煤炭业务分部，生产及销售煤炭产品；
- (2) 电力业务分部，生产及销售电力；
- (3) 建材业务分部，生产及销售水泥，玻璃纤维及相关产品；
- (4) 化工业务分部，生产及销售焦炭、PVC及相关产品；
- (5) 其他业务分部。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煤炭业务	电力业务	建材业务	化工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7,843,150,166.68	151,187,848.19	400,012,266.88	3,308,121,473.42	52,422,742.13	-296,482,781.42	21,458,411,715.88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7,619,051,148.47	99,470,420.31	393,520,687.65	3,308,121,473.42	38,247,986.03		21,458,411,715.88
分部间交易收入	224,099,018.21	51,717,427.88	6,491,579.23		14,174,756.10	-296,482,781.42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7,454,162,219.97	132,555,320.79	389,664,497.30	3,296,126,614.75	49,935,720.75	-184,840,023.44	21,137,604,350.12
营业成本	12,579,800,879.42	183,441,740.00	361,303,303.25	2,816,428,859.30	61,059,960.16	-303,699,500.01	15,698,335,242.12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2,230,696,156.34	178,693,272.93	353,234,371.54	2,813,974,376.59	48,652,979.32	-193,463,914.63	15,431,787,242.09
营业费用	16,176,153,092.13	216,925,991.73	413,330,603.20	3,351,765,741.95	81,411,036.94	-528,792,821.59	19,710,793,644.36
营业利润/(亏损)	1,666,997,074.55	-65,738,143.54	-13,318,336.32	-43,644,268.53	-28,988,294.81	232,310,040.17	1,747,618,071.52
资产总额	53,073,381,393.62	836,599,626.07	1,230,153,429.09	3,964,022,293.24	334,038,651.78	-13,672,046,220.17	45,766,149,173.63
负债总额	25,997,928,547.47	916,918,763.70	693,187,916.09	4,502,132,468.34	386,480,186.86	-8,308,934,132.67	24,187,713,749.79
补充信息：							
1.资本性支出	579,931,025.90	20,336,411.92	50,142,715.74	203,094,223.98	-10,513,106.19	-284,052.27	842,707,219.08
2.折旧和摊销费用	1,309,644,556.58	61,101,523.38	70,824,040.51	147,763,759.85	4,453,432.31		1,593,787,312.63
3.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4.资产减值损失	491,470,912.59	25,908,483.74	10,075,083.47	258,666,804.63	-230,277.16	-224,705,757.40	561,185,249.87

(3) 其他说明

① 产品和劳务对外交易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煤 炭	17,619,051,148.47	17,083,515,101.15
电 力	99,470,420.31	217,779,600.07
建 材	393,520,687.65	397,546,651.90
化 工	3,308,121,473.42	2,653,976,442.78
其 他	38,247,986.03	28,936,150.32
合 计	21,458,411,715.88	20,381,753,946.22

② 地区信息

由于本集团的客户和经营都在中国境内，主要资产亦位于中国境内，因此本集团无需披露地区分部数据。

③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期末无收入超过占本集团主营业务收入10%以上的客户。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3、其他

1、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009年度，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2009年7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707号《关于核准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批准，本公司向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发行368,489,569股股份，购买该等公司所有的与煤炭业务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和负债。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如下：

(1) 本次发行股份完成后，本公司的总股本变更为1,156,442,102股，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合计持有本公司368,489,569股股份，占总股本的31.86%。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本公司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1,156,442,1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6股，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2011年5月，本次派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份实施后，本公司的总股本变更为2,312,884,204股，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合计持有本公司736,979,138股股份。

(2) 2010年6月9日，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368,489,569股作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承诺本次新增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年内不转让。根据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出具的承诺，本次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分别持有本公司的38,519,086股股份、14,390,218股股份和6,643,953股股份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代保管，代保管股份合计为59,553,257股，2011年5月派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份实施后，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代保管的股份将分别增至77,038,172股、28,780,436股、13,287,906股，代保管股份合计为119,106,514股。对于已办理代保管的股份，自《采矿许可证》变更登记之日起算36个月股份锁定期。

(3) 截至2019年3月27日，本次重组所涉及的土地使用权、房屋产权和万年矿、新三矿、大淑村矿、陶二矿、云驾岭矿、郭二庄矿的采矿许可证已完成过户登记，相关工商登记、税务登记已完成变更。梧桐庄矿的采矿许可证变更登记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

2、重大债务人天津铁厂及崇利制钢有限公司破产重整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根据债权人的申请于2018年8月24日裁定受理天津天铁冶金集团有限公司、天津铁厂、崇利制钢有限公司等16家企业重整（[2018]津02破12-27号），并指定渤钢系企业清算组担任上述重整企业管理人，要求上述企业债权人

应在2018年10月26日前，向管理人申报债权。2019年1月30日，渤海系企业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审议通过了《渤海系企业重整计划（草案）》，并明确了本次重整所涉债权清偿方式。

2019年1月31日，天津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和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渤海系企业《重整计划》，终止重整程序；

本集团根据破产重整方案所约定的债权清偿方案，确定该笔债权所能收回的金额并对预计无法收回部分计提了减值准备；根据《重整计划》：渤海系企业重整后将一分为二，分别重组为“钢铁资产平台”与“非钢资产平台”，普通债权中50万元以下的（含50万元）债权部分由钢铁资产平台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全额清偿，普通债权超过50万元的债权部分，将按照52%：48%的比例分别在钢铁平台通过债转股予以清偿、在非钢资产平台通过信托受益权份额予以清偿。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对天津铁厂、崇利制钢有限公司、天铁第一轧钢有限责任公司账面应收账款账面原值合计1,136,300,514.96元，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703,448,672.23元。

3、被投资单位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的风险处置

本公司2014年收到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重大事项情况说明的函》，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委托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托管河北融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决定》（冀国资字[2015]16号），省国资委决定由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河北融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行托管。2015年9月9日，《河北融投担保集团风险处置工作方案》正式出台：由借款企业承担主体责任，企业注册地政府作为风险处置第一责任人，参与协调化解企业风险；强调了在发展中处置、在处置中发展的原则，提出了处置措施和目标。依法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推动优势借款企业得到发展壮大，帮助救助有望的借款企业走上正常经营轨道，让河北融投集团能够正常经营，切实维护全省经济社会稳定。

4、公司所属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邢台矿、东庞矿部分去产能指标交易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所属邢台矿实施了部分去产能，由210万吨/年核减为80万吨/年。公司决定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公开转让。

其中，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17年购买56万吨/年的产能指标，合同金额9,464万（含税及手续费）。公司本期对剩余可交易48万吨/年产能指标进行了转让，分别转让给神华国能宝清煤电化有限公司、新能矿业有限公司和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合同金额合计8,222.51万元。

所属东庞矿实施了部分去产能，由420万吨/年核减为390万吨/年，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公开转让，与陕西小保当矿业有限公司签订了产能指标转让合同，合同金额合计3,816.00万元。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211,906,271.08	4,395,992,307.33
应收账款	2,367,325,058.68	3,926,714,691.14
合计	7,579,231,329.76	8,322,706,998.47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303,906,271.08	3,835,492,307.33
商业承兑票据	908,000,000.00	560,500,000.00
合计	5,211,906,271.08	4,395,992,307.33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14,907,149.96	
商业承兑票据	121,241,647.18	
合计	1,336,148,797.14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3,904,468.14	19.14%	391,769,499.22	60.84%	252,134,968.9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2,711,221,078.52	80.60%	596,030,988.76	21.98%	2,115,190,089.76	4,585,367,871.02	99.81%	658,653,179.88	14.36%	3,926,714,691.14

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09,640.30	0.26%	8,809,640.30	100.00%		8,809,640.30	0.19%	8,809,640.30	100.00%	
合计	3,363,935,186.96	100.00%	996,610,128.28		2,367,325,058.68	4,594,177,511.32	100.00%	667,462,820.18		3,926,714,691.1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铁厂	633,404,468.14	385,260,933.38	60.82%	说明见附注十三、2
天铁第一轧钢有限责任公司	7,800,000.00	4,844,947.97	62.11%	说明见附注十三、2
崇利制钢有限公司	2,700,000.00	1,663,617.87	61.62%	说明见附注十三、2
合计	643,904,468.14	391,769,499.22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45,942,272.61	62,297,113.65	5.00%
1 年以内小计	1,245,942,272.61	62,297,113.65	5.00%
1 至 2 年	484,907,775.45	48,490,777.55	10.00%
2 至 3 年	355,609,141.68	53,341,371.25	15.00%
3 至 4 年	184,680,891.56	36,936,178.30	20.00%
4 至 5 年	90,230,898.44	45,115,449.23	50.00%
5 年以上	349,850,098.78	349,850,098.78	100.00%
合计	2,711,221,078.52	596,030,988.7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41,557,733.3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5,485,281.22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说明：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41,557,733.33 元，收回坏账准备金额 4,339,200.00 元，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1,146,081.22 元；由于本集团转让下属宣东矿及其与煤炭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而转出应收账款坏账 5,603,544.01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053,472,088.6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1.04%，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87,295,623.83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3,500,000.00	23,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901,147,695.72	1,660,480,425.67
合计	1,924,647,695.72	1,683,980,425.67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23,500,000.00	23,500,000.00
合计	23,500,000.00	23,5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23,500,000.00	4-5 年	已由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其实行托管，暂未支付。	未减值
合计	23,500,000.00	--	--	--

(3)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90,742,264.07	99.31%	389,594,568.35	17.01%	1,901,147,695.72	1,912,241,798.86	99.19%	251,761,373.19	13.17%	1,660,480,425.6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830,558.34	0.69%	15,830,558.34	100.00%		15,595,609.16	0.81%	15,595,609.16	100.00%	
合计	2,306,572,822.41	100.00%	405,425,126.69		1,901,147,695.72	1,927,837,408.02	100.00%	267,356,982.35		1,660,480,425.6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61,475,112.14	28,073,755.61	5.00%
1 年以内小计	561,475,112.14	28,073,755.61	5.00%
1 至 2 年	1,250,090,893.31	125,009,089.34	10.00%
2 至 3 年	5,457,715.27	818,657.29	15.00%
3 至 4 年	188,769,133.41	37,753,826.68	20.00%
4 至 5 年	174,020,341.03	87,010,170.52	50.00%
5 年以上	110,929,068.91	110,929,068.91	100.00%
合计	2,290,742,264.07	389,594,568.3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6,339,422.7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733,137.6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6,339,422.77 元，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733,137.63 元；由于本集团转让下属宣东矿及其与煤炭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而转出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538,140.8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4,024,124.99	7,140,177.01
押金、保证金	31,922,211.00	44,246,071.02
往来款	2,099,338,594.33	1,766,598,276.48
代收代付款项	39,400,894.38	25,926,429.75
股权转让尾款	49,923,720.00	79,133,720.00
指标转让款	80,156,890.98	
其他	1,806,386.73	4,792,733.76

合计	2,306,572,822.41	1,927,837,408.02
----	------------------	------------------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沧州聚隆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54,678,193.14	1 年以内, 1-2 年	71.74%	145,128,479.04
冀中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	往来款	366,883,127.88	3-5 年, 5 年以上	15.91%	183,850,865.58
河北能源交易所	指标转让款	56,495,517.40	1 年以内	2.45%	2,824,775.87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尾款	49,923,720.00	3-4 年	2.16%	9,984,744.00
河北金牛邢北煤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8,238,992.40	5 年以上	1.22%	28,238,992.40
合计	--	2,156,219,550.82	--	93.48%	370,027,856.89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应收政府补助情况。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988,324,691.68	111,180,431.69	4,877,144,259.99	4,967,324,691.68	111,180,431.69	4,856,144,259.9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482,353,976.52		3,482,353,976.52	3,388,512,517.67		3,388,512,517.67
合计	8,470,678,668.20	111,180,431.69	8,359,498,236.51	8,355,837,209.35	111,180,431.69	8,244,656,777.6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374,644,297.88			374,644,297.88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330,000,000.00			330,000,000.00		
邢台金牛玻纤有限责任公司	725,363,264.15			725,363,264.15		
河北金牛邢北煤业有限公司	176,100,000.00			176,100,000.00		
邢台东庞通达煤电有限公司	260,250,000.00			260,250,000.00		
冀中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	2,452,810,129.65			2,452,810,129.65		
沽源金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45,000,000.00			245,000,000.00		111,180,431.69
河北本道矿山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邢台金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沧州聚隆化工有限公司	345,157,000.00			345,157,000.00		
邢台景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张家口冀中昊成实业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合计	4,967,324,691.68	21,000,000.00		4,988,324,691.68		111,180,431.6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41,386,184.41			52,989,423.22	-863,781.19		34,885,288.59			958,626,537.85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170,634,907.80			40,067,802.50		238,637.94				210,941,348.24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57,301,380.10			15,205,249.99		224,930.90				672,731,560.99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619,190,045.36			23,094,096.16	268,810.46	1,577.46	2,500,000.00			1,640,054,529.44	
小计	3,388,512,517.67			131,356,571.87	-594,970.73	465,146.30	37,385,288.59			3,482,353,976.52	
合计	3,388,512,517.67			131,356,571.87	-594,970.73	465,146.30	37,385,288.59			3,482,353,976.52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825,764,787.59	10,912,667,868.99	14,913,430,105.01	11,003,211,705.57
其他业务	397,774,626.85	361,845,269.09	604,943,009.31	551,894,640.57
合计	15,223,539,414.44	11,274,513,138.08	15,518,373,114.32	11,555,106,346.14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1,356,571.87	72,301,527.85
委托贷款投资收益		177,331,243.31
其他	11,872,575.63	
合计	143,229,147.50	249,632,771.16

6、其他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6,403,022.88	附注五、43、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208,528.91	附注十三、6
债务重组损益	878,066.7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339,2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4,511,414.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145,081.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9,883.47	
合计	-76,607,793.7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5%	0.2468	0.24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4.84%	0.2685	0.2685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每股收益的计算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2,022,195.16	1,064,340,651.50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872,022,195.16	1,064,340,651.50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基本每股收益	0.2468	0.3012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2468	0.3012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	--
稀释每股收益	--	--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	--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